立法院公報

The Legislative Yuan Gazette

第 107 卷第 15 期



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8 日(星期四)出版

目　次

委員會紀錄

頁　次

財政委員會會議

106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三）

一、審查中華民國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歲入預算有關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部分；二、審查中華民國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收支部分。融資財源調度；三、繼續審查中華民國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財政部、國庫署、財政資訊中心、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收支部分（106 年 12 月 27 日、106 年 12 月 28 日為一次會）……（ 1 ～352 ）

106 年 12 月 28 日（星期四）

繼續審查中華民國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入部分，有關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收支部分、融資財源調度部分（106 年 12 月 27 日、106 年 12 月 28 日為一次會）……（ 353 ～418 ）

附：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419 ～420 ）

委 員 會 紀 錄

立法院第 9 屆第 4 會期財政委員會第 24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續刊 106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三）紀錄未完部分〕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單位預算書頁次：15

10 款 11 項 1 目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629 千元【 】凍結

案由：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計畫項下「人員維持費」下編列「人事費」397,225 千元，查其中退休人員之年終慰問金共計 629 千元，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且該項國家支出之社會觀感已引起普遍大眾之不滿，甚至對於勞動階級加劇一般勞工之相對剝奪感，為撙節政府支出，並弭平階級不公平之輿論對立，爰提案將前開預算全數減列，共計 629 千元。

提案人：



1

資訊 1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人員維持費」，其中「其他給與」編列 6,086 千元，卻未於預算書中說明編列理由及細項說明，但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財政委員會

預算刪減案

案由：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歲出編列基本行政經費 4 億 4,666 萬元（含財政資訊業務 4 億 2,295 萬 3 千元及其他基本運作需求 2,370 萬 7 千元）。鑒於國家財政收支未達平衡，又將舉債擴大公共建設支出，各單位宜撙節支出。爰此本席提案減列十分之一，計 4,466 萬元。

提案人：

資訊3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一般事務費」7,270 千元。但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F-財-20171129-38

資訊 4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單位預算書頁次：15

10 款 11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810 千元【 】凍結

案由：財政部國庫署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計畫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下「業務費」項下「一般事務費」共計 7,270 千元，其中說明(1)乃以文康活動費 810 千元，為樽節政府開支，敦促編列預算之優先性，爰提案減列前開預算，共計 810 千元。

提案人：

資訊5

107-11-1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一般事務費—文康活動經費 預算數： 810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810 千元
案由：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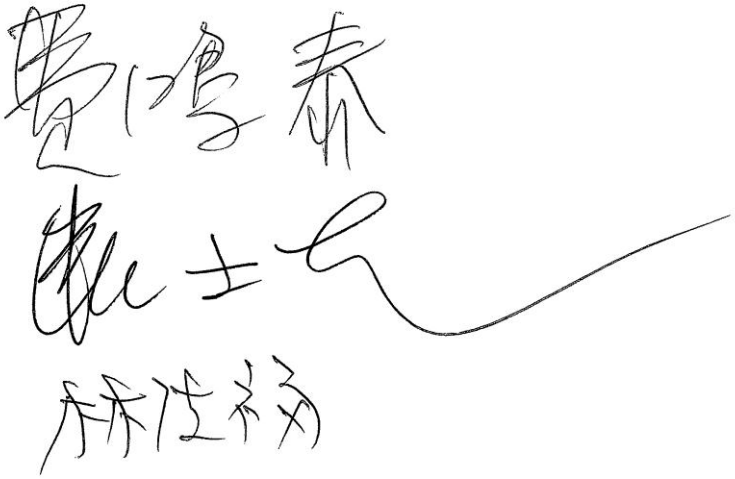
提案人： 林德福

連署人：

資訊 6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雜項設備費」3,842 千元，主要係購買小型送風機、空調箱及冰水主機等設備汰購經費。但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F-財-20171129-39

資訊7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單位預算書頁次：16

10 款 11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282 千元【】凍結

案由：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計畫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下「獎補助費」項下「獎勵及慰問」共計 282 千元，查其編列於法無據，且此項國家歲出早已形成社會普遍大眾之強烈不滿，為撙節政府支出，且消弭社會不同階層之相對剝奪感，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全數減列，共計 282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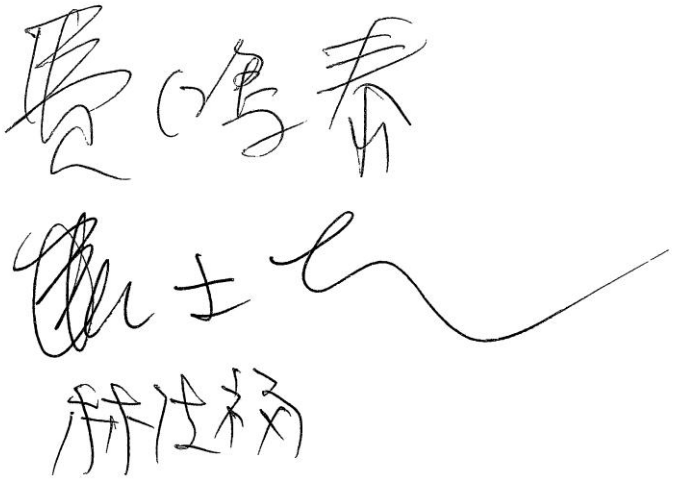
提案人：

黃國昌　江永昌

資訊 8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案，「財政資訊業務」項下編列「業務費」，其中「通訊費」編列 1,552 千元。惟與 106 年度相較，107 年度預算大幅增加，疑有浮編預算之嫌，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F-財-20171129-40

資訊9

10-11-32-01

案由：因財政部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單位預算，其中有關續年度之與各稅捐機關講習、輔導與會議經費，有重複編列與無效率 特別是已經執行二年、三年以上之長期計畫，如「建構財政雲端服務網計畫」、「賦稅服務續階計畫」，應於整體系統建置完成再行編列，以此方式分年度編列尚未建置完成系統之講習、輔導與人員差旅費，實屬無效且浪費，爰提案刪除

說明：編號411760100-01

1. 本分支計畫，由綜合規劃組承辦，其中預算書第19頁，經費說明第4 5 6 7項，似有浮濫編列，共建請刪除經費967千元，說明如下
2. 第4項說明，中心將委外製作多媒體光碟，服務費共編列100千元，現行民眾之資訊接觸管道已轉換至手持終端裝置，如手機或平板電腦，且現下多數筆記型電腦已無光碟機，因此，使用多媒體光碟之宣傳效能可議。且財政資訊中心作為財政部最重要資訊單位，無法以線上方式宣傳，有違其機關設置之本旨，故該項經費之編列似屬浮濫，建請全數刪除
3. 第5項說明，財政資訊業務推廣之方式，以於展場辦理活動來推行，並同時兼有辦理國會既新聞媒體聯絡、參訪與會議等之業務，財政資訊業務推廣與國會新聞媒體聯絡之方式為何，以及有何必然之關聯性欠缺說明，且前述業務皆可以數位化線上方式宣傳與聯繫，故該項經費之編列並無必要性，經費共列1,202千元，建請刪除半數經費共601千元
4. 第6項說明，定期召開財政資訊聯繫會，同上述理由 皆可以數位化線上辦理，該經費之編列並無必要性，建請全數刪除185千元。
5. 第7項說明，「推動本中心核心職能，派赴財政部各機關參與研討…」之差旅費，由於財政部所屬單位眾多，故應於財政資訊中心定舉辦研討課程 以使研討功能發揮最大，並有效率使用中心人力，而非以此方式使中心人員疲於奔命，只為於各地研討同樣之題目，故以此編列實屬無效率，經費共列121千元，建請刪除81千元。

提案人：余宛如

連署人：

資訊10

10-11-2

刪減預算決議 10-11-5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財政資訊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綜合計劃管理，編列資訊服務費 32,961 千元(p18)；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1 綜合計劃管理項下資訊服務費，共計 1,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illegible] [illegible]

資訊11

10-11-2

刪減預算決議 10-11-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財政資訊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綜合規劃管理，依其說明 9.為促進國家財政健全與前瞻發展需要，透過雲端科技，整合財政資訊資源與流程，提供創新服務，共同辦理「建構財政雲端服務網計畫」，本年度編列最後一年經費 117,240 千元(含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2,663 千元)(p19)；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1 綜合規劃管理項下資訊軟硬體設備費，共計 1,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資訊 12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案，「財政資訊業務-綜合規劃管理」項下，分四年辦理「建構財政雲端服務網計畫」，107 年度編列最後一年經費 117,240 千元，希望能提升財政部國家資產管理與財務管理效率及財政巨量資料之加值運用價值。該計畫已進行三年，104 年度建置開發測試環境、105 年度系統分析開發、106 年度規劃建置第 1 階段財政雲運算及整合共用平臺，活用國有公用財產系統及國有非公用財產管理系統共構再造，惟尚未提供完整計畫成果，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1/4，待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財-20171129-41

資訊13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案，「財政資訊業務-綜合規劃管理」項下，分四年辦理「賦稅服務續階計畫」，107 年度編列第二年經費 28,793 千元，希望建購具效率及更簡化之賦稅環境。該計畫於 106 年度進行辦理電子稅務文件驗證服務之基礎建設及應用系統開發作業，並規劃建置不動產移轉網整合服務之申報及繳稅基礎環境，惟尚未提供該計畫第一年度之系統規劃成果，以及未來之規劃內容，且為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並凍結該預算 1/4，待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財-20171129-42

資訊14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單位預算書頁次：20

10 款 11 項 2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100 千元【V】凍結：200 千元

案由：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於 107 年度預算第 2 目「財政資訊業務」項下「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計畫編列 290,728 千元。查今(106)年 5 月報稅季首日，該中心委外由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關貿公司)承包之電子申報繳稅整體資訊作業系統即無法操作，為報稅系統建立 17 年以來最嚴重的大型當機事件。財政部部長雖已於 5 月承諾將依照合約向關貿公司求償，然查該公司歷年不僅承包資訊中心網路申報系統作業，更有「智慧型行動裝置跨系統使用稅務」、「巨量資料分析平台建置」、「地方稅網路申報整體資訊作業」等標案。報稅季首日湧入大批民眾致使系統無法正常運作雖尚可理解，然查該公司之專業即針對巨量資料處理提供服務，財政部資訊中心委外多項服務案予該公司處理巨量、智慧型行動裝置等作業，後續作業品質是否可以達成預期標準足堪生慮。有鑒於電子化網路作業為未來趨勢即政府重要政策目標，為使國家財政有效運用，保護人民納稅權利義務，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刪除 100 千元，並凍結 200 千元，俟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上述問題之後續處理及未來如何加強監督及預防，於二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承包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相關標案一覽表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承包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相關標案		年度
1	電子申報繳稅整體資訊作業第 3 期後續	99-107
2	● 綜所稅扣除額單位電子資料交換整體資訊作業 ● 綜合所得稅扣除額單據電子化作業-創新應用計畫	100-103 101-102
3	● 財政資料研究中心暨巨量資料分析平台建置 ● 財政巨量資料分析平台建置	103-105
	食品產業之財稅巨量資料分析應用與推廣輔導計	104

1

資訊15-1

	畫	
4	● 智慧型行動裝置跨系統使用稅務服務暨扣除稅額單位電子資料交換整體資訊作業 ● 提升財政資訊行動服務	103-107 103-104
	……	

資料來源：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預算書、政府電子採購網，黃國昌委員國會辦公室整理。

提案人：

黃國昌　江永昌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案，「財政資訊業務-國稅核課系統及資訊集中處理」項下，辦理「智慧型行動裝置跨系統使用稅務服務暨扣除額單位電子資料交換整體資訊作業」編列 5,092 千元，以提供智慧型行動裝置之多元報稅管道。惟政府力推電子支付 5 年倍增計畫，財金部會主導的「台灣 Pay QRcode 共通支付」已上路，除了可購物消費外，也可用於繳納稅費。為增加台灣 Pay 之使用率，並提供民眾更便捷的繳稅方式，應研議如何將台灣 Pay 與電子申報繳稅服務加以結合，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1/4，待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財-20171129-43

資訊16

10-11-委-02

案由：「智慧型行動裝置跨系統使用稅務服務暨扣除額單位電子資料交換整資訊作業」為賡續辦理之計畫，該計畫為多年執行，且所辦講習對象為各地稅捐機關，惟該項分支計畫編列經費，分別列「邀集各稅捐機關人員參加國稅系統會議及講習費用…」，以及「派赴各稅捐機關輔導、講習國稅作業系統…」(財政資訊中心預算第20頁，說明3與4)，其中二項經費似有矛盾 且既為續年期計畫項目，為何每年都要對財政部所屬其他機關做輔導說明?　以財政資訊中心之業務定位而言，應改採數位化線上資訊課程方式；另外，上述二項經費之執行應以派赴或邀集擇一而行，同時編列顯然浮濫。根據上述理由，爰提案將該二項經費全數刪除。

說明：編號411760100-02
1.「智慧型行動裝置跨系統使用稅務服務暨扣除額單位電子資料交換整資訊作業」中，有關財政資訊中心預算第20頁，說明3之經費：「邀集各稅捐機關人員參加國稅系統會議及講習費用…」 為46千元(80元X575人次)
2.「智慧型行動裝置跨系統使用稅務服務暨扣除額單位電子資料交換整資訊作業」中，有關財政資訊中心預算第20頁，說明4之經費：「派赴各稅捐機關輔導、講習國稅作業系統…」，為294千元。
3. 以上經費 一為「邀集」稅捐機關來輔導說明，一為「派赴」各稅捐機關去輔導說明，顯然預算目的之性質重複，僅使用方式有異；且該項計畫為續年之計畫，每年都要編列輔導說明費用，有濫編之嫌 建請該二項經費共340千元予以全數刪除。

提案人：余宛如

連署人：

資訊17

10-11-6

刪減預算決議 10-11-6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財政資訊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編列資訊服務費 106,513 千元(p20)；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項下資訊服務費，共計 1,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資訊18

10-11-2財-0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資訊中心

【V】歲出—【V】凍結：2,353 萬 6 千元

案由：107 年度於「財政資訊業務」項下之「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編列辦理國稅各項網路服務經費 4,707 萬 1 千元，提案凍結二分之一。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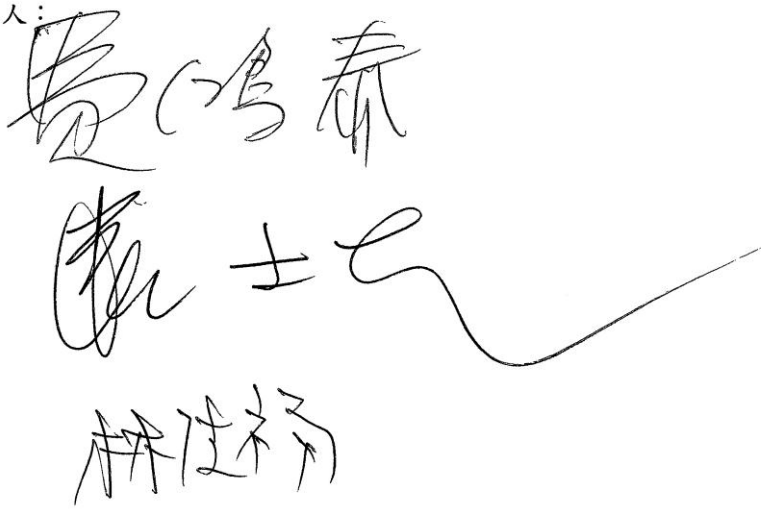
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於「財政資訊業務」項下之「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編列國稅各項網路服務經費 4,707 萬 1 千元，用以辦理國稅各項網路申報服務，有鑑於全球資訊系統日漸蓬勃發展，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服務民眾使用；由於提供民眾使用的報稅軟體係配合納稅義務人需求、資訊技術發展及相關稅法規定所開發，為使報稅軟體更貼近民眾需求及習慣，應開發運用新的技術支援，尤其軟體介面及操作應可跨瀏覽器，以提供所有的作業系統平台皆能順利使用，無需再另行安裝特定軟體，爰凍結該經費之二分之一，俟財政資訊中心向財政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賴素美　施義芳　江永昌

資訊19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案，「財政資訊業務-國稅核課系統及資訊集中處理」項下，辦理「電子化/網路化政府」作業編列 47,071 千元，以提供辦理國稅各項網路申報服務。惟政府力推電子支付 5 年倍增計畫，財金部會主導的「台灣 Pay QRcode 共通支付」已上路，除了可購物消費外，也可用於繳納稅費。為增加台灣 Pay 之使用率，並提供民眾更便捷的繳稅方式，應研議如何將台灣 Pay 與電子申報繳稅服務加以結合，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1/4，待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財-20171129-44

資訊20

立法委員 盧秀燕 提案

八碼日期：	1061129					
提案類別：		院會臨時提案		委員會提案	V	預算提案

案由

本院委員盧秀燕，有鑑於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案於「財政資訊業務-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計畫下編列辦理我國稅務各項網路服務經費 4,707 萬 1 千元，服務範圍包括綜所稅、營所稅等稅目，惟今(106)年 5 月綜所稅申報首日發生網路壅塞造成許多民眾不便，財政資訊中心應該確實檢討。爰此，提案凍結 107 年度財政資訊中心預算案的「財政資訊業務-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費用，計 700 萬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盧秀燕

資訊4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案，「財政資訊業務-國稅核課系統及資訊集中處理」項下，分四年辦理「強化商品流程溯源追蹤與跨域稽查整合計畫」，107 年度編列第三年經費 61,651 千元，希望運用電子發票及財稅資料建立食品及商品供應鏈追溯追蹤功能，協助食品安全溯源追蹤與跨域稽查。惟未於預算書中完整提供相關規劃內容及計畫成果，且為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並凍結該預算 1/4，待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財-20171129-45

資訊22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案，「財政資訊業務-國稅核課系統及資訊集中處理」項下，分四年辦理「電子發票服務躍升計畫」，107 年度編列第二年經費 176,529 千元，希望提升電子發票整體資訊服務價值。財政資訊中心自 94 年度推動電子發票計畫以來，相關推動預算累計已編列 22 億餘元，電子發票開立張數雖已超過傳統發票，惟大部分仍為紙本，未能有效達成雲端化及節能減碳之目的，且近年載具開立比率出現停滯狀況，載具歸戶比率偏低，以愛心碼捐贈未明顯成長等情形。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並凍結該預算 1/4，待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財-20171129-46

資訊23

刪減預算決議 10-11-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財政資訊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依其說明 7.為優化整合服務應用環境，提供友善操作環境，並透過跨域資訊整合創造貼心感動的服務，提升電子發票整體資訊服務價值，執行「電子發票服務躍升計畫」，本年度編列第 2 年度經費 176,529 千元(含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4,305 元)(p21)；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項下資訊軟硬體設備費，共計 5,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葉毓蘭 林德福

資訊24

財政委員會

預算凍結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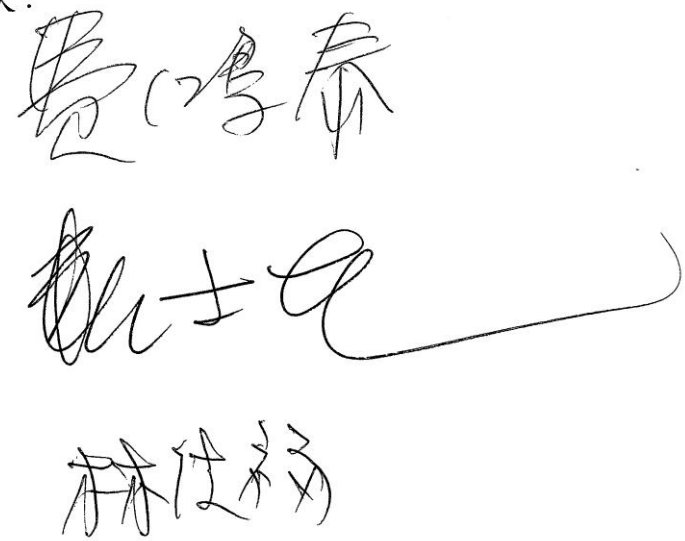
案由：鑒於民國 89 年開始推動電子發票，迄今已 17 年多，然而在使用普及率有限、電子發票上傳的即時性低、公部門應用不便、載具推廣成效不佳、熱感應紙發票不能回收並不符合節能減碳政策等有待改善之處仍多。財政資訊中心編列電子發票服務躍升計畫所需經費 1 億 7,652 萬 9 千元，勢必難以完善電子發票系統，爰此提案凍結四分之一，待財政資訊中心就改善提升電子發票之計畫相關優先次序、規畫期程、及改善電子發票未來尚需之財務支出等，向本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資訊 25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案，「財政資訊業務-地方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項下，辦理「賦稅資訊系統整合再造更新整體實施計畫」編列 34,073 千元，以提升地方稅稽徵效率，強化稅務宣導效能。但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F-財-20171129-47

資訊26

10-11-7

刪減預算決議 10-11-7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財政資訊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3 地方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編列資訊服務費 31,717 千元(p21)；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3 地方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項下資訊服務費，共計 1,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資訊27

10.11.3日.07

案由：分支計畫「賦稅資訊系統整合再造更新整體實施計畫」，為賡續辦理之多年期計畫 辦理目的為強化地方稅務機關之稅務宣導效能，以提升稽徵效率。該項分支計畫編列經費中 列有「邀集各稅捐機關人員參加有關地方稅系統會議及講習等…」，以及「派赴各稅捐機關輔導、講習地方稅作業系統…」(財政資訊中心預算第21頁，說明4與5)，該二項經費實為重複 且既為續年期計畫項目，何以每年皆須對財政部所屬之機關做輔導說明? 另外，上述二項經費之執行顯然應以派赴或邀集二方式擇一而行，同時編列顯為浮濫。據此 爰提案將該二項經費全數刪除。

說明：編號411760100-03
1. 分支計畫「賦稅資訊系統整合再造更新整體實施計畫」，有關財政資訊中心預算第21頁，說明4之經費，為456千元(80元X5,700人次)
2. 分支計畫「賦稅資訊系統整合再造更新整體實施計畫」，有關財政資訊中心預算第21頁，說明5之經費，為317千元。
3. 以上經費一為「邀集」各稅捐機關來輔導說明，一為「派赴」各稅捐機關去輔導說明，顯然預算目的之性質重複，僅使用方式有異，且該項計畫為續年之計畫，每年都要編列輔導說明費用，實為重複及浮濫 建請該二項經費共773千元予以全數刪除

提案人：余宛如 余宛如

連署人：

資訊 28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案，「財政資訊業務」項下，編列「徵課管理系統」預算 288,360 千元，係為劃一稅務理資訊業務及推動電子化政府政策，規劃稅務資料集中處理及跨機關流通之共通處理平台。惟未於預算書中完整提供相關規劃內容及計畫成果，且為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並凍結該預算 1/4，待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財-20171129-48

資訊 29

刪減預算決議 10-11-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財政資訊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4 徵課管理業務，編列資訊服務費 287,274 千元，為賡續辦理賦稅再造國稅建置延續維護委外服務案，範圍包括應用系統增修、維護及稅務平台軟、硬體設備維護等作業；此項需求全為委外，且範圍廣泛(p22)；另前瞻計畫亦於數位建設之推動資安基礎建設下，編列巨額設備及投資費用給該中心；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4 徵課管理業務項下資訊服務費，共計 5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資訊30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案，「財政資訊業務」項下，編列「資訊資源管理」預算 38,838 千元，主要係辦理資訊安全作業及稅務資訊作業之正常運作。世界經濟論壇 2017 年全球風險調查報告，將「資料欺詐或盜竊」和「網路攻擊」列入全球 10 大最可能發生的風險之中，顯示網路攻擊日漸頻繁。財政資訊中心所處理資料多涉及民眾個人隱私資料，如何強化資訊安全及稅務資訊作業正常運作更形重要，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1/4，待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財-20171129-50

資訊31

刪減預算決議 10-11-8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財政資訊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6 財政資料管理，編列資訊服務費 5,511 千元(p22)；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6 財政資料管理項下資訊服務費，共計 3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葛如鈞　林德福

資訊3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單位預算

主決議

財稅資料量龐大，資安系統安全是最重要課題，財政資訊中心若有過多委外事項，導致資安掌控不易，且將嚴重衝擊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為精進財政資訊安全，財政資訊中心 105 年 9 月已選派成員，協同關務署、國有財產署及臺灣銀行等，進行培植滲透測試、弱點掃描、數位鑑識保全、分析能力人員等相關訓練，並於 105 年底完成電子發票系統滲透測試作業演練。

翻查財政資訊中心預算說明，近年財稅資訊處理仍多所委外進行，如：財政資訊行動服務委外服務案、稅務資料委外建檔…等；然資訊安全應為資料處理重要考量之一，為求資訊安全制度建全，財政資訊中心除人員訓練外，也應建立系統設計與訓練、加強技術自主，培養自行掌握相關資訊等能力。

為利財政部資安健檢、資安事件處理及分析之能量，並加強訓練既有人員，提高資訊中心數位鑑識能力，以防範可能之資安事件發生。**爰此，要求財政資訊中心應加強進行資安檢查及壓力測試，研擬全面減少資訊委外處理之計劃，另每年應定期提出健全資安相關業務檢討報告及改進措施，並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報告。**

提案人：

資訊33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財政資訊中心自 88 年起開始辦理網路申報服務，每年五月份透過網路申報綜所稅，成為使民眾有感之施政措施，隨著網路日益普及，綜所稅網路申報件數已占全部申報件數六成以上，惟今年 5 月 1 日，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首日，因適逢勞動節，報稅民眾踴躍，申報系統負荷過大，致網路產生壅塞情形，部分民眾未能順利透過網路辦理所得稅申報，雖事後立即修復，但已造成民眾不便而引發關注。每年五月份為我國綜合所得稅開徵月份，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應建立相關標準作業程序，以及突發狀況應變小組，以避免同樣狀況再次發生，請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於三個月內提出相關報告，並送交財政委員會。

提案人：

F-財-20171129-49

資訊 34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資訊中心

主決議：

為因應電子商務發展及提升企業效率並落實節能減碳，財政資訊中心自 94 年度起開始推動電子發票作業，107 年度預算案於「財政資訊業務-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計畫下賡續辦理「電子發票服務躍升計畫」，該計畫總經費 6 億 5,881 萬 1 千元，期程自 106 年度至 109 年度，主要係透過跨域資訊整合提供服務，以提升電子發票整體資訊服務價值；經查，自 94 年度至 107 年度，相關推動預算計已編列 22 億 3,049 萬 3 千元（詳附表 1），惟據財政資訊中心統計，該政策推動後電子發票開立總張數逐年遞增，迄 104 年度已超過傳統發票申購張數，其中以載具開立張數每年雖有成長，105 年起該比率更因公用事業導入電子發票，大幅增加超過 16%，惟大部分仍屬紙本發票，且如扣除公用事業後，使用載具之比率僅逾 8%，與以前年度相較，未明顯增加，出現停滯狀態（詳附表 2），且 105 年度已辦載具歸戶占使用載具之比率為 4.58%，比率甚低；推動電子發票最主要目的，係將發票資料雲端化，減少開立紙本發票以落實節能減碳，爰請財政資訊中心於三個月內，就電子發票之推廣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檢討報告。

附表 1：歷年電子發票推動計畫預、決算情形彙總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計畫名稱	預算數	決算數	說　明
94	電子發票推動計畫	34,660	34,660	該計畫旨在解決電子商務發票開立問題，計畫期程自 94 年度至 98 年度，實際預算編列數 4 億 2,657 萬 6 千元，決算執行數 4 億 1,842 萬 2 千元。
95		150,000	150,000	
96		143,716	136,533	
97		60,000	59,211	
98		38,200	38,018	
99	全面推動電子發票應用計畫	8,560	8,560	該計畫主要係將適用範圍擴大至實體消費通路，計畫期程自 99 年度至 102 年度，實際預算編列數 11 億 2,953 萬 3 千元，決算執行數 11 億 2,612 萬 4 千元。
100		43,000	42,069	
101		574,750	574,748	
102		503,223	500,747	
103	推動電子發票，創造智慧好生活計畫	101,602	111,300	該計畫主要係為達到節能減碳、科技應用及智慧生活之目標，加強與電子商務、雲端、智慧化物流等產業整合，計畫期程自 101 年度至 105 年度，實際預算編列數 3 億 6,646 萬 3 千元，決算執行數 3 億 7,645 萬 8 千元。
104		165,706	165,706	
105		99,155	99,452	
106	電子發票服務躍升計畫	131,392	-	該計畫主要係透過跨域資訊整合提供服務，以提升電子發票整體資訊服務價值，計畫期程自 106 年度至 109 年度，總經費 6 億 5,881 萬 1 千元，迄 107 年度已編列經費 3 億 0,792 萬 1 千元。
107		176,529	-	
合　計		2,230,493	1,921,004	

※註：1. 資料來自財政資訊中心，107 年度為預算案數。

資訊35-1

附表 2：實體消費通路發票開立情形一覽表

單位：萬張；%

年度	傳統發票申購張數	電子發票開立張數	電子發票列印紙本張數	使用載具開立情形	
				當年度開立張數	比率
100	935,643	19,126	17,672	1,454	7.61
101	851,292	257,552	243,588	13,964	5.42
102	554,060	378,605	358,713	19,892	5.25
103	498,173	435,469	397,948	37,521	8.62
104	453,882	482,689	438,271	44,418	9.20
105	404,303	607,106	507,607	99,499	16.39
106	184,370	434,542	364,043	70,499	16.22

※註：1. 資料來源，財政資訊中心提供，106 年傳統發票為截至 6 月底、電子發票為截至 8 月底之統計數。

2.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電子發票載具開立比率扣除公用事業部分為 8.14%及 8.29%。

提案人：陳歐珀　施義芳　江永昌

資訊 35 之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資訊中心

主決議：

為提供便利報稅環境，財政資訊中心 107 年度預算案於「財政資訊業務-國稅核課系統及資料集中處理」計畫下編列辦理國稅各項網路服務經費 4,707 萬 1 千元，服務範圍包括綜所稅等多種稅目，惟 106 年 5 月綜所稅申報首日發生網路壅塞 8 小時造成民眾不便，主要係承商未落實檢視負載平衡器之 DNS 分流設定，及應用系統伺服器負載平衡器未正常運作，致使用者連線全部導向台中備援中心，嗣將流量導回台北主中心後，系統始回復正常；此次網路壅塞事件雖短時間內即予排除，惟造成民眾不便而引發關注，為維護便利之報稅環境，爰請財政資訊中心於三個月內，就強化廠商履約管理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檢討報告。

提案人：陳賴素美　施義芳　江永昌

資訊36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稅務獎勵金 預算數：32000 千元
提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32000 千元
案由： 一、在無法律依據及授權下，僅以較低位階之行政規則為據編列稅務獎勵金預算，有欠妥適。 二、立法院審議有關預算案所做決議，自 103 年度後不得再編列獎勵金相關預算。 鑒於上述兩項理由，建議全數凍結。待有法源依據後，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且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德福

連署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

10 款 3 項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 】減列【V】凍結：200 千元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於 107 年度預算計畫編列性別平等相關預算計 619 千元。依據《中央各主管機關編制 107 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規定，各機關擬編概算應持續關照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聯合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有關促進性別平等工作之需求。查財稅部賦稅署 105 年修正《財政部賦稅署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處理要點》，規範該署應設置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負責處理性騷擾申訴案件，惟查該署 107 年度預算書中，關於性別平施政目標及相關經費編列，不僅未見上述規範納入重要施政事項，性平相關計畫經費編列內容濫竽充數、文字生硬嵌入既有一般行政等相關費用中，未見該署就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重要政策進行全盤檢討及編列合理預算，爰提案將財務部賦稅署相關預算凍結 200 千元，俟財政部賦稅署於二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就如何具體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符合聯合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規範等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項目	相關計畫經費編列　(單位：千元)	小計
一般行政	執行性別意識培力：聘邀專家學者至本署專題演講，增進同仁對於性別主流化之認識所需經費 5 千元。	487
	辦理政風興革問卷及廉政社會參與活動，依據政風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施行細則第 5 條規定，就本署「往來業者」之廉政滿意度，委外辦理電話問卷調查，並規劃辦理廉政社會參與活動，積極宣導「誠信教育」及「**性別平權**」**觀念**，俾建構廉能政府所需經費 66 千元。	
	購置文具紙張、報章雜誌、法令書刊、**性別主流化相關議題及環境教育影片**、事務性設備耗材及辦公所需用品等使用年限未及 2 年或金額未達 1 萬元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所需經費 416 千元。	
賦稅業務	依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主管法案報院審查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經費** 10 千元。	132
	加強宣導納稅義務人正當納稅，建立全民風紀共識，並**兼顧平衡不同性別讀者資訊觸及機會**，以深植風紀理念、**落實性平精**	

賦 2-1

	神，報章雜誌廣告刊登費等 120 千元。	
	依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主管法案報院審查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經費 2 千元。	
經費總計	619	

資料來源：財政部賦稅署單位預算書，黃國昌委員辦公室整理。

提案人：

黃國昌 蘇巧慧 江永昌

2

賦2-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24

10 款 3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減列【V】凍結：6,400 千元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及臺北、高雄、北區、中區、南區等五區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案第一目「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計畫編列「稅務獎勵金」分別編列 32,000 千元、23,424 千元、15,672 千元、25,608 千元、21,900 千元及 16,596 千元等共計 135,200 千元，惟查上開預算編列目前並無法律依據，僅依據《財政部核發稅務獎勵金作業要點（以下簡稱要點）》發放，長期以來屢遭各界批評，且有違立法院決議意旨。經查，稅務獎勵金發放目的雖不僅限於提升士氣追繳欠稅案件，然國人對政府追查欠稅能力甚為重視，據立法院預算中心統計，105 年度新增欠稅件數、以前年度欠稅案件數及金額，較上年度均依然呈現增加趨勢，原因包括納稅義務人對稅法規定不熟悉、相關稽查作業尚待加強等，可見政府整體稅務行政效率亟待提升。次查，立法院審議 102 年度財政部主管預算案所做決議第三項，即要求行政院於 102 年度完成薪資待遇合理化法制作業前，103 年度後不得再編列獎勵金相關預算。為保障政府租稅債權，爰提案凍結本項計畫編列金額百分之二十，計 6,400 千元， 並要求財政部賦稅署及五區國稅局就如何加速推動相關法源依據進程、「稅務獎勵金核發審查小組」歷次會議記錄及決議、近五年獎勵金實際核發金額與預算編列決算率等，於三個月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黃昭順 高嘉瑜 江永昌

1

賦 3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24

10 款 3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111 千元【】凍結

案由：財政部~~高雄國稅局~~賦稅署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之「人事費」計畫編列「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111 千元，不僅編列於法無據，且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又引發社會大眾之不滿，甚至加劇一般勞工之相對剝奪感，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全數減列，計 111 千元。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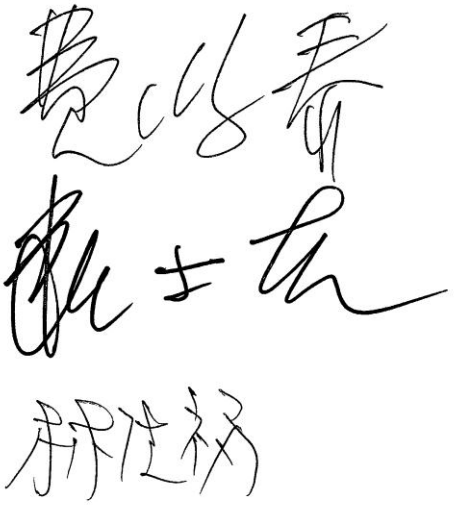
黃昭順　江啓臣

1

賦 4

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人員維持」，其中「其他給與」編列 3,503 千元，卻未於預算書中說明編列理由及細項說明，但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F-賦-20171214-3

賦 十

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編列「水電費」5,079 千元。為減緩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F-賦-20171214-4

賦 6

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編列「臨時人員酬金」3,967 千元，主要係僱用臨時人員協助文書繕打、公文收發、民意電子信箱郵件收發與管制、新聞稿上網等事宜。近年政府部門運用臨時人員、勞動派遣等非典型人力執行業務，有逐年增加的狀況，顯見人力檢討與運用未加以落實，爰提案凍結該項預算 10%，待賦稅署向財委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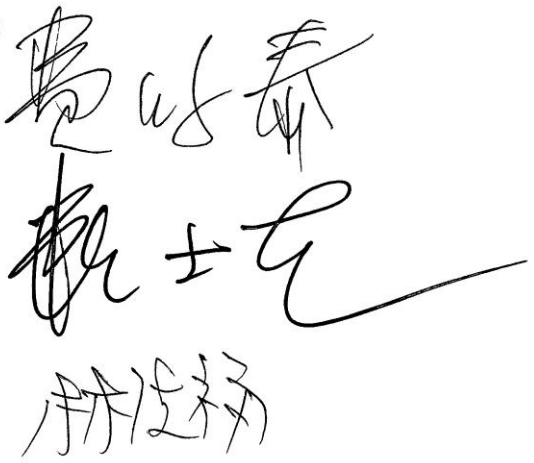
提案人：

F-賦-20171214-5

賦 7

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編列「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2 千元，主要是辦理法紀講習、性別主流化之演講等。惟人事行政總處建立 e 等公務園學習網，建置多種線上學習課程，包含性別主流化、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課程，爰提案全數凍結該項預算，待賦稅署向財委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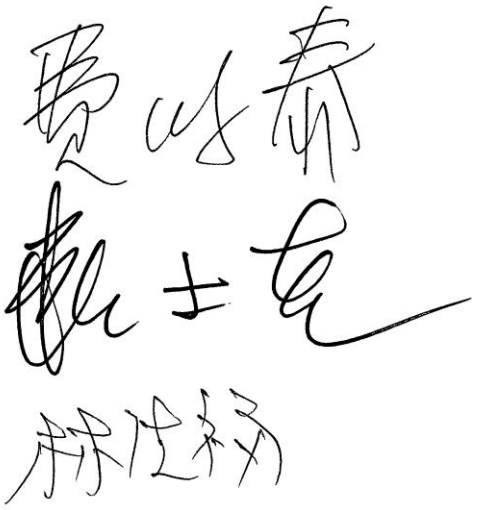


F-賦-20171214-6

賦 8

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編列「一般事務費」7,637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F-賦-20171214-7

賦 9

刪減預算決議 10-3-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一般事務費 7,637 千元(p24)。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一般事務費共計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葉毓蘭　林德福

賦10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一般事務費—文康活動費 預算數： 506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506 千元
案由：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德福

連署人：

賦11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64

10 款 3 項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275 千元【 】凍結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案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編列 1,375 千元。查 102-104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預、決算執行率，平均不到 8 成(詳請見下表)，且根據立法院預算中心報告指出，財政部 104 年度就上提計畫已採行建議比率表不到 7 成，平均每次出國計畫提出之建議項數更只有 2.45 項，不到 3 件。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及《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為避免國外旅費寬濫使用，各主管機關應針對派員出國年度計畫之擬訂、預算編列、經費支用控管、事後評估等，輟力撙節政府支出。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爰依據近年決算執行率皆不到 8 成之決算數，提案刪減上開經費 20%，計 275 千元。

102-104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預、決算(公務預算部分)明細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機關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政部	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11,985	8,963	74.79	11,145	9,160	82.19	11,623	8,482	72.98

提案人：



1

賦1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29

10 款 3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204 千元【 】凍結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編列「獎補助費」204 千元，查其內容為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不僅編列於法無據，且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又引發社會大眾之不滿，甚至加劇一般勞工之相對剝奪感，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全數減列，計 204 千元。

提案人：

賦13

107 年賦稅署預算提案

案由：凍結賦稅署 107 年度「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預算數 5,530 千元之 1/20，俟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一、 根據農委會統計資料顯示，民國 94 年間國人平均每 5 戶飼養 1 隻寵物，到 104 年增加為每 3 戶飼養 1 隻，飼養寵物情形密集；進一步分析發現，六大都會區中，飼養家犬占全國 2/3，家貓數量成長倍增明顯，從 22 萬隻增加至 56 萬，成長 1.5 倍，其中一半集中於新北市、台北市及台中市。我國家庭飼養寵物比率越來越高，對於犬隻美容及動物寄宿旅店的需求也就應運成長，寵物商機每年上看新台幣 500 億元。

二、 財政部於民國 84 年發布台財稅地 841615409 號函規定，獸醫師公會開業會員經營之「犬美容」「犬旅社」業務者，因非屬獸醫師執行業務者提供專業性勞務之範圍，仍應依法辦理營業登記，並課徵營業稅。然據賦稅署提供資料，迄至 105 年度動物醫院辦理營業登記兼營犬美容或犬旅社業務者約有 5,500 家，其中以查定課徵營業稅者約占總家數的 8 成多，課稅金額不到 3,000 萬元，平均每家稅額僅 5 至 6 千元；而開立發票者約為 1,000 餘家，家數占比不到 2 成，課稅金額約一億餘元，平均每家稅額達到 8 萬至 10 萬元間，差別過鉅，顯有不實。

三、 賦稅署應督促各區國稅局加強查核，並輔導開立統一發票，避免稅捐不公。

提案人：施義芳　陳賴素美

賦 14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30

10 款 3 項 2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 】減列【V】凍結：300 千元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於 107 年度預算第 2 目「賦稅業務」項下「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之「資訊服務費：本署全球資訊網服務費等」計畫編列 970 千元。經查，財政部賦稅署之英文版頁面簡陋，不僅資訊詳細提供程度落差甚大，在最新資訊—新聞稿部分，相較於中文版已更新至 12 月，英文版頁面仍停留在 11 月中旬。有鑑於國家財政窘困，應樽節相關費用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凍結 300 千元，俟財政部賦稅署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就該署英文版面將如何改進，使外國投資人得以更簡單明瞭了解台灣賦稅制度，進而有助於政府增加外資投入動力，並提供外國民眾更友善使用介面之檢討與改進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07 年度財政部預算審查主決議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之預算項目「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中，有關委外之所得稅等相關研究經費 600 千元，本次研究擬以「我國地下經濟活動規模與所得稅法制之探討」為題，有關我國之地下經濟活動研究，已有國內之研究，如故前財政何志欽部長及其成功大學團隊之研究等，成果卓越，因此對於此研究項目，應以財政部期刊「當代財政」徵稿接續之研究，而非以專案計畫經費支出。因此，爰建請該經費 600 千元全數凍結，請賦稅署提出此計畫必要性說明使得動支。

說明：如案由。編號：4117201000

提案人：余宛如

連署人：

賦 11

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案，「賦稅業務」項下編列「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其中「業務費」下編列「委辦費」600 千元，主要是所得稅等相關委託研究經費。稅制改革需考量全民的最高福祉，但財政部此次所推的稅制改革卻明顯只為少數的股市大戶改革，爰提案全數凍結該項預算，待賦稅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8

賦17

立法委員 盧秀燕 提案

八碼日期：	1061220					
提案類別：		院會臨時提案		委員會提案	V	預算提案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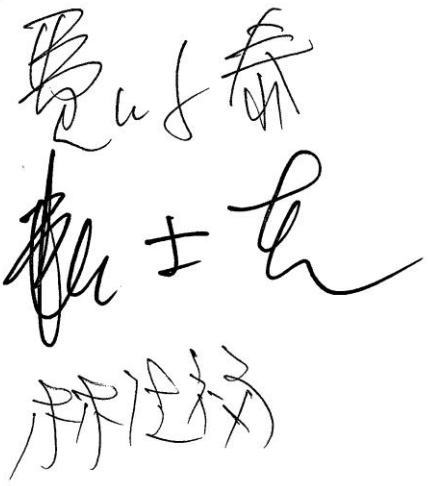
本院盧委員秀燕，有鑑於 107 年度賦稅署單位預算「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項下編列「物品費」共計 105 萬元，惟鑑於響應節能減碳，且現今網路平台可提供之資源相當多元，，故應樽節公帑，爰提案刪除 107 年度賦稅署單位之預算案中「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項下編列「物品費」共計 105 萬元之五分之一預算，計 20 萬元，以資警惕。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賦 18

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案，「賦稅業務」項下編列「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其中購買資訊用品及耗材，以及研修各項稅法所需事務用品等「物品」編列 1,050 千元。為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5%。

提案人：



F-賦-20171214-10

賦 19

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案，「賦稅業務」項下編列「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其中「業務費」下編列「大陸地區旅費」354 千元。惟兩岸關係急凍，加以兩岸租稅協議遲遲無法生效，台商面臨雙重課稅問題亦無法源能解決。爰提案全數凍結該項預算，待賦稅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9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賦稅業務—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之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 預算數：354 千元
提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354 千元
案由： 基於兩岸目前官方互動停滯，涉及兩岸間之租稅議題，亦因兩岸租稅協議仍未審議通過，至今沒有任何進展；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德福

連署人：

刪減預算決議 10-3-4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賦稅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編列國外旅費 1,375 千元(p30)。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1 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項下國外旅費共計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徐志榕　葉毓蘭　林德福

賦 22

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案，「賦稅業務」項下編列「租稅教育與宣傳及健全風紀經費」1,536 千元，主要係辦理租稅教育、租稅宣導與風紀宣導等。惟近年來網際網路普及，民眾已熟悉透過網路學習，賦稅署應建立各更網路教育資源，透過數位化學習減少政府支出，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該項預算 20%，待賦稅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11

賦 23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32

10 款 3 項 2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 】減列【V】凍結：200 千元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於 107 年度預算第 2 目「賦稅業務」項下「租稅教育與宣傳及健全風紀經費」~~之「一般事務費」~~計畫編列 1,536 千元，查其中媒體廣告宣導經費項目恐有重複編列之虞(詳請見下表)，有鑑於國家財政窘困，應樽節相關費用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凍結 200 千元，俟財政部賦稅署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計畫經費說明	備註
製作全面性媒體租稅宣導廣告及購買宣導品等 200 千元。	媒體廣告費用
加強宣導納稅義務人正當納稅，建立全民風紀共識，並兼顧平衡不同性別讀者資訊觸及機會，以深植風紀理念、落實性平精神，報章雜誌廣告刊登費等 120 千元。	「加強宣導納稅義務人正當納稅」及「落實性平精神」前後文因果關係預算編列說明語焉不詳，且亦屬媒體廣告費用。
「媒體廣告」相關費用計 320 千元	

資料來源：財政部賦稅署單位預算書，黃國昌委員辦公室整理。

提案人：黃國昌 江永昌

1

賦24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32

10 款 3 項 2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400 千元【 】凍結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於 107 年度預算第 2 目「賦稅業務」項下~~「一般事務費」~~之「租稅教育與宣傳及健全風紀經費」計畫編列 1,536 千元，查其中約 42%經費用途為「慶祝稅務節表揚優秀及資深稅務人員、績優記帳士暨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發給獎座、會場布置及雜費」計 650 千元。查國家租稅制度近年大幅翻修，政府有義務對人民納稅權利義務加強教育及宣傳，稅務風紀健全對避免國家稅基流失亦至關重要，然卻赫見是項經費近五成專為籌備稅務節表揚大會使用，顯與計畫預算編列目的不盡相符，且於社會觀感不佳。有鑑於國家財政窘困，應樽節相關費用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減列 400 千元。

提案人：

立法委員 盧秀燕 提案

八碼日期：	1061220					
提案類別：		院會臨時提案		委員會提案	V	預算提案

案由

本院盧委員秀燕，有鑑於 107 年度賦稅署單位預算「租稅教育與宣傳及健全風紀經費」項下編列「一般事務費」共計 132 萬 8 千元，惟鑑於響應節能減碳，且現今網路媒體平台相當多元，可提供資源宣傳，故應樽節公帑，爰提案刪除 107 年度賦稅署單位之預算案中「租稅教育與宣傳及健全風紀經費」項下編列「一般事務費」共計 132 萬 8 千元之五分之一預算，計 26 萬元，以資警惕。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刪減預算決議 1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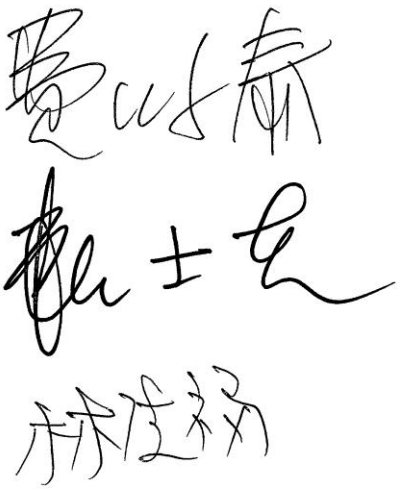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賦稅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租稅教育與宣傳及健全風紀經費，編列一般事務費 1,328 千元(p32)。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租稅教育與宣傳及健全風紀經費項下一般事務費共計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葉毓蘭　林德福

賦 27

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案，「賦稅業務」項下編列「稅務稽核及稽徵業務經費」2,390 千元，主要係執行內地稅稅務事後稽核業等。惟近年來行動支付掘起，未來民眾使用行動支付的比率越來越多，賦稅署應提出因應行動支付之稅務稽核方式。爰提案凍結該項預算 20%，待賦稅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12

刪減預算決議 10-3-6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賦稅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3 稅務稽核及稽徵業務經費，編列一般事務費 1,588 千元(p32)。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3 稅務稽核及稽徵業務經費項下一般事務費共計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107 年度財政部預算審查主決議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之預算項目「稅賦業務」下，有關「02 租稅教育與宣傳及健全風紀經費」項，與「04 稅務行政管理經費」項，其承辦單位分別為「監察組及稽徵行政組」(預算書第 32 頁)，以及「稽徵行政組」(預算書第 34 頁)，然而，此二項承辦單位有所重複，當中有關國內旅費之目的為督導、宣導、考核以及開會等，分項均有編列，以目的而言，此二項經費有重複編列之嫌，因此，爰建請刪部分。

說明：編號：4117201000

1. 「04 稅務行政管理經費」由稽徵行政組承辦之經費項目中，有關「說明 4(預算書第 34 頁)」中一般事務費第二條說明所列之經費 527 千元，與該「說明 5」所需旅費 458 千元及 254 千元，其目的都是提高稅務行政效率所需之旅費，惟陳述方式不同。

2. 因此，建請對「說明 4(預算書第 34 頁)」中所列經費 527 千元之部分，刪除 300 千元；並對「說明 5」所列經費總額 712 千元，建議刪除半數共 356 千元。

3. 以上共建請刪除「04 稅務行政管理經費」共 656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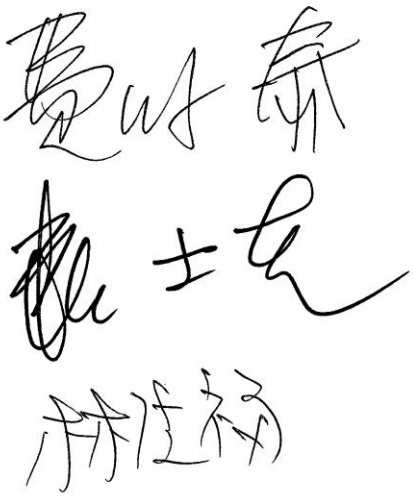
提案人：余宛如

連署人：

賦 30

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案，「賦稅業務」項下編列「稅務行政管理經費」1,948 千元，主要係為推動賦稅業務自動化作業、辦理稅務行政業務督導考核及全國賦稅會報等。惟近年來行動支付掘起，未來民眾使用行動支付的比率越來越多，賦稅署應提出因應行動支付之稅務稽核方式。爰提案凍結該項預算 20%，待賦稅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13

賦 31

刪減預算決議 10-3-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賦稅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5 防制菸品稅捐逃漏經費，編列業務費 11,650 千元，用於辦理防治菸品稅捐逃漏宣導費用(p35)。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5 防制菸品稅捐逃漏經費項下業務費共計 1,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曹以秦 林俊裕

賦 32

立法委員 盧秀燕 提案

入碼日期：	1061220					
提案類別：		院會臨時提案		委員會提案	V	預算提案

案由

本院盧委員秀燕，有鑑於 107 年度賦稅署單位預算「防制菸品稅捐逃漏經費」項下「一般事務費」中編列 5948 千元於增進民眾對自身權益及相關法令瞭解之政策宣導費用，且相較 106 年度預算增列高達 1000 千元，為樽節我國財政，爰提案刪除 107 年度賦稅署單位之預算案中「防制菸品稅捐逃漏經費」項下「一般事務費」預算，計 50 萬元，以資警惕。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貳33

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案，「賦稅業務」項下編列「防制菸品稅捐逃漏經費」11,650 千元。惟政府調漲菸稅以支應長照費用，菸稅調漲提高菸品走私誘因，造成菸品稅捐逃漏嚴重，根據財政部資料，今年累計至 10 月 15 日止，共查緝私菸 1790 萬包，年增 121%，寫下四年來的新高，也刷新歷年第 5 高紀錄。爰提案凍結該項預算 20%，待賦稅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14

賦 34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34

10 款 3 項 2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 】減列【V】凍結：1,165 千元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於 107 年度預算第 2 目「賦稅業務」項下「防制菸品稅捐逃漏經費」計畫編列 11,650 千元。查該項經費運用方式主要以宣導辦理，以近年違法菸類查獲數量檢視，106 年度相關違法菸類查獲數量鉅增，顯示政府為籌措長照財源而調高菸稅，致走私誘因增加，前揭宣導業務辦理成效顯然未見成效。有鑑於國家財政窘困，應樽節相關費用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凍結百分之十，計 1,165 千元，俟財政部賦稅署於二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就如何因應長照政策致菸品走私日益猖獗情形提出專案報告，始得動支。

103 年至 106 年 8 月違法菸類查獲數量統計表　單位：萬包

年度	地方政府查緝數		通商口岸查緝數		合計
	數量	占比	數量	占比	數量
103	838.90	49.63%	851.44	50.37%	1,690.34
104	784.02	74.30%	271.15	25.70%	1,055.17
105	779.40	78.65%	211.52	21.35%	990.92
106/1-8 月	705.44	63.57%	404.33	36.43%	1,109.77

資料來源：財政部國庫署、立法院預算中心。

提案人：

1

財35

財政委員會

預算刪減案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歲出編列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經費 108 億 6,273 萬元，較上年度增列 9 億 2,305 萬 6 千元，增幅達 9.28%。又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賦稅署編列之兌獎手續費較 103 年至 105 年度決算數增幅皆高於 20%，成長幅度過高，容非合理。爰此提案減列十分之一，計 10 億 8,627 萬元。

提案人：

賦36

財政委員會

預算凍結案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歲出編列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經費 108 億 6,273 萬元，較上年度增列 9 億 2,305 萬 6 千元，增幅達 9.28%。其中新增統一發票中獎清冊資料庫及應用系統建置計畫第 1 年經費 400 萬元。惟中獎清冊資料恐涉及個人資料保護及隱私等問題，該系統建置之應用範圍等允宜向國人交代清楚，爰此提案全數凍結該項經費，待財政部向本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賦37

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案，「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項下編列「委辦費」，其中建構統一發票兌獎多元服務管道計畫編列 4,000 千元，係屬四年期計畫，惟該計畫未提載明詳細內容及預期效果，爰提案凍結該項預算 20%，待賦稅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15

賦 38

107 年度財政部預算審查主決議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之預算項目「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中，於統一發票給獎業務項目(預算書第 78 頁)，提出將建置統一發票中獎清冊資料庫及應用系統，由於此中獎清冊資料庫建立涉及人民隱私，按計畫旨意，似有應用此資料之規劃，在未取得中獎人同意的情況下，做此應用，恐有侵犯人民隱私之虞。因此，爰建請該經費中業務費 720,911 千元凍結十分之一，共 72,091 千元，請賦稅署提出此計畫中，有關資訊安全如何保全、如何徵取中獎人同意而避免後續爭議，與應用系統規畫之說明使得動支。

說明：如案由。編號：4117205000

提案人：余宛如 余宛如 施義芳

連署人：

賦 39

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案，「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項下編列「委辦費」，其中汰換更新無實體電子發票專屬獎開將設備編列 450 千元。惟電子發票推行多年，共通性載具推廣卻不如預期，民眾利用無實體發票的意願低，爰提案凍結該項預算 20%，待賦稅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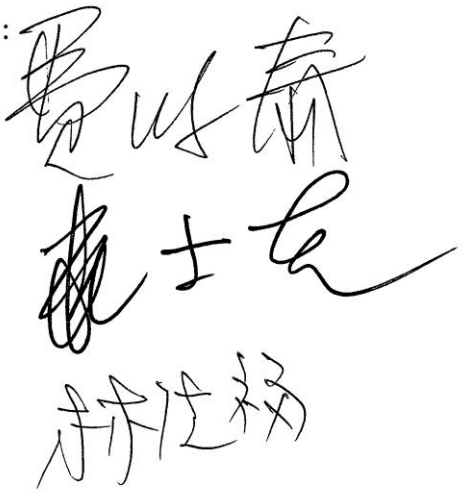
刪減預算決議 10-3-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編列一般事務費 265,286 千元，用於統一發票推行、稽查、教育及宣導等費用；其中運用各項媒體辦理統一發票政策宣導經 38,424 千元(p36)。統一發票政策宣導多年已見成效，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1 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項下一般事務費共計 5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財政部賦稅署 107 年度預算案，「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項下編列「一般事務費」265,286 千元，主要係用於統一發票推行。我國電子發票推行多年，共通性載具推廣卻不如預期，民眾利用無實體發票的意願低，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並凍結 20%，待賦稅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18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

主決議
10 款 3 項 目 節
【 】歲入—【 】增列
【 】歲出—【 】減列【 】凍結

案由：因應臺灣將於 108 年實施「共同申報準則(Common Reporting Standard, CRS)」，財政部於今(107)年 8 月進行法規預告，未來臺版 CRS 內容將與 OECD 規範高度一致，並將於 109 年第一次與其他國家或地區進行資訊交換。因應此項政策，查國發會於今年 7 月向行政院提報之金融產業發展戰略中，建議採取類似國外「租稅特赦」，鼓勵海外資金回流，對回流資金採一次性課稅，並採配套避免炒房。然查，依據財政部 107 年「吸引國人境外資金回國投資相關租稅措施說明」報告，以及賦稅署副署長於本(11)月公開會議表示，政府仍將採取最低稅負制 20%稅率課稅，軟性期許國外人海外資金能主動匯回、補報或補繳稅款，即可免予處罰。此項未定案之政策將因應俗稱「全球版肥咖條款」的 CRS 上路後拍板定案，但目前未見財政部對此提出統一之官方政策方向，甚有國發會送行政院草案與財政部賦稅署立場不一之情形。為有效吸引外資回流，同時兼顧租稅公平，爰提案要求財政部賦稅署，就上提政策提出清楚立場及說明、預期效益評估報告、相關配套措施及時程規劃等事項，三個月內於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

提案人：

賦43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賦稅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

主決議
10 款 3 項 目 節
【 】歲入—【 】增列
【 】歲出—【 】減列【 】凍結

案由：全球消費習慣迅速改變，未來實體購物及虛擬購物環境之占比將逐漸改變，據經濟部調查結果，我國 103 年全國 B2C（Business to Customer）電子商務市場較 102 年成長 16.1%，復依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調查結果，臺灣消費者年網購消費總額 104 及 105 年分別大幅成長 14.1%及 12%，且預估再快速成長，賦稅署及各區國稅局倘未能及時因應，未來恐將發生重大侵蝕稅基情形。依財政部賦稅署目前政策，現有關於境外電商課徵營業稅業務，主要按租稅客體區分貨物與勞務二部分進行。據賦稅署統計，惟查迄至 106 年 9 月為止，登記稅籍店商僅有 58 家，複查 106 年 5 月至 6 月、7 至 8 月營業稅收入分別為 4 億 2,200 萬 1 千元、4 億 6,432 萬 2 千元等。為確保稅收，爰提案要求財政部賦稅署，就如何加強蒐集相關稽徵資訊、檢討稽徵技術、輔導應辦理稅籍登記店商辦理稅籍登記、加強核課，以及相關法規配套規畫及進程等事項，三個月內於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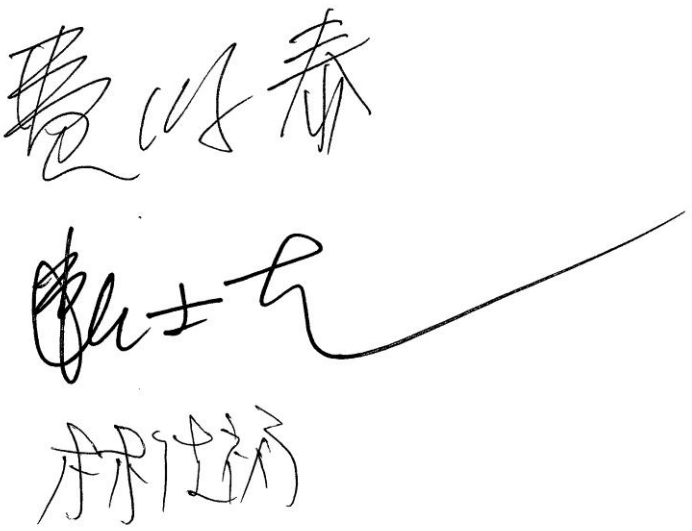
提案人：

1

賦44

我國今年已經開始課徵跨境電商營業稅，自 5 月 1 日起，在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之外國業者銷售電子勞務予境內自然人，都應在我國辦理稅籍登記及報繳營業稅，目前已有 73 家跨境電商辦理稅籍登記。隨著個人利用網路跨境購買勞務日益頻繁，為掌握稅源，健全稅制，財政部應建立跨境電商營所稅繳納方案，並完善稅務入口網中境外電商課稅專區的網站建置，以利境外電商業者使用。請財政部賦稅署應於二個月內提出相關報告，並送交財政委員會。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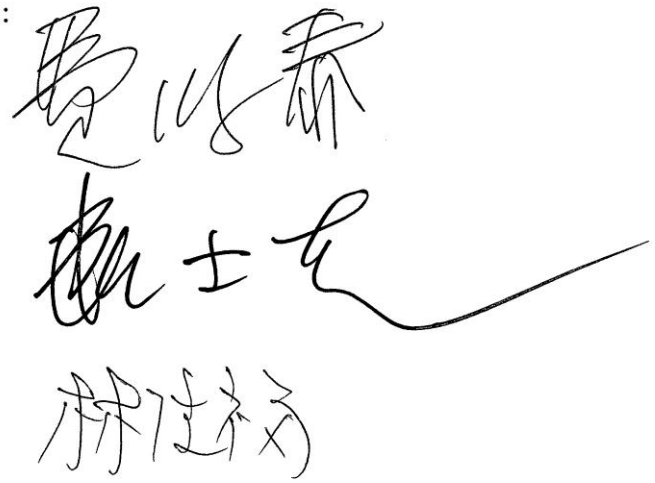


F-賦-20171214-1

賦 45

行政院宣示，我國「行動支付」在 2020 年的普及率要到 60%、2025 年達 90%。韓國先前為推廣行動支付，針對使用行動支付的店家，可享 6 年內免被查帳、還有抵稅優惠。包括水電、瓦斯、學費、加油站、醫院、交通運輸、觀光遊樂場、故宮等業者，明年將分階段加入行動支付，為鼓勵小商家參與行動支付，財政部賦稅署應於三個月內提出相關報告，並送交財政委員會。

提案人：



F-賦-20171214-2

107 年賦稅署預算提案

主決議：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經營全國各農場，農場業務使用之國有土地，仍有部分未申報繳納或申請減免地價稅，或新(增、改)建之建物未依規定申報房屋稅籍及使用情形，咸有未當；賦稅署係為辦理規劃、執行全國賦稅業務，允應積極查核，徵納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經營農場之各項稅捐。

說明：

一、 查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以下稱安置基金)共管理清境、武陵、福壽山、彰化及台東五家農場以及榮民森林保育事業管理處等，105 年度收支賸餘有 3 億 2,014 萬餘元，業務收支主要以觀光遊憩及委託經營。

二、 依據審計部 105 年總決算報告指出：1.福壽山農場部分作為遊客住宿、販售商品及製茶使用土地未繳納地價稅 2.台東農場經營台東市知本段 7483 地號及 8222 地號等 16 筆土地，委營廠商陸續新(增、改)建廁所、物管倉庫、展售中心、多功能教室及作業辦公室等建物，未申報房屋稅籍，致未能依規定繳納房屋稅 3.清境、彰化及台東等農場共有 62 筆國有土地被占用且收取補償金卻未向主管稽徵機關申報地價稅等情事。

三、 為維租稅公平，賦稅署應主動徵納以上該應有稅收，俾符社會公義。

提案人：施義芳　陳椒華

賦 47

財政委員會

(五區國稅局稅課收入)

預算刪減案（歲入）

案由：鑒於今年上半年因菸價調漲之預期效應下，使得香菸銷售量較佳，故上半年度菸稅、菸捐歲入較豐；下半年則因菸價上漲抑制銷量而致菸捐、菸稅下滑，回歸市場機制運作，因此，國庫署預計 107 年歲入菸品健康福利捐繳庫數將減少 4,865 萬元。同理，107 年菸酒稅歲入部份恐亦將不如預期，爰此提案減列財政部編列 107 年歲入菸酒稅 365.14 億元之十分之一，計 36.51 億元。

提案人：

臺北1

107 年台北國稅局、北區國稅局預算提案

案由：凍結台北國稅局及北區國稅局「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稅款徵收及處理』預算數 63,936 千元及 106,944 千元之 1/10，俟提出改善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一、 105 年度國稅累計欠稅額(不含罰緩)825.56 億元。依欠稅類別分析，以移送執行未結 572.38 億元(占 69.3%)最多，獲得執行憑證數 229.94 億元(占 27.9%)次之；另依稅目別分析，以營利事業所得稅 417.06 億元(占 50.5%)最高，其次依序為營業稅 165.68 億元(占 20.1%)、綜合所得稅 133.13 億元(占 16.1%)，顯示欠稅主體多為公司、行號等法人，相較一般民眾或者薪資所得納稅人更具稅務常識與能力，但仍欠稅甚至逃漏稅捐，殊不可取，而國稅局卻未對該等納稅本體之資料綜合整理、彙整清查，更顯疏失。

二、 另查，賦稅署所屬五區國稅局因無法順利徵起稅收而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的案件金額龐鉅，舉 104 及 105 年度為例，年度期初數分別為 428.99 億元及 400.75 億元，倘執行署無法查獲可執行之財產，則掣發債權憑證予國稅局，如若國稅局不積極再移送，將可能逾徵收或執行期間而註銷，難以保障政府債權；經查 104 及 105 年度再爭起數額不高(分別為 3 億餘元)占各該年度欠稅數比率為 0.81%及 0.93%。

三、 次查台北國稅局及北區國稅局該二年度再移送案件徵起數占比分別為台北國稅局 0.57%及 0.55%以及北區國稅局 0.70%及 0.62%，均較五區之平均數為低，績效不足，難以有效確保政府債權，爰凍結該二國稅局之「稅款徵收及處理」107 年預算數之 1/10，策勵改進，並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施義芳　陳賴素美

107 年台北國稅局預算提案

案由：增列台北國稅局 107 年度歲入預算數 100,000 千元。

說明：

一、 台北國稅局預算書載明 105 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原訂目標值為 2.82%，主要衡量指標為「提升查核效率，有效防止逃漏」；然實際達成率僅有 2.33%，說明理由係因查獲補徵稅額及罰緩(分子)微幅下降(-2.2%)而查核稅目國稅實徵數(分母)小幅成長(4.01%)，而致達成比率降低云云。另查，截至 106 年 6 月底止之執行績效，查獲及補徵稅額加計罰緩共 1,689,509 千元，同期查核稅目國稅實徵數 333,819,242 千元，達成目標值為 0.51%，顯有待加強。

二、 107 年度證券交易稅減列數達 40 億元， 依主計總處預估明年經濟成長率達 2.29%(今年度 2.58%)似並未符預估值編列預算數。

三、 台北國稅局 107 年度營業稅收入減列數高達 141 億餘元，經查係因中油公司遷移至高雄市致稅收減徵，然高雄國稅局卻增列 171 億餘元，兩者恐非相等；而本席曾於業務報告質詢時提出台北市夜市攤商實際繳納營業稅額偏低情形遠高於其他直轄市，以及台北市公有傳統市場攤商課徵營業稅 4,883 千元，遠不及新北市的 28,193 千元及台中市的 97,492 千元，換算每家攤商繳納稅額僅 1,800 餘元，顯不符實情。

四、 綜上，為策勵台北國稅局積極徵納稅捐並符社會公義，爰增列歲入預算 100,000 千元。

提案人：施義芳　陳歐珀

台北3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稅課數入編列「營利事業所得稅」165,916,882 千元。我國今年已經開始課徵跨境電商營業稅，目前已有 73 家跨境電商辦理稅籍登記。隨著個人利用網路跨境購買勞務日益頻繁，為掌握稅源，健全稅制，財政部擬建立跨境電商營所稅繳納方案，初步規劃採「推計所得課稅方式」，給予一定的淨利率，並依銷售額課徵營所稅，顯見明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課收入預算編列過於保守，爰提案增列「營利事業所得稅」歲入預算 3%。

提案人：

F-賦-20171214-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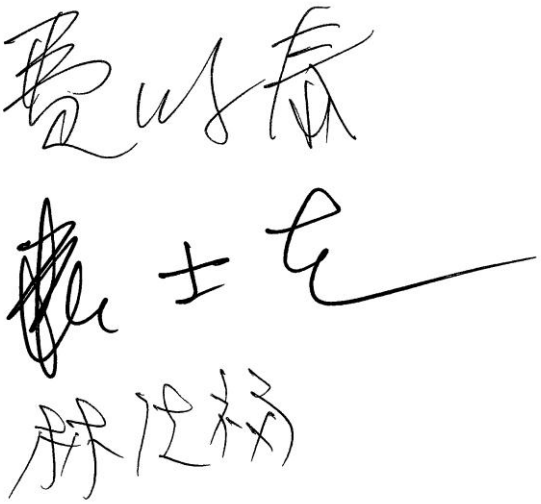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稅課數入編列「證券交易稅」53,360,000 千元。依據證交所提出調查報告指出，今年 4 月 28 日起現股當沖調降證交稅後，至 10 月底集中市場當日沖銷金額，占大盤比重平均為 20.07%，相較於去(105)年日均 9.63%的比例，增加超過 1 倍；大盤成交值也由去年日均量 755 億，到今年 10 月底止增加為 1,068 億。證交所認為，從結果來看，當沖交易降稅對於增加市場流動性，成效顯著，整體證交稅收更是不減反增。鑑於政府應改善經濟體質，提升股市交易量，而非任由台股成交量繼續萎縮而無競爭力，爰提案增列「證券交易稅」歲入預算 3%。

提案人：

F-賦-20171214-20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稅課數入編列「營業稅」108,730,000 千元。我國今年已經開始課徵跨境電商營業稅，目前已有 73 家跨境電商辦理稅籍登記，根據財政部統計，5 月以來至 8 月的兩期跨境電商營業稅，合計接近 9 億元，顯見明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課收入預算編列過於保守，爰提案增列「營業稅」歲入預算 5%。

提案人：



F-賦-20171214-21

臺北 6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台北國稅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稅務獎勵金 預算數： 23424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23424 千元
案由： 一、 在無法律依據及授權下，僅以較低位階之行政規則為據編列稅務獎勵金預算，有欠妥適。 二、 立法院審議有關預算案所做決議，自 103 年度後不得再編列獎勵金相關預算。 鑒於上述兩項理由，建議全數凍結。待有法源依據後，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且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德福

連署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36

10 款 4 項 1 目 節
【 】歲入—【】增列
【V】歲出—【】減列【V】凍結：4,684 千元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及臺北、高雄、北區、中區、南區等五區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案第一目「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計畫編列「稅務獎勵金」分別編列 32,000 千元、23,424 千元、15,672 千元、25,608 千元、21,900 千元及 16,596 千元等共計 135,200 千元，惟查上開預算編列目前並無法律依據，僅依據《財政部核發稅務獎勵金作業要點(以下簡稱要點)》發放，長期以來屢遭各界批評，並多次經立法院通過決議凍決預算。經查，稅務獎勵金發放目的雖不僅限於提升士氣追繳欠稅案件，然國人對政府追查欠稅能力甚為重視，據立法院預算中心統計，105 年度新增欠稅件數、以前年度欠稅案件數及金額，較上年度均依然呈現增加趨勢，原因包括納稅義務人對稅法規定不熟悉、相關稽查作業尚待加強等，可見政府整體稅務行政效率亟待提升。為保障政府租稅債權，爰提案凍結本項計畫編列金額百分之二十，計 4,684 千元，俟財政部賦稅署及五區國稅局就如何加速推動相關法源依據進程、提供「稅務獎勵金核發審查小組」歷次會議記錄及決議、近五年獎勵金實際核發金額與預算編列決算率等，於三個月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昭順 [illegible] 江永昌

1

臺北8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36

10 款 4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1,183 千元【 】凍結

案由：財政部臺北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之「人事費」計畫編列「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1,183 千元，不僅編列於法無據，且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又引發社會大眾之不滿，甚至加劇一般勞工之相對剝奪感，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全數減列，計 1,183 千元。

提案人：

1

臺北9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人員維持」，其中「其他給與」編列 29,309 千元，卻未於預算書中說明編列理由及細項說明，但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F-賦-20171214-22　臺北 10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水電費」編列 26,875 千元，係辦公房舍水電費。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23

立法委員 盧秀燕 提案

八碼日期：	1061220					
提案類別：		院會臨時提案		委員會提案	V	預算提案

案由

本院委員盧秀燕，有鑑於財政部台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於一般行政編列通訊費 7,762 千元，本席期待財政部台北國稅局能夠效法我國的民營企業為節省電話費用，廣泛使用節費電話盒，達節省公帑之目的。爰此，提案刪除 107 年度財政部台北國稅局，一般行政的通訊費 30 萬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盧秀燕

刪減預算決議 10-4-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台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編列其他業務租金 45,427 千元(p36)；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其他業務租金共計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按日按件計資酬金」編列 66 千元，是辦理兩性平等相關法規等講座鐘點費。惟人事行政總處建立 e 等公務園學習網，建置多種線上學習課程，包含性別主流化、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課程，爰提案全數凍結該項預算，待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24

臺北14

刪減預算決議 10-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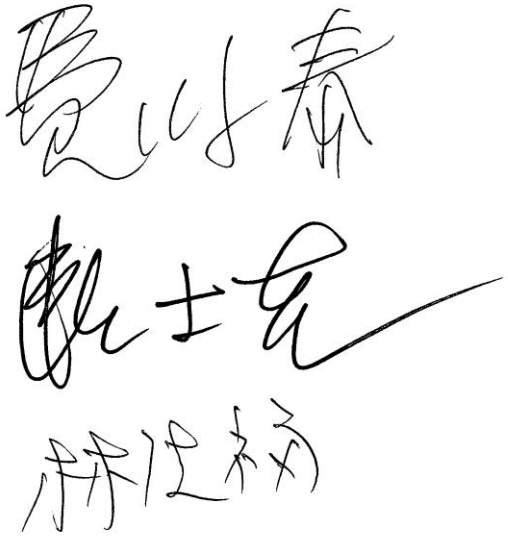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台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編列一般事務費 29,943 千元(p36)；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一般事務費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葉毓蘭 林德福

臺北 15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一般事務費」編列 29,943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25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台北國稅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文康活動經費 預算數： 3904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3904 千元
案由：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德福

連署人：

重北17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設備及投資」編列 4,436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F-賦-20171214-26

臺北18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40

10 款 4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630 千元【 】凍結

案由：財政部臺北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編列「獎補助費」630 千元，查其內容為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不僅編列於法無據，且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又引發社會大眾之不滿，甚至加劇一般勞工之相對剝奪感，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全數減列，計 630 千元。

提案人：

黃昭順　江永昌

1

臺北 19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納稅服務及規劃」14,544 千元，主要係辦理納稅服務、租稅宣導、華僑及外國人所得稅稽徵業務等。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27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台北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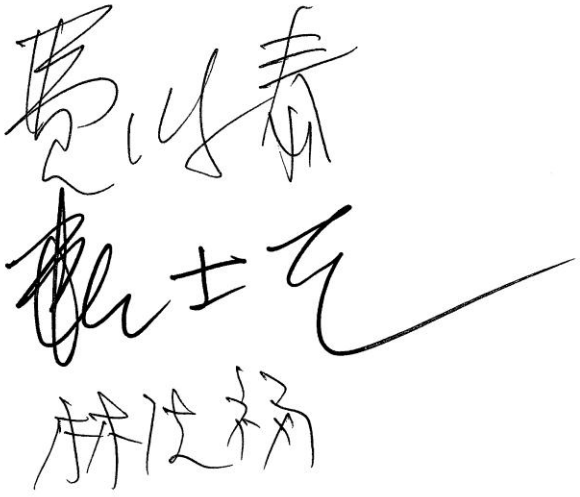
10 款 4 項 2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減列【V】凍結：1,000 千元

案由：財政部台北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納稅服務及規劃」計畫編列「協助辦理服務、外僑櫃台業務及電腦登錄資料整理等工作費用」2,644 千元。查上開兩百多萬經費預算說明，未就資料整理工作內容做任何說明，殊難理解資料整理等相關工作費用為何將花費百萬經費。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凍結 1,000 千元，俟財政部台北國稅局就上開經費編列具體細項、費用分攤、民眾就外僑櫃檯利用程度之歷年成效及數據(業務項目、近五年民眾就該櫃服務項目利用次數)等相關資訊，二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直接稅稽徵」57,322 千元，主要係辦理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未分配盈餘申報案件之收件、調查、核及相關行政等工作。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28

刪減預算決議 10-4-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台北國稅局107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分支計畫 02 直接稅稽徵項下，編列一般事務費16,768千元(p44)；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直接稅稽徵項下一般事務費 3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台北國稅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賦稅業務—直接稅稽徵之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 預算數： 76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76 千元
案由： 基於兩岸目前官方互動停滯，涉及兩岸間之租稅議題，亦因兩岸租稅協議仍未審議通過，至今沒有任何進展；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德福

連署人：

臺北24

刪減預算決議 10-4-4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台北國稅局107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分支計畫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項下，編列一般事務費 36,907 千元(p49)；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項下一般事務費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葛如鈞 林德福

臺北25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稅款徵收及處理」63,936 千元，主要係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劃解、退稅業務之規劃、執行，國稅欠稅清理、稅捐保全等。今年度欠稅大戶共 893 件、欠稅金額 929.89 億元，與去年相較，件數及金額分別增加 33 件、50.59 億元。雖財政部已積極查調納稅人可供執行財產送相關行政執行機關運用，對有繳納能力故意隱匿財產之欠稅人，也積極追查其動向，將欠稅人資料及行蹤送行政執行機關參考，並配合行政執行機關拘提、管收欠稅人，但每年的欠稅金額仍持續增加。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29

刪減預算決議 10-4-5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台北國稅局107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分支計畫 04 間接稅稽徵項下，編列一般事務費 ~~6,796~~ 6,797 千元(p51)；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4 間接稅稽徵項下一般事務費 1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邱泰源　林德福

臺北市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間接稅稽徵」62,184 千元，主要係辦理貨物稅、菸酒稅、證交稅、期交稅、營業稅等之稽徵與各稅檢舉案件之查緝等工作。我國今年已經開始課徵跨境電商營業稅，目前已有 73 家跨境電商辦理稅籍登記，如何鼓勵更多跨境電商業者辦理稅籍登記，並稽核其營業稅繳納狀況，成為未來重要查核重點，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30

臺北28

刪減預算決議 10-4-6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台北國稅局107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分支計畫 05 法務案件處理項下，編列一般事務費 1,211 千元(p54)；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5 法務案件處理項下一般事務費 1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吳沛憶　林德福

臺北29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法務案件處理」11,271 千元，主要係辦理營業稅、營所稅、綜所稅、遺贈稅等行政救濟、違章案件處理暨相關法律事務等工作。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31

刪減預算決議 10-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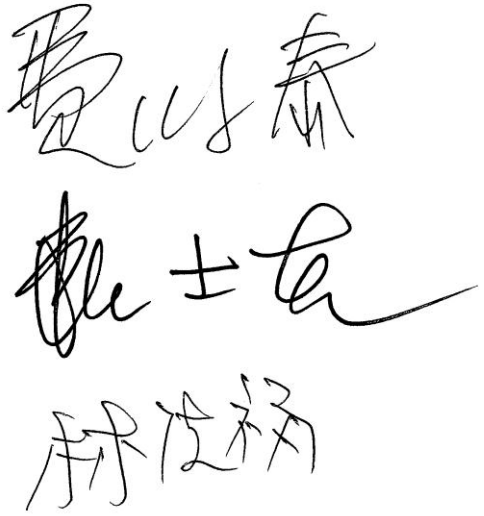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台北國稅局107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分支計畫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項下，編列資訊服務費 18,618 千元(p58)；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項下資訊服務費 3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葉毓蘭 林德福

臺北31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電子處理及運用」31,271 千元，主要係辦理稅務應用系統及行政資訊服務平台維運及支援系統整體規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32

臺北 32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稅課收入編列「證券交易稅」5,862,000 千元。依據證交所提出調查報告指出，今年 4 月 28 日起現股當沖調降證交稅後，至 10 月底集中市場當日沖銷金額，占大盤比重平均為 20.07%，相較於去(105)年日均 9.63%的比例，增加超過 1 倍；大盤成交值也由去年日均量 755 億，到今年 10 月底止增加為 1,068 億。證交所認為，從結果來看，當沖交易降稅對於增加市場流動性，成效顯著，整體證交稅收更是不減反增。鑑於政府應改善經濟體質，提升股市交易量，而非任由台股成交量繼續萎縮而無競爭力，爰提案增列「證券交易稅」歲入預算 3%。

提案人：

F-賦-20171214-71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稅務獎勵金 預算數： 15672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15672 千元
案由： 一、 在無法律依據及授權下，僅以較低位階之行政規則為據編列稅務獎勵金預算，有欠妥適。 二、 立法院審議有關預算案所做決議，自 103 年度後不得再編列獎勵金相關預算。 鑒於上述兩項理由，建議全數凍結。待有法源依據後，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且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德福

連署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35

10 款 5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減列【V】凍結：3,134 千元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及臺北、高雄、北區、中區、南區等五區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案第一目「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計畫編列「稅務獎勵金」分別編列 32,000 千元、23,424 千元、15,672 千元、25,608 千元、21,900 千元及 16,596 千元等共計 135,200 千元，惟查上開預算編列目前並無法律依據，僅依據《財政部核發稅務獎勵金作業要點(以下簡稱要點)》發放，長期以來屢遭各界批評，並多次經立法院通過決議凍決預算。經查，稅務獎勵金發放目的雖不僅限於提升士氣追繳欠稅案件，然國人對政府追查欠稅能力甚為重視，據立法院預算中心統計，105 年度新增欠稅件數、以前年度欠稅案件數及金額，較上年度均依然呈現增加趨勢，原因包括納稅義務人對稅法規定不熟悉、相關稽查作業尚待加強等，可見政府整體稅務行政效率亟待提升。為保障政府租稅債權，爰提案凍結本項計畫編列金額百分之二十，計 3,134 千元，俟財政部賦稅署及五區國稅局就如何加速推動相關法源依據進程、提供「稅務獎勵金核發審查小組」歷次會議記錄及決議、近五年獎勵金實際核發金額與預算編列決算率等，於三個月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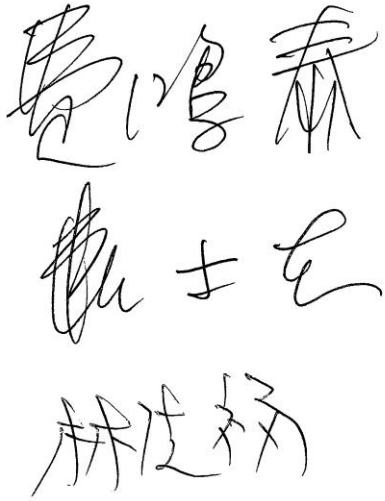
10 款 5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104 千元【 】凍結

案由：財政部高雄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之「人事費」計畫編列「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104 千元，不僅編列於法無據，且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又引發社會大眾之不滿，甚至加劇一般勞工之相對剝奪感，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全數減列，計 104 千元。

提案人：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人員維持」，其中「其他給與」編列 19,986 千元，卻未於預算書中說明編列理由及細項說明，但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F-賦-20171214-72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水電費」編列 18,685 千元，係辦公房舍水電費。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 10%。

提案人：

F-賦-20171214-73

立法委員 盧秀燕 提案

八碼日期：	1061220					
提案類別：		院會臨時提案		委員會提案	V	預算提案

案由

本院委員盧秀燕，有鑑於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於一般行政編列通訊費 4,887 千元，本席期待財政部高雄國稅局能夠效法我國的民營企業為節省電話費用，廣泛使用節費電話盒，達節省公帑之目的。爰此，提案刪除 107 年度財政部高雄國稅局，一般行政的通訊費 20 萬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按日按件計資酬金」編列 220 千元，係邀請專家學者講授兩性平等等相關法規。惟人事行政總處建立 e 等公務園學習網，建置多種線上學習課程，包含性別主流化、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課程，爰提案全數凍結該項預算，待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74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36

10 款 5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減列【V】凍結：1,000 千元

案由：財政部高雄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編列「一般公務使用年限未及二年或金額未達一萬元之非消耗性物品購置費」1,045 千元。經查，是項經費屬「使用年限未及二年」或「金額未達一萬元」之非消耗性物品，至少由 99 年迄今每年皆編列百萬元預算購置費用，除以違背常理原由汰換使用年限未及二年、金額相對小額之「物品」，內容更就具體物品項目隻字未提。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凍結 1,000 元，俟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就上開經費編列方法、物品具體細項、使用年限及情況等相關資訊，二個月內於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一般事務費」編列 21,574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 10%。

提案人：

刪減預算決議 10-5-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一般事務費 21,574 千元(p35)；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一般事務費 5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文康活動經費 預算數： 2612 千元
提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2612 千元
案由：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德福

連署人：

高雄12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編列 4,932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F-賦-20171214-76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設備及投資」編列 7,364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F-賦-20171214-77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38

10 款 6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 】減列：200 千元；【V】凍結：1,000 千元

案由：財政部高雄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編列「汰購電動打孔機 2 台 48 千元、電腦機房變壓器 2 部 180 千元.....」計 2,511 千元。經查，該局近 9 年每年皆編列類似預算百萬元以上，重複汰購冷氣機、冷卻水塔、影印機、電動打孔機及碎紙機等設備；次查，該局每年亦有編列「辦公室器具養護」相關經費維護器具使用，因而該局每年編列同樣預算重複購置相同物品，顯有器具維護不當之虞、抑或是未能覈實編列預算購置必要物品。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為撙節相關費用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凍結 1,000 千元，俟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就歷年每年皆編列相同預算原因、器具維護情況以及相關設備全部重整盤點(購買及使用年限、使用現狀、更換原因)等相關資訊，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歷年該局機具相關設備經費編列情況一覽表

年度	預算計畫編列
99	汰購影印機、冷氣機、電動蓋印機及活動儲存櫃等雜項辦公室設備 2,898 千元。
100	汰購影印機、冷氣設備、移動式檔案櫃及飲水機等雜項辦公事務設備 5,184 千元。
101	汰購投影機、郵簡機、影印機及碎紙機等雜項辦公事務設備 4,294 千元。
102	汰購影印機、飲水機及投影設備等雜項辦公事務設備 2,677 千元。
103	汰購影印機、飲水機及移動式檔案櫃等雜項辦公事務設備 3,548 千元。
104	汰購影印機、飲水機、空調及電梯設備及設置檔案櫃等雜項設備 22,390 千元。
105	汰購影印機 15 台 1,250 千元、移動式檔案櫃 4 台 1,400 千元、冷氣機 6 台 347 千元、電動打孔機 3 台 108 千元、裝訂機及多功能綑綁機等 306 千元、飲水機 6 台 180 千元及其他雜項設備等 267 千元，共計 3,858 千元。
106	汰購空調設備乙式 237 千元…、影印機 9 台 930 千元…、冷氣機 11 台

1

高雄15-1

	432 千元、碎紙機 14 台 350 千元、飲水機 13 台 330 千元、叫號機 2 台 165 千元、移動式檔案櫃 4 座 192 千元、10 噸箱型冷氣 2 台 260 千元…及其他雜項設備等 425 千元，共計 3,321 千元。
107	汰購電動打孔機 2 台 48 千元、…、碎紙機 9 台 180 千元、箱型冷氣機 3 台 504 千元、冷氣機 8 台 480 千元…及其他雜項設備等 758 千元，共計 2,511 千元。

資料來源：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及所屬單位預算書、黃國昌委員辦公室整理。

提案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38

10 款 5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402 千元【 】凍結

案由：財政部高雄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編列「獎補助費」402 千元，查其內容為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不僅編列於法無據，且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又引發社會大眾之不滿，甚至加劇一般勞工之相對剝奪感，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全數減列，計 402 千元。

提案人：

黃昭順　江啓臣

1

高雄16

刪減預算決議 10-5-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編列一般事務費 7,125 千元(p39)；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項下一般事務費 3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林岱樺

高雄17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納稅服務及規劃」8,898 千元，主要係辦理納稅服務、租稅宣導、華僑及外國人所得稅稽徵業務等。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78

刪減預算決議 10-5-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直接稅稽徵，編列一般事務費 12,939 千元(p42)；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直接稅稽徵項下一般事務費 3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高雄19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直接稅稽徵」32,974 千元，主要係辦理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未分配盈餘申報案件之收件、調查、核及相關行政等工作。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刪減預算決議 10-5-4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編列一般事務費 34,946 千元(p46)；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項下一般事務費 3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費鴻泰　林德福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稅款徵收及處理」55,053 千元，主要係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劃解、退稅業務之規劃、執行，國稅欠稅清理、稅捐保全等。今年度欠稅大戶共 893 件、欠稅金額 929.89 億元，與去年相較，件數及金額分別增加 33 件、50.59 億元。雖財政部已積極查調納稅人可供執行財產送相關行政執行機關運用，對有繳納能力故意隱匿財產之欠稅人，也積極追查其動向，將欠稅人資料及行蹤送行政執行機關參考，並配合行政執行機關拘提、管收欠稅人，但每年的欠稅金額仍持續增加。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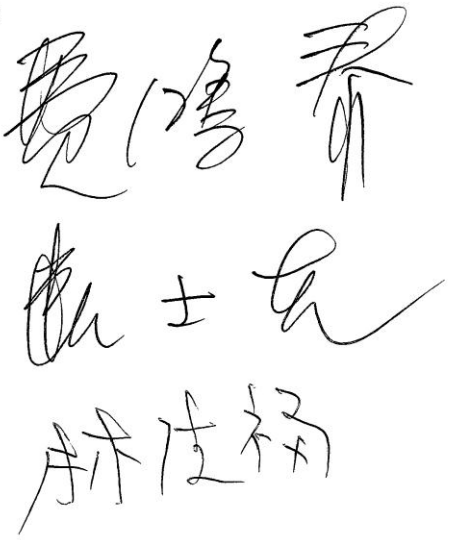
刪減預算決議 10-5-5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4 間接稅稽徵，編列一般事務費 2,667 千元(p49)；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4 間接稅稽徵項下一般事務費 15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李昆泰　林德福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間接稅稽徵」30,375 千元，主要係辦理貨物稅、菸酒稅、證交稅、期交稅、營業稅等之稽徵與各稅檢舉案件之查緝等工作。我國今年已經開始課徵跨境電商營業稅，目前已有 73 家跨境電商辦理稅籍登記，如何鼓勵更多跨境電商業者辦理稅籍登記，並稽核其營業稅繳納狀況，成為未來重要查核重點，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81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法務案件處理」7,319 千元，主要係辦理營業稅、營所稅、綜所稅、遺贈稅等行政救濟、違章案件處理暨相關法律事務等工作。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8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56

10 款 5 項 2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700 千元 【V】凍結：300 千元

案由：財政部高雄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項下「電子處理及運用」計畫編列「汰購可攜式電腦及印表機等」1,000 千元。經查，上開預算由 104 年迄今將連續編列第四年，每年均重複編列百萬元經費汰購電腦設備及印表機等裝置，累計至 107 年總計 6,365 千元；若原因非為該局就辦公室器具維護不當或計畫執行不力，則顯有預算編列浮濫之虞。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刪減 700 元，凍結 300 千元，並要求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就上開經費重複編列具體原因、費用細節等相關資訊，二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104-107 年財政部高雄國稅局「電腦、印表機」等經費編列情形一覽表

年度	項目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	● 汰購電腦設備 1,135 千元。 ● 黑白、彩色雷射印表機等 1,462 千元。	2,597
105	汰購彩色、黑白雷射印表機及筆記型電腦等。	1,768
106	汰購個人電腦主機及筆記型電腦等。	1,000
107	汰購可攜式電腦及印表機等。	1,000
總計	6,365	

資料來源：財政部高雄國稅局預算書、黃國昌委員辦公室整理。

提案人：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電子處理及運用」21,371 千元，主要係辦理稅務應用系統及行政資訊服務平台維運及支援系統整體規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83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稅課數入編列「證券交易稅」15,222,000 千元。依據證交所提出調查報告指出，今年 4 月 28 日起現股當沖調降證交稅後，至 10 月底集中市場當日沖銷金額，占大盤比重平均為 20.07%，相較於去(105)年日均 9.63%的比例，增加超過 1 倍；大盤成交值也由去年日均量 755 億，到今年 10 月底止增加為 1,068 億。證交所認為，從結果來看，當沖交易降稅對於增加市場流動性，成效顯著，整體證交稅收更是不減反增。鑑於政府應改善經濟體質，提升股市交易量，而非任由台股成交量繼續萎縮而無競爭力，爰提案增列「證券交易稅」歲入預算 3%。

提案人：

北區.1

F-賦-20171214-33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稅務獎勵金 預算數： 25608 千元
提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25608 千元
案由： 一、 在無法律依據及授權下，僅以較低位階之行政規則為據編列稅務獎勵金預算，有欠妥適。 二、 立法院審議有關預算案所做決議，自 103 年度後不得再編列獎勵金相關預算。 鑒於上述兩項理由，建議全數凍結。待有法源依據後，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且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德福

連署人：

北區. 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34

10 款 6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減列【V】凍結：5,121 千元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及臺北、高雄、北區、中區、南區等五區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案第一目「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計畫編列「稅務獎勵金」分別編列 32,000 千元、23,424 千元、15,672 千元、25,608 千元、21,900 千元及 16,596 千元等共計 135,200 千元，惟查上開預算編列目前並無法律依據，僅依據《財政部核發稅務獎勵金作業要點(以下簡稱要點)》發放，長期以來屢遭各界批評，並多次經立法院通過決議凍決預算。經查，稅務獎勵金發放目的雖不僅限於提升士氣追繳欠稅案件，然國人對政府追查欠稅能力甚為重視，據立法院預算中心統計，105 年度新增欠稅件數、以前年度欠稅案件數及金額，較上年度均依然呈現增加趨勢，原因包括納稅義務人對稅法規定不熟悉、相關稽查作業尚待加強等，可見政府整體稅務行政效率亟待提升。次查，立法院審議 102 年度財政部主管預算案所做決議第三項，即要求行政院於 102 年度完成薪資待遇合理化法制作業前，103 年度後不得再編列獎勵金相關預算。為保障政府租稅債權，爰提案凍結本項計畫編列金額百分之二十，計 5,121 千元，並要求財政部賦稅署及五區國稅局就如何加速推動相關法源依據進程、「稅務獎勵金核發審查小組」歷次會議記錄及決議、近五年獎勵金實際核發金額與預算編列決算率等，於三個月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



北區3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1

10 款 6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116 千元【 】凍結

案由：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單位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之「人員維持」計畫編列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 116 千元，查其不僅編列於法無據，且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又引發社會大眾之不滿，甚至加劇一般勞工之相對剝奪感，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全數減列，計 116 千元。

提案人：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人員維持」，其中「其他給與」編列 30,929 千元，卻未於預算書中說明編列理由及細項說明，但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北區 5

F-賦-20171214-34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水電費」編列 30,062 千元，係辦公房舍水電費。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北區 6

F-賦-20171214-35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按日按件計資酬金」編列 316 千元，係辦理性別平等、慶政會報相關法規等講座鐘點費。惟人事行政總處建立 e 等公務園學習網，建置多種線上學習課程，包含性別主流化、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課程，爰提案全數凍結該項預算，待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北區 7

F-賦-20171214-36

刪減預算決議 10-6-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一般事務費 42,337 千元(p34)；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一般事務費 4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一般事務費」編列 42,337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37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文康活動經費 預算數： 4268 千元
提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4268 千元
案由：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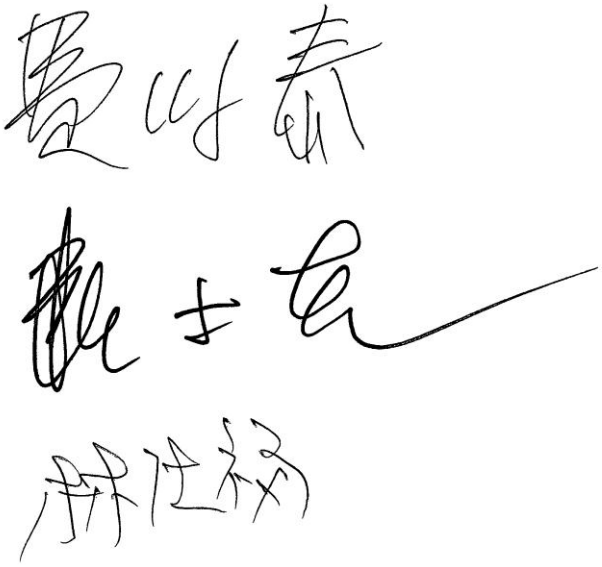
提案人： 林德福 林德福

連署人：

北區 10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設備及投資」編列 7,176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北區 11

F-賦-20171214-38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3

10 款 6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 】減列：300 千元；【V】凍結：1,000 千元

案由：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單位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編列「為達節能減碳目標，汰購本局及所屬氣冷式冰水主機空調設備 2,649 千元及冷氣機 5 台 371 千元」計 3,020 千元。經查，該局近 9 年每年皆編列類似預算百萬元以上，重複汰購冷氣機、冷卻水塔、影印機、電動打孔機及碎紙機等設備；次查，該局每年亦有編列「辦公室器具養護」相關經費維護器具使用，因而該局每年編列同樣預算重複購置相同物品，顯有器具維護不當之虞、或是未能覈實編列預算購置必要物品。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為撙節相關費用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凍結 1,000 千元，俟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單位就歷年每年皆編列相同預算原因、器具維護情況以及相關設備全部重整盤點(購買及使用年限、使用現狀、更換原因)等相關資訊，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歷年該局機具相關設備經費編列情況一覽表

年度	預算計畫編列
99	汰購**冷氣機、冷卻水塔、影印機、碎紙機及電動打孔機**等設備經費 6,675 千元。
100	汰購…**中央空調設備**、停車場排風機、**冷卻水塔**、差勤系統、**冷氣機、影印機、碎紙機及電動打孔機**等設備經費 15,693 千元。
101	汰購…**中央空調設備、冷氣機、影印機、碎紙機、電動打孔機**及傳真機等設備經費 20,461 千元。
102	汰購**中央空調設備、冷氣機、影印機、碎紙機及電動打孔機**等設備經費 7,038 千元。
103	汰購**冷氣機、影印機、碎紙機、及電動打孔機**等設備經費 3,309 千元。
104	● 購置**空調水電設備**、…**冷卻水塔**…等耗材經費 1,231 千元。 ● **汰購 AED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碎紙機、電動打孔機**、叫號機、飲水機等其他雜項設備等經費 3,237 千元。
105	汰購**空調設備乙式 686 千元**…、**AED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 2 台 170 千元、影印機 4 台 344 千元、碎紙機 5 台 160 千元、電動打孔機 48 台 1,200 千元**…及其他雜項設備等經費，合計 3,340 千元。
106	汰購**空調冷氣機 31 台 1,021 千元、冷氣機 12 台 713 千元**、…、**電動打孔機**

北區 12/2

	9 台 207 千元、影印機 2 台 172 千元、…、碎紙機 1 台 45 千元…，合計 3,151 千元。
107	…汰購本局及所屬氣冷式冰水主機空調設備 2,649 千元及冷氣機 5 台 371 千元，合計 3,020 千元。

資料來源：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單位預算書、黃國昌委員辦公室整理。

提案人：

黃國昌、江永昌

北區 12 2

刪減預算決議 10-6-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雜項設備費 6,566 千元(p35)；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雜項設備費 1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4

10 款 6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498 千元【　】凍結

案由：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單位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編列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498 千元，查其不僅編列於法無據，且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又引發社會大眾之不滿，甚至加劇一般勞工之相對剝奪感，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全數減列，計 498 千元。

提案人：

黃昭順　江永昌

北區 14

1

刪減預算決議 10-6-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編列一般事務費 6,909 千元(p38)；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項下一般事務費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納稅服務及規劃」8,673 千元，主要係辦理納稅服務、租稅宣導、華僑及外國人所得稅稽徵業務等。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北區 16

F-賦-20171214-39

刪減預算決議 10-6-4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直接稅稽徵，編列一般事務費 15,470 千元(p41)；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直接稅稽徵項下一般事務費 3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直接稅稽徵」93,923 千元，主要係辦理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未分配盈餘申報案件之收件、調查、核及相關行政等工作。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北區 18

F-賦-20171214-40

刪減預算決議 10-6-5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編列一般事務費 57,536 千元(p44)；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項下一般事務費 3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曾以寿　林淑芬

北區 19

42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稅款徵收及處理」106,944 千元，主要係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劃解、退稅業務之規劃、執行，國稅欠稅清理、稅捐保全等。今年度欠稅大戶共 893 件、欠稅金額 929.89 億元，與去年相較，件數及金額分別增加 33 件、50.59 億元。雖財政部已積極查調納稅人可供執行財產送相關行政執行機關運用，對有繳納能力故意隱匿財產之欠稅人，也積極追查其動向，將欠稅人資料及行蹤送行政執行機關參考，並配合行政執行機關拘提、管收欠稅人，但每年的欠稅金額仍持續增加。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41

北區 20

刪減預算決議 10-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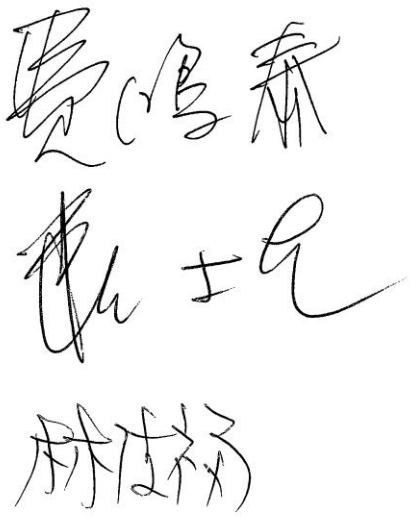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4 間接稅稽徵，編列一般事務費 3,178 千元(p47)；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4 間接稅稽徵項下一般事務費 1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邱泰源　麻建新

北區 21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間接稅稽徵」70,301 千元，主要係辦理貨物稅、菸酒稅、證交稅、期交稅、營業稅等之稽徵與各稅檢舉案件之查緝等工作。我國今年已經開始課徵跨境電商營業稅，目前已有 73 家跨境電商辦理稅籍登記，如何鼓勵更多跨境電商業者辦理稅籍登記，並稽核其營業稅繳納狀況，成為未來重要查核重點，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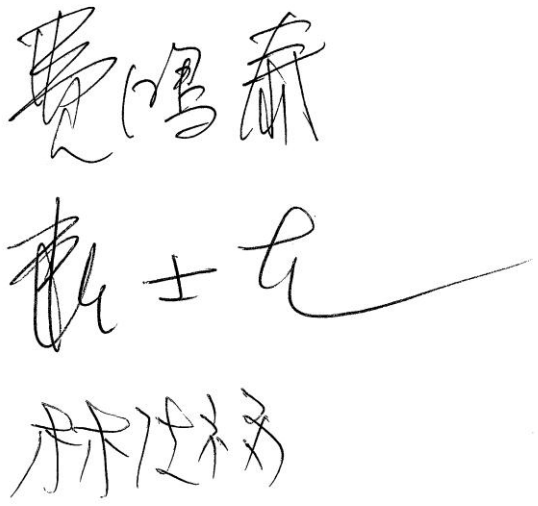
提案人：



F-賦-20171214-42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法務案件處理」22,440 千元，主要係辦理營業稅、營所稅、綜所稅、遺贈稅等行政救濟、違章案件處理暨相關法律事務等工作。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43

刪減預算決議 10-6-7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編列資訊服務費 23,291 千元(p52)；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項下資訊服務費 5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北區 24

刪減預算決議 10-6-8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編列物品費 9,257 千元(p52)；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項下物品費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電子處理及運用」40,125 千元，主要係辦理稅務應用系統及行政資訊服務平台維運及支援系統整體規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44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稅課收入編列「證券交易稅」9,391,000 千元。依據證交所提出調查報告指出，今年 4 月 28 日起現股當沖調降證交稅後，至 10 月底集中市場當日沖銷金額，占大盤比重平均為 20.07%，相較於去(105)年日均 9.63%的比例，增加超過 1 倍；大盤成交值也由去年日均量 755 億，到今年 10 月底止增加為 1,068 億。證交所認為，從結果來看，當沖交易降稅對於增加市場流動性，成效顯著，整體證交稅收更是不減反增。鑑於政府應改善經濟體質，提升股市交易量，而非任由台股成交量繼續萎縮而無競爭力，爰提案增列「證券交易稅」歲入預算 3%。

提案人：

F-賦-20171214-45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稅務獎勵金 預算數： 21900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21900 千元
案由： 一、 在無法律依據及授權下，僅以較低位階之行政規則為據編列稅務獎勵金預算，有欠妥適。 二、 立法院審議有關預算案所做決議，自 103 年度後不得再編列獎勵金相關預算。 鑒於上述兩項理由，建議全數凍結。待有法源依據後，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且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德福

連署人：

中區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35

10 款 7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減列【 V】凍結：4,380 千元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及臺北、高雄、北區、中區、南區等五區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案第一目「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計畫編列「稅務獎勵金」分別編列 32,000 千元、23,424 千元、15,672 千元、25,608 千元、21,900 千元及 16,596 千元等共計 135,200 千元，惟查上開預算編列目前並無法律依據，僅依據《財政部核發稅務獎勵金作業要點(以下簡稱要點)》發放，長期以來屢遭各界批評，並多次經立法院通過決議凍決預算。經查，稅務獎勵金發放目的雖不僅限於提升士氣追繳欠稅案件，然國人對政府追查欠稅能力甚為重視，據立法院預算中心統計，105 年度新增欠稅件數、以前年度欠稅案件數及金額，較上年度均依然呈現增加趨勢，原因包括納稅義務人對稅法規定不熟悉、相關稽查作業尚待加強等，可見政府整體稅務行政效率亟待提升。次查，立法院審議 102 年度財政部主管預算案所做決議第三項，即要求行政院於 102 年度完成薪資待遇合理化法制作業前，103 年度後不得再編列獎勵金相關預算。為保障政府租稅債權，爰提案凍結本項計畫編列金額百分之二十，計 4,380 千元，並要求財政部賦稅署及五區國稅局就如何加速推動相關法源依據進程、「稅務獎勵金核發審查小組」歷次會議記錄及決議、近五年獎勵金實際核發金額與預算編列決算率等，於三個月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1

10 款 7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552 千元【 】凍結

案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單位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之「人員維持」計畫編列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 552 千元，查其不僅編列於法無據，且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又引發社會大眾之不滿，甚至加劇一般勞工之相對剝奪感，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全數減列，計 552 千元。

提案人：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人員維持」，其中「其他給與」編列 27,280 千元，卻未於預算書中說明編列理由及細項說明，但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中區5

F-賦-20171214-46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水電費」編列 29,534 千元，係辦公房舍水電費。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47

中區 6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按日按件計資酬金」編列 256 千元，係辦理性別平等、慶政會報相關法規等講座鐘點費。惟人事行政總處建立 e 等公務園學習網，建置多種線上學習課程，包含性別主流化、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課程，爰提案全數凍結該項預算，待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48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2

10 款 7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減列【V】凍結：1,000 千元

案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編列「購置一般公務使用年限未及二年或金額未達一萬元之非消耗性物品購置費」~~1,145~~ 1154 千元。經查，是項經費屬「使用年限未及二年」或「金額未達一萬元」之非消耗性物品，歷年皆編列百萬元預算購置費用，除以違背常理原由汰換使用年限未及二年、金額相對小額之「物品」，內容更就具體物品項目隻字未提。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凍結 1,000 元，俟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就上開經費編列方法、物品具體細項、使用年限及情況等相關資訊，二個月內於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刪減預算決議 10-7-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一般事務費 24,063 千元(p35)；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一般事務費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中區 9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一般事務費」編列 24,063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中區 10

F-賦-20171214-49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文康活動經費 預算數： 3650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3650 千元
案由：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德福

連署人：

中區11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2

10 款 7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減列【V】凍結：400 千元

案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編列「辦公室大樓管理費、保全費」4,597 千元。經查，是項經費歷年皆編列 5,617 至 6,380 千元不等，在未有削減辦公大樓管理工作及保全需求之情況下，107 年度上開經費之刪減恐有壓縮人力資源、增加保全人員管理工作負擔之虞。為確實理解保全人員及相關管理工作報酬編列之合理性，爰提案凍結 400 千元，俟財政部中區國稅局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就該局 100 年迄今，所有保全及管理相關人員之平均工時、平均加班工時及平均加班工時待遇等勞動條件統計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中區 12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編列 6,988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F-賦-20171214-50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設備及投資」編列 4,074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中區 14

F-賦-20171214-51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4

10 款 7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 】減列：200 千元；【V】凍結：500 千元

案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編列「配合業務需要汰購碎紙機 11 台 385 千元、電動釘書機 4 台 152 千元、電動鑽孔機 4 台 112 千元、拆信機 1 台 70 千元及其他設備 147 千元」計 866 千元。經查，該局近年每年皆編列近百萬或以上之預算，重複汰購碎紙機、電動釘書機等設備；次查，該局每年亦有編列「辦公室器具養護」相關經費維護器具使用，因而該局每年編列同樣預算重複購置相同物品，顯有器具維護不當之虞、抑或是未能覈實編列預算購置必要物品。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為撙節相關費用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減列 200 千元，凍結 500 千元，俟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就歷年每年皆編列相同預算原因、器具維護情況以及相關設備全部重整盤點(購買及使用年限、使用現狀、更換原因)等相關資訊，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03-107 年該局機具相關設備經費編列情況一覽表

年度	預算計畫編列
103	配合業務需要汰購**冷氣機**、**飲水機**…等各項設備費 5,917 千元。
104	配合業務需要汰購**飲水機**及**碎紙機**等各項設備經費 1,392 千元。
105	汰購**飲水機** 8 台 211 千元、**電動釘書機** 6 台 164 千元、軌道式檔案櫃 3 座 96 千元及其他設備經費 204 千元等，合計 675 千元。
106	配合業務需要汰購**碎紙機** 6 台 180 千元、**冷氣送風機** 7 台 105 千元、**電動鑽孔機** 4 台 96 千元、投影機及布幕 2 台 70 千元、其他設備費 224 千元、…，合計 3,917 千元。
107	配合業務需要汰購**碎紙機** 11 台 385 千元、**電動釘書機** 4 台 152 千元、**電動鑽孔機** 4 台 112 千元、拆信機 1 台 70 千元及其他設備 147 千元，合計 866 千元。

資料來源：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單位預算書、黃國昌委員辦公室整理。

提案人：黃國昌 江啓臣
中區 15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4

10 款 7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230 千元【　】凍結

案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單位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編列「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230 千元，查其不僅編列於法無據，且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又引發社會大眾之不滿，甚至加劇一般勞工之相對剝奪感，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全數減列，計 230 千元。

提案人：

中區 16

1

刪減預算決議 10-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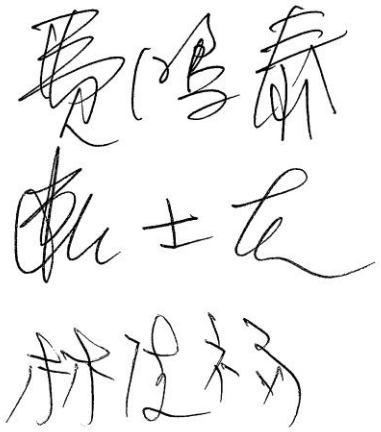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編列一般事務費 6,164 千元(p39)；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項下一般事務費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中區 17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納稅服務及規劃」8,491 千元，主要係辦理納稅服務、租稅宣導、華僑及外國人所得稅稽徵業務等。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52

中區 18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5

10 款 7 項 2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減列【V】凍結：287 千元

案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納稅服務及規劃」計畫編列「辦理租稅教育宣導，印製電腦題庫、薪資所得扣繳辦法、所得稅法令修正條文對照、各項國稅報繳、宣傳手冊、節稅手冊及宣傳單等」627 千元。查上開經費於 106 年編列 340 千元，較今(107)年增加近 2 倍經費，雖可理解因應稅法修正或有需要增加宣傳費用，然近年民眾對於稅務流程不熟悉等相關新聞仍時有所聞，是以政府宣傳成效顯然不足，宣傳教育方法需要亟需與時俱進。有鑒於上開經費對納稅義務人有重大影響，爰提案凍結 287 元，俟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就租稅教育宣導方案進行整體檢討與創新規劃，二個月內於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昭順 江永昌

中區 19

1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6

10 款 7 項 2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　】減列【V】凍結：65 千元

案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納稅服務及規劃」計畫編列「結算申報及全功能櫃檯流程圖、標示牌、顏色標示動線等設施裝置經費」計 65 千元。經查，該局近年每年皆編列百萬元預算，重複購置標示牌、流程圖等設備；且內容相同之項目內容，經費編列卻有每年不同之情形。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為撙節相關費用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全數凍結，俟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就歷年每年皆編列相同預算原因、設施維護情況以及相關設備全部重整盤點(購買及使用年限、使用現狀、更換原因)等相關資訊，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00-107 年該局流程圖等相關設施裝置經費編列情況一覽表

年度	預算計畫編列
100	本局及稽徵所櫃檯、服務臺之流程圖、標示牌等設施裝置經費 183 元。
101	本局及所屬稽徵所櫃檯、服務臺之流程圖、標示牌等設施裝置經費 183 元。
102	本局及稽徵所櫃檯、服務臺之流程圖、標示牌等設施裝置經費 183 元。
103	本局及稽徵所櫃檯、服務臺之流程圖、標示牌等設施裝置經費 165 元。
104	結算申報及全功能櫃檯流程圖、標示牌、顏色標示動線等設施裝置經費 144 千元。
105	結算申報及全功能櫃檯流程圖、標示牌、顏色標示動線等設施裝置經費 124 千元。
106	結算申報及全功能櫃檯流程圖、標示牌、顏色標示動線等設施裝置經費 124 千元。
107	結算申報及全功能櫃檯流程圖、標示牌、顏色標示動線等設施裝置經費 65 千元。

資料來源：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單位預算書、黃國昌委員辦公室整理。

提案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7

10 款 7 項 2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　】減列【V】凍結：129 千元

案由：財政部中區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第 2 目「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納稅服務及規劃」計畫編列「配合政府性別平等政策，辦理促進性別平等工作所需經費」計 129 千元。該局配合政府性別平等綱領施行編列相關計畫經費應予肯定，然查其預算說明，內容空洞，就百萬預算如何具體促進性別平等工作隻字未提。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為撙節相關費用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全數凍結，俟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就上開經費就促進性別平等工作提出完整具體計畫，於二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中區 21

1

刪減預算決議 10-7-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直接稅稽徵，編列一般事務費 10,621 千元(p41)；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直接稅稽徵項下一般事務費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邱議瑩 林德福

中區 22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直接稅稽徵」68,329 千元，主要係辦理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未分配盈餘申報案件之收件、調查、核及相關行政等工作。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53

刪減預算決議 10-7-4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直接稅稽徵，編列大陸地區旅費 76 千元(p42)；考量兩岸氛圍冷峻，建請凍結上述分支計畫 02 直接稅稽徵項下大陸地區旅費，待至本委員會提報需求說明獲同意後，始得解凍。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國稅稽徵業務—直接稅稽徵之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 預算數： 76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76 千元
案由： 基於兩岸目前官方互動停滯，涉及兩岸間之租稅議題，亦因兩岸租稅協議仍未審議通過，至今沒有任何進展；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德福

連署人：

刪減預算決議 10-7-5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編列一般事務費 29,310 千元(p46)；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項下一般事務費 3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稅款徵收及處理」66,456 千元，主要係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劃解、退稅業務之規劃、執行，國稅欠稅清理、稅捐保全等。今年度欠稅大戶共 893 件、欠稅金額 929.89 億元，與去年相較，件數及金額分別增加 33 件、50.59 億元。雖財政部已積極查調納稅人可供執行財產送相關行政執行機關運用，對有繳納能力故意隱匿財產之欠稅人，也積極追查其動向，將欠稅人資料及行蹤送行政執行機關參考，並配合行政執行機關拘提、管收欠稅人，但每年的欠稅金額仍持續增加。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54

刪減預算決議 10-7-6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4 間接稅稽徵，編列一般事務費 2,917 千元(p48)；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4 間接稅稽徵項下一般事務費 1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葉毓蘭 陳俊杉

中區 28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間接稅稽徵」43,476 千元，主要係辦理貨物稅、菸酒稅、證交稅、期交稅、營業稅等之稽徵與各稅檢舉案件之查緝等工作。我國今年已經開始課徵跨境電商營業稅，目前已有 73 家跨境電商辦理稅籍登記，如何鼓勵更多跨境電商業者辦理稅籍登記，並稽核其營業稅繳納狀況，成為未來重要查核重點，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55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法務案件處理」10,137 千元，主要係辦理營業稅、營所稅、綜所稅、遺贈稅等行政救濟、違章案件處理暨相關法律事務等工作。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中區 30

F-賦-20171214-56

刪減預算決議 10-7-7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編列資訊服務費 11,627 千元(p54)；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項下資訊服務費 3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中區 31

刪減預算決議 10-7-8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編列物品費 6,651 千元(p54)；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項下物品費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葉毓蘭 林德福

中區 32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電子處理及運用」25,472 千元，主要係辦理稅務應用系統及行政資訊服務平台維運及支援系統整體規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57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稅課收入編列「證券交易稅」5,430,000 千元。依據證交所提出調查報告指出，今年 4 月 28 日起現股當沖調降證交稅後，至 10 月底集中市場當日沖銷金額，占大盤比重平均為 20.07%，相較於去(105)年日均 9.63%的比例，增加超過 1 倍；大盤成交值也由去年日均量 755 億，到今年 10 月底止增加為 1,068 億。證交所認為，從結果來看，當沖交易降稅對於增加市場流動性，成效顯著，整體證交稅收更是不減反增。鑑於政府應改善經濟體質，提升股市交易量，而非任由台股成交量繼續萎縮而無競爭力，爰提案增列「證券交易稅」歲入預算 3%。

提案人：

F-賦-20171214-58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稅務獎勵金 預算數：16596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16596 千元
案由： 一、在無法律依據及授權下，僅以較低位階之行政規則為據編列稅務獎勵金預算，有欠妥適。 二、立法院審議有關預算案所做決議，自 103 年度後不得再編列獎勵金相關預算。 鑒於上述兩項理由，建議全數凍結。待有法源依據後，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且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德福

連署人：

南區 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33

10 款 8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減列【V】凍結：3,319 千元

案由：財政部賦稅署及臺北、高雄、北區、中區、南區等五區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案第一目「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計畫編列「稅務獎勵金」分別編列 32,000 千元、23,424 千元、15,672 千元、25,608 千元、21,900 千元及 16,596 千元等共計 135,200 千元，惟查上開預算編列目前並無法律依據，僅依據《財政部核發稅務獎勵金作業要點（以下簡稱要點）》發放，長期以來屢遭各界批評，並多次經立法院通過決議凍決預算。經查，稅務獎勵金發放目的雖不僅限於提升士氣追繳欠稅案件，然國人對政府追查欠稅能力甚為重視，據立法院預算中心統計，105 年度新增欠稅件數、以前年度欠稅案件數及金額，較上年度均依然呈現增加趨勢，原因包括納稅義務人對稅法規定不熟悉、相關稽查作業尚待加強等，可見政府整體稅務行政效率亟待提升。次查，立法院審議 102 年度財政部主管預算案所做決議第三項，即要求行政院於 102 年度完成薪資待遇合理化法制作業前，103 年度後不得再編列獎勵金相關預算。為保障政府租稅債權，爰提案凍結本項計畫編列金額百分之二十，計 3,319 千元，並要求財政部賦稅署及五區國稅局就如何加速推動相關法源依據進程、「稅務獎勵金核發審查小組」歷次會議記錄及決議、近五年獎勵金實際核發金額與預算編列決算率等，於三個月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1

10 款 8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36 千元【 】凍結

案由：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單位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之「人員維持」計畫編列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 36 千元，查其不僅編列於法無據，且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又引發社會大眾之不滿，甚至加劇一般勞工之相對剝奪感，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全數減列，計 36 千元。

提案人：

南區 4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人員維持」，其中「其他給與」編列 21,286 千元，卻未於預算書中說明編列理由及細項說明，但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南區 5

F-賦-20171214-59

財政委員會

預算凍結案

案由：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歲出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136,707 千元，其中增列新營分局辦公廳舍搬遷裝修、天花板修繕、公有建築物耐震評估及補強等經費 51,612 千元。鑒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特別預算中亦包含公有建築物耐震評估及補強相關經費，未免預算有重複編列之情形，爰此本席提案凍結該增列項目二分之一，計 25,806 千元，待財政部向本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說明確無重複編列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水電費」編列 22,987 千元，係辦公房舍水電費。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 10%。

提案人：

南區7

F-賦-20171214-60

立法委員 盧秀燕 提案

八碼日期：	1061220						
提案類別：		院會臨時提案		委員會提案	V	預算提案	

案由

本院委員盧秀燕，有鑑於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於一般行政編列通訊費 4,191 千元，本席期待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能夠效法我國的民營企業為節省電話費用，廣泛使用節費電話盒，達節省公帑之目的。爰此，提案刪除 107 年度財政部南區國稅局，一般行政的通訊費 20 萬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南區 8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按日按件計資酬金」編列 107 千元，係邀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之講座鐘點費。惟人事行政總處建立 e 等公務園學習網，建置多種線上學習課程，包含性別主流化、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課程，爰提案全數凍結該項預算，待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南區 9

F-賦-20171214-61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一般事務費」編列 34,845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 10%。

提案人：

南區 10

F-賦-20171214-62

刪減預算決議 10-8-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一般事務費 34,845 千元(p33)；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一般事務費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文康活動費 預算數： 2766 千元
提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2766 千元
案由：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德福

連署人：

南區 12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編列 11,967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F-賦-20171214-63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設備及投資」編列 32,299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南區 14

F-賦-20171214-64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4

10 款 8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 】減列：100 千元；【V】凍結：200 千元

案由：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編列「汰購影印機 3 台 225 千元、冷卻水塔 1 台 230 千元及其他雜項設備等經費 45 千元」，共計 500 千元。經查，該局近 8 年每年皆編列類似預算百萬元以上，重複汰購冷氣機、冷卻水塔、影印機、電動打孔機及碎紙機等設備；次查，該局每年亦有編列「辦公室器具養護」相關經費維護器具使用，因而該局每年編列同樣預算重複購置相同物品，顯有器具維護不當之虞、抑或是未能覈實編列預算購置必要物品。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為撙節相關費用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刪減 100 元，凍結 200 千元，俟南區國稅局就歷年每年皆編列相同預算原因、器具維護情況以及相關設備全部重整盤點(購買及使用年限、使用現狀、更換原因)等相關資訊，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歷年該局機具相關設備經費編列情況一覽表

年度	預算計畫編列
100	汰購碎紙機、電動釘書機、電動打孔機、撕表機及影印機等設備 7,308 千元。
101	汰購投影機、飲水機、電動打孔機、撕表機及電梯設備 7,080 千元。
102	汰購投影機、飲水機、電動打孔機、撕表機等設備 6,920 千元。
103	汰購影印機、飲水機及移動式檔案櫃等雜項辦公事務設備 3,548 千元。
104	汰購空調設備、影印機、碎紙機、冷氣機、裝訂機、摺紙機等設備 4,425 千元。
105	汰購影印機 11 台 1,100 千元、碎紙機 9 台 225 千元、冷氣機 4 台 140 千元、裝訂機 2 台 150 千元、摺紙機 3 台 294 千元、飲水機 9 台 270 千元、控器清新機 5 台 140 千元、撕表機 1 台 400 千元、…及其他雜項設備等經費 505 千元，共計 3,422 千元。
106	汰購影印機 15 台 1,500 千元、碎紙機 5 台 125 千元、冷氣機 4 台 140 千元、裝訂機 2 台 150 千元、…、電動釘書機 10 台 150 千元、飲水機 17 台 510 千元、…及其他雜項設備等經費 392 千元，共計 3,405 千元。
107	汰購影印機 3 台 225 千元、冷卻水塔 1 台 230 千元及其他雜項設備等經費 45 千元，共計 500 千元。

資料來源：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單位預算書、黃國昌委員辦公室整理。

提案人：黃國昌 1 鍾孔炤 王育敏
南區15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4

10 款 8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100 千元 【V】凍結：300 千元

案由：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編列「汰購影印機 3 台 225 千元、冷卻水塔 1 台 230 千元及其他雜項設備等經費」500 千元。經查，上開預算由 100 年迄今將連續編列第 8 年，每年均重複編列百萬元經費汰購影印機、冷氣機等設備，累計至 107 年總計 38,331 千元；若原因非為該局就辦公室器具維護不當或計畫執行不力，則顯有預算編列浮濫之虞。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刪減 100 元，凍結 300 千元，並要求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就上開經費重複編列具體原因、費用細節等相關資訊，二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100-107 年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影印機」等經費編列情形一覽表

年度	項目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	汰購碎紙機、電動釘書機、電動打孔機、撕表機及影印機等設備。	7,308
101	汰購投影機、飲水機、電動打孔機、撕表機及電梯等設備。	7,080
102	汰購投影機、飲水機、電動打孔機、撕表機等設備。	6,920
103	汰購影印機、飲水機、冷氣機、電動打孔機、空氣清淨機等設備。	5,271
104	汰購空調設備、影印機、碎紙機、冷氣機、裝訂機、摺紙機等設備。	4,425
105	汰購影印機 11 台 1,100 千元、碎紙機 9 台 225 千元、冷氣機 4 台 140 千元、裝訂機 2 台 150 千元、…、飲水機 9 台 270 千元、…。	3,422
106	汰購影印機 15 台 1,500 千元、碎紙機 5 台 125 千元、冷氣機 4 台 140 千元、…、電動釘書機 10 台 150 千元、飲水機 17 台 510 千元、…。	3,405
107	汰購影印機 3 台 225 千元、冷卻水塔 1 台 230 千元及其他雜項設備等經費 45 千元。	500

南區 16 1/2

總計	38,331

資料來源：財政部南區國稅局預算書、黃國昌委員辦公室整理。

提案人：

黃國昌 江永昌

南區16 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4

10 款 8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180 千元【　】凍結

案由：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單位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編列「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180 千元，查其不僅編列於法無據，且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又引發社會大眾之不滿，甚至加劇一般勞工之相對剝奪感，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全數減列，計 180 千元。

提案人：

蘇旺苗　江永昌

刪減預算決議 10-8-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編列一般事務費 4,709 千元(p37)；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1 納稅服務及規劃項下一般事務費 1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南區 18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納稅服務及規劃」7,162 千元，主要係辦理納稅服務、租稅宣導、華僑及外國人所得稅稽徵業務等。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南區 19

F-賦-20171214-65

刪減預算決議 10-8-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直接稅稽徵，編列一般事務費 20,548 千元(p40)；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直接稅稽徵項下一般事務費 15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邱泰源 林德福

南區 20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直接稅稽徵」45,233 千元，主要係辦理所得稅、遺產及贈與稅、未分配盈餘申報案件之收件、調查、核及相關行政等工作。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66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國稅稽徵業務—直接稅稽徵之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 預算數： 76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76 千元
案由： 基於兩岸目前官方互動停滯，涉及兩岸間之租稅議題，亦因兩岸租稅協議仍未審議通過，至今沒有任何進展；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德福

連署人：

南區 22

刪減預算決議 10-8-4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編列一般事務費 21,536 千元(p44)；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3 稅款徵收及處理項下一般事務費 1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稅款徵收及處理」41,199 千元，主要係辦理國稅稅款徵收、劃解、退稅業務之規劃、執行，國稅欠稅清理、稅捐保全等。今年度欠稅大戶共 893 件、欠稅金額 929.89 億元，與去年相較，件數及金額分別增加 33 件、50.59 億元。雖財政部已積極查調納稅人可供執行財產送相關行政執行機關運用，對有繳納能力故意隱匿財產之欠稅人，也積極追查其動向，將欠稅人資料及行蹤送行政執行機關參考，並配合行政執行機關拘提、管收欠稅人，但每年的欠稅金額仍持續增加。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67

刪減預算決議 10-8-5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4 間接稅稽徵，編列一般事務費 12,761 千元(p47)；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4 間接稅稽徵項下一般事務費 1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曹以秦　林俊福

南區 25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間接稅稽徵」32,805 千元，主要係辦理貨物稅、菸酒稅、證交稅、期交稅、營業稅等之稽徵與各稅檢舉案件之查緝等工作。我國今年已經開始課徵跨境電商營業稅，目前已有 73 家跨境電商辦理稅籍登記，如何鼓勵更多跨境電商業者辦理稅籍登記，並稽核其營業稅繳納狀況，成為未來重要查核重點，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68

刪減預算決議 10-8-6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5 法務案件處理，編列一般事務費 1,460 千元(p50)；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5 法務案件處理項下一般事務費 1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法務案件處理」5,649 千元，主要係辦理營業稅、營所稅、綜所稅、遺贈稅等行政救濟、違章案件處理暨相關法律事務等工作。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賦-20171214-69

刪減預算決議 10-8-7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編列資訊服務費 8,884 千元(p52)；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項下資訊服務費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姜以琳 林佳龍

南區 29

刪減預算決議 10-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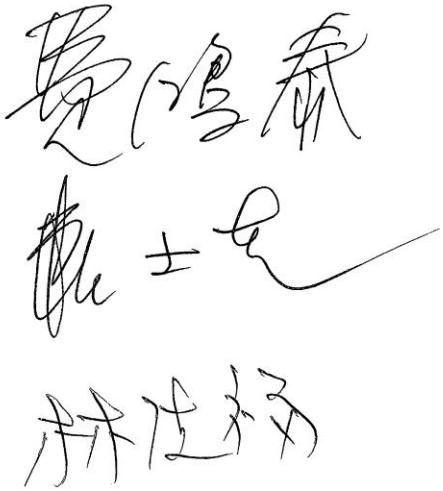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稅稽徵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編列物品費 7,126 千元(p52)；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6 電子處理及運用項下物品費 1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南區 30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107 年度預算案，「國稅稽徵業務」項下編列「電子處理及運用」23,932 千元，主要係辦理稅務應用系統及行政資訊服務平台維運及支援系統整體規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南區 31

F-賦-20171214-70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稅課收入編列「關稅」114,500,000 千元，較去年度減少 8 億元。惟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進口低價免稅門檻將由 3,000 調降為 2,000 元，關務署之前評估，調降免稅門檻未來一年可增加 9 億元稅收，顯見明年度「關稅」之稅課收入預算編列過於保守，爰提案增列「關稅」歲入預算 10 億元。

提案人：

關 1

F-國產、關務-20171227-16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罰款及賠償收入編列「沒入及沒收財物」68,641 千元，較去年度增加 1.4 千萬元。惟洗錢防制法自 106 年 6 月 28 日實施，統計自 106 年 6 月 28 日至 10 月 31 日止， 新台幣近四個月已沒入近 500 萬元。旅客或隨交通工具服務人員向海關未申報或申報不實經查獲，查獲金額約 4,484 多萬元，顯見明年度「沒入及沒收財物」之罰款及賠償收入預算編列過於保守，爰提案增列「關稅」歲入預算 3 千萬元。

提案人：

關 2

F-國產、關務-20171227-17

2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人員維持」，其中「人事費」下編列「其他給與」59,806 千元，卻未於預算書中說明編列理由及細項說明，但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F-國產、關務-20171227-18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凍結： 八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35

案由：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業務費」之「教育訓練費」中編列 1,910 千元，提案凍結八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業務費」之「教育訓練費」編列 1,910 千元，惟與上年度比較，預算減列 43 千元，關務署今年底汰換 15 部舊型 X 光檢查儀，明年將汰換 30 部，對於人員操作儀器之技術應有精進計畫，然人員訓練費用反而減少，不見預算編列之合理性。鑑於政府財源應有效運用，建議凍結該預算八分之一，待財政部關務署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交培訓人員相關計畫及考照成果，始得動支。

提案人：

4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凍結：五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35

案由：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業務費」之「通訊費」中編列 670 千元，提案凍結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業務費」之「通訊費」中編列 670 千元；經查，該筆預算於 106 年度編列 1,020 千元，年度預算差別在於，為民服務電話費減列為 270 千元，不見其減列一半以上之原因；另寄發統計月報、光碟片、公務統計報表等郵資，則與上年度相同。鑑於政府財源日益困窘，公部門經費應符合零基預算精神，核實編列預算，建議凍結該預算五分之一，待財政部關務署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賴素美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刪減：五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35

案由：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業務費」之「保險費」中編列 609 千元，提案刪減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業務費」之「保險費」中編列 609 千元；經查，106 年度此項目編列 498 千元，年度預算差別在於辦公大樓保險費從 299 千元，增列為 443 千元，此處保險費方案說明未臻明確，不見預算編列之合理性。鑑於政府財源日益困窘，公部門經費應撙節支出，建議刪減該預算五分之一。

提案人：陳賴素美

關 9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刪減：八分之三　　預算書頁次：35

案由：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業務費」之「按日按件計資酬金」中編列 1,564 千元，提案刪減八分之三。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一般行政」項下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按日按件計資酬金」中編列 1,564 千元，其中聘請專家、學者及講師之講座鐘點費為 947 千元，此處未對講座內容做清楚說明。鑑於政府財源日益困窘，公部門經費應撙節支出，建議刪減該預算八分之三。

提案人：

關 10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刪減：五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35

案由：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業務費」之「物品費」中編列 7,093 千元，提案刪減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一般行政」項下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物品費」中編列 7,093 千元，其中使用年限未及 2 年或金額未達 1 萬元之非消耗性物品，106 年度編列 2,362 千元，與本年度的 2,250 千元相差不遠，然非消耗性物品應可適當維持，與去年差不多金額，有預算浮濫編列之虞。鑑於政府財源日益困窘，公部門經費應撙節支出，建議刪減該預算五分之一。

提案人：陳賴素美 [illegible]

關 11

8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編列「物品」7,093 千元。惟關務署連續發生誤放疑似毒品入關、來自伊波拉疫區鳥類未經檢疫即遭報關業者挾帶入台等事件，顯見關務署管理草率、螺絲鬆散，加以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 5%，並凍結 10%，待財政部關務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國產、關務-20171227-19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編列「一般事務費」35,724 千元。惟關務署連續發生誤放疑似毒品入關、來自伊波拉疫區鳥類未經檢疫即遭報關業者挾帶入台等事件，顯見關務署管理草率、螺絲鬆散，加以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 5%，並凍結 10%，待財政部關務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國產、關務-20171227-20

刪減預算決議 10-9-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一般事務費 35,724 千元(p35)；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一般事務費，共計 5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關 14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凍結：五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35

案由：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中編列 35,724 千元，提案凍結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一般行政」項下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一般事務費」中編列 35,724 千元，其中有各關外勤員工制服費之 6,880 千元；依據「財政部研究發展獎勵作業要點」編列之研究發展計畫經費之 49 千元，去年制服費編列 8,245 千元，對於汰換時程及目的說明未臻明確；研究發展計畫去年編 54 千元，對研究計畫用處亦無說明。鑑於政府財源日益困窘，公部門經費應撙節支出，建議凍結該預算五分之一，待財政部關務署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報手筆

關 15

1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關務署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一般事務費—文康活動費 預算數：8744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8744 千元
案由：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德福

連署人：

關 16

13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凍結：八分之三　　預算書頁次：35

案由：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業務費」之「房屋建築養護費」中編列 12,536 千元，提案凍結八分之三。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業務費」之「房屋建築養護費」中編列 12,536 千元，其中針對關務署及各關辦公房舍保養維護費說明未臻明確。鑑於政府財源日益困窘，公部門經費應撙節支出，建議凍結該預算八分之三，待財政部關務署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整建規劃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4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單位預算書頁次：39

【 】歲入—【 】增列
【V】歲出—【】減列　【V】凍結：1,476 千元

案由：107 年度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預算第 10 款第 9 項第 1 目「一般行政」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編列 14,761 千元，較 106 年度法定預算數 14,503 千元，高出 258 千元，有鑑於國家財政狀況困窘，應樽節相關費用支出。為避免損及國家之財政，提案凍結十分之一，即 1,476 千元，待向本院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關 21

15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刪減：八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35

案由：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業務費」之「國內旅費」中編列 2,022 千元，提案刪減八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業務費」之「國內旅費」中編列 2,022 千元，說明內只見員工國內出差及調任旅費，說明未臻明確。鑑於政府財源日益困窘，公部門經費應撙節支出，建議刪減該預算八分之一。

提案人：

關 22

16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單位預算書頁次：39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202 千元　【】凍結

案由：107 年度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預算第 10 款第 9 項第 1 目「一般行政」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國內旅費編列 2,022 千元，有鑑於國家財政狀況困窘，應樽節相關費用支出。為避免損及國家之財政，提案減列十分之一，即 202 千元。

提案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單位預算書頁次：39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407 千元　【】凍結

案由：107 年度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預算第 10 款第 9 項第 1 目「一般行政」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大陸地區旅費編列 814 千元。惟兩岸關係冷凍，雙方已停止官方任何活動，因此，前往中國大陸地區實屬非必要之業務。有鑑於國家財政狀況困窘，應樽節相關費用支出，為避免損及國家之財政，提案減列二分之一，即 407 千元。

提案人：

關 24

18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關務署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 預算數： 814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814 千元
案由： 目前兩岸官方互動嚴重停滯，非派員參加數次會議即可獲得解決；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德福

連署人：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編列「大陸地區旅費」814 千元。惟兩岸關係急凍，爰提案全數凍結該項預算，待財政部關務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凍結：八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35

案由：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業務費」之「大陸地區旅費」中編列 814 千元，提案凍結八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業務費」之「大陸地區旅費」中編列 814 千元，與 106 年度數目相同，惟台灣與中國貿易情勢瞬息萬變，對於預算使用方式，說明未臻明確。鑑於政府財源日益困窘，公部門經費應撙節支出，建議凍結該預算八分之一，待財政部關務署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會議安排、實地調查等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提案人：

關 27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單位預算書頁次：40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165 千元　【】凍結

案由：107 年度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預算第 10 款第 9 項第 1 目「一般行政」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國外旅費旅費編列 1,651 千元，較 106 年度法定預算數 1,498 千元，高出 153 千元，有鑑於國家財政狀況困窘，應樽節相關費用支出。為避免損及國家之財政，提案減列十分之一，即 165 千元。

提案人：

關 28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設備及投資」編列 71,143 千元。惟關務署連續發生誤放疑似毒品入關、來自伊波拉疫區鳥類未經檢疫即遭報關業者挾帶入台等事件，顯見關務署管理草率、螺絲鬆散，加以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 5%，並凍結 10%，待財政部關務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關 30

F-國產、關務-20171227-2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刪減：五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36

案由：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設備及投資」之「機械設備費」中編列 9,587 千元，提案刪減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之「設備及投資」之「機械設備費」中編列 9,587 千元，其中臺北關通關大樓中央監控系統汰換，編列了 5,128 千元，在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中也有所編列，有預算浮濫編列之虞。鑑於政府財源日益困窘，公部門經費應撙節支出，建議刪減該項預算五分之一。

提案人：

關 31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單位預算書頁次：40-41

【 】歲入—【 】增列
【V】歲出—【】減列　【V】凍結：7,114 千元

案由：107 年度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預算第 10 款第 9 項第 1 目「一般行政」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設備及投資編列 71,143 千元，較 106 年度法定預算數 25,404 千元，高出 45,739 千元，有鑑於國家財政狀況困窘，應樽節相關費用支出。為避免損及國家之財政，提案凍結十分之一，即 7,114 千元，待向本院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凍結：五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42

案由：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於「關稅業務」項下編列「稽徵業務」143,209 千元，提案凍結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於「關稅業務」項下編列「稽徵業務」143,209 千元，以辦理理進、出口貨物通關及徵稅，並代徵貨物稅、營業稅、菸酒稅、推廣貿易服務費、健康福利捐、特種貨物及勞務稅及外銷品之進出口原料保稅、退稅等業務。查現已有多樣的電子商務模式可供操作參考，財政部關務署應精進其進口貨物的通關及稽查稅收方式，故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報孝 等

關 34

26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關稅業務」項下編列「稽徵業務」143,209 千元，主要係辦理進出口貨物通關及徵稅等業務。隨著網購的興起，民眾直接自國外網路購物再進口，以及各種代購服務的盛行，都使得電子商務的營業模式不斷創新，關務署應精進其進出口貨物的通關及徵稅方式，以確保稅收如實稽徵。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關務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關 35

F-國產、關務-20171227-23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刪減：五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42

案由：107 年度於「關稅業務」項下之「稽徵業務」之「業務費」之「水電費」編列 55,925 千元，提案凍結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關稅業務」項下之「稽徵業務」之「業務費」之「水電費」編列 55,925 千元；經查，該筆預算 106 年度編列 59,735 千元，及 105 年度編列 61,789 千元，鑑於政府財源日益困窘，公部門經費應撙節支出，建議刪減該項預算五分之一。

提案人：陳歐珀

關 36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刪減：五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42

案由：107 年度於「關稅業務」項下之「稽徵業務」之「業務費」之「通訊費」編列 12,478 千元，提案刪減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編列「關稅業務」項下「稽徵業務」之「業務費」之「通訊費」12,478 千元，用以辦理郵寄進出口報單證照、補稅、退稅等公文函件郵票費及暨配合 24 小時通關作業之電話費及傳真費；經查，106 年度編列 13,818 千元，105 年度編列 14,688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支出，爰刪減該項預算五分之一。

提案人：陳穀孝 等

關 37

29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凍結：五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44

案由：107 年度預算案於「關務業務」項下「稽徵業務」中「業務費」之「物品」編列 2,617 千元，提案凍結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於「關務業務」項下「稽徵業務」中「業務費」之「物品」編列 2,617 千元，其中辦理進出口貨物稽徵等業務用文具、影印紙、傳真紙、碳粉等文具紙張費用年需 2,341 千元編列過高之虞，政府機關編列預算應循撙節原則辦理，鑑於國家財政資源應為有效率之利用，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穀芋 [illegible]

關 39

30

刪減預算決議 10-9-4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關稅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稽徵業務，編列一般事務費 25,524 千元(p42)；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1 稽徵業務項下一般事務費，共計 3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葉毓蘭 蔣萬安 林德福

關 40

31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凍結：五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45

案由：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關稅業務」項下之「稽徵業務」之「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編列 25,524 千元，提案凍結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關稅業務」項下之「稽徵業務」之「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編列 25,524 千元，用以辦理進出口報單及各種文件影印費編列 2,932 千元及印製稅費繳納證、外銷品沖退稅申請書、報單袋、稅款收入日報表、資料袋、各類書表通知單等計編列 2,866 千元編列過高之虞，政府機關編列預算應循撙節原則辦理，鑑於國家財政資源應為有效率之利用，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關 41

32

刪減預算決議 10-9-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關稅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稽徵業務，編列國內旅費 5,865 千元(p46)，供開會、洽公、查核、場驗等出差所用；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1 稽徵業務項下國內旅費，共計 5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關 4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凍結：五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46

案由：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關稅業務」項下之「稽徵業務」之「業務費」之「國內旅費」編列 5,865 千元，提案凍結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關稅業務」項下之「稽徵業務」之「業務費」之「國內旅費」編列 5,865 千元，用以辦理各項稅費稽徵業務需要，赴其他機關開會、洽公，辦理事後稽核業務人員至廠商辦公處所、工廠查核帳冊、資料，保稅查核關員、驗貨員至發貨中心、保稅工廠、物流中心執行查核、廠驗等業務所需之員工出差旅費，鑑於政府財源日益困窘，公部門經費應撙節支出，財政資源應為有效率之利用，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關 43

34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關稅業務」項下編列「查緝業務」1,040,679 千元，主要係辦理入出境旅客行李檢查、進出口貨物之查緝及私貨處理等。惟關務署連續發生誤放疑似毒品入關、來自伊波拉疫區鳥類未經檢疫即遭報關業者挾帶入台等事件，顯見關務署管理草率、螺絲鬆散，加以考量政府財政困難，爰提案減列 10%，並凍結 30%，待財政部關務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關 44

F-國產、關務-20171227-24

35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刪減：五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47

案由：107 年度於「關稅業務」項下之「查緝業務」之「業務費」之「水電費」編列 6,870 千元，提案刪減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關稅業務」項下之「查緝業務」之「業務費」之「水電費」編列 6,870 千元；經查，該筆預算 106 年度編列 6,683 千元，及 105 年度編列 6,476 千元，鑑於政府財源日益困窘，公部門經費應撙節支出，建議刪減該項預算五分之一。

提案人：

關47

36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單位預算書頁次：47

【 】歲入—【 】增列
【V】歲出—【V】減列：187 千元　【 】凍結

案由：107 年度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預算第 10 款第 9 項第 2 目「關稅業務」之「02 查緝業務」水電費編列 6,870 千元，較 106 年度法定預算數 6,683 千元，高出 187 千元，有鑑於國家財政狀況困窘，應樽節相關費用支出。為避免損及國家之財政，提案減列 187 千元，待向本院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關 49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刪減：五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47

案由：107 年度預算案編列「關稅業務」項下「查緝業務」之「業務費」之「通訊費」3,776 千元，提案刪減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編列「關稅業務」項下「查緝業務」之「業務費」之「通訊費」3,776 千元，用以辦理大港倡議設備光纖傳輸租賃及郵寄公文函件郵票費用；經查，106 年度編列 4,478 千元，105 年度編列 4,085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支出，爰刪減該項預算五分之一。

提案人：

關 50

38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凍結：五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50

案由：107 年度預算案於「關務業務」項下「查緝業務」中「業務費」之「物品」編列 28,299 千元，提案凍結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於「關務業務」項下「查緝業務」中「業務費」之「物品」編列 28,299 千元，其中辦理查緝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各項費用 888 千元編列過高之虞，政府機關編列預算應循撙節原則辦理，鑑於國家財政資源應為有效率之利用，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穎彥

關 51

39

刪減預算決議 10-9-5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關稅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查緝業務，編列一般事務費 30,355 千元(p47)；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查緝業務項下一般事務費，共計 1,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關53

40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V】歲出—【V】凍結：五分之一　　預算書頁次：51

案由：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關稅業務」項下之「查緝業務」之「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編列 ~~25,060~~ 20355 千元，提案凍結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於「關稅業務」項下之「查緝業務」之「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編列 ~~25,060~~ 20355 千元，用以辦理印製進出口貨櫃運送單、資料袋、載運單、處分書、答辯書及各類書表等 887 千元及公務文件影印費 913 千元編列過高之虞，政府機關編列預算應循撙節原則辦理，鑑於國家財政資源應為有效率之利用，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賴素美 [illegible] 蕭蕭鴻 王定宇

關 54

41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財政部關務署 預算提案

-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 **提案項目：「台北關稽查組 X 光行李檢查儀維護費」**
- **單位預算書頁次：53 頁**
- **項目預算：3,742 千元**
- **□刪減 ■凍結：五分之一**

案由：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關稅業務」項下「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編列「台北關稽查組 X 光行李檢查儀維護費」3,742 千元，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於 106 年度遭揭露海關疑誤放行毒品案，顯示該署執行業務嚴謹有待改進。加之甫決標簽約之「海關建置軌道式貨櫃檢查儀 4 部採購」乙案，其中解約條件、投標資格等處充斥疑點。又財政部關務署各類檢查儀購置、簽約、履約、維養本應依法辦理，但多次向該署洽詢，仍無法詳整說明內容，甚至多數資料付之闕如、無法提供。為有效釐清，並為有效瞭解本業務內容，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賴手瓷 [illegible] 李坤

關 55

4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財政部關務署 預算提案

-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 提案項目：「基隆關 X 光行李檢查儀維護費」
- 單位預算書頁次：53 頁
- 項目預算：2,279 千元
- □刪減 ■凍結：五分之一

案由：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關稅業務」項下「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編列「基隆關 X 光行李檢查儀維護費」2,279 千元，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於 106 年度遭揭露海關疑誤放行毒品案，顯示該署執行業務嚴謹有待改進。加之甫決標簽約之「海關建置軌道式貨櫃檢查儀 4 部採購」乙案，其中解約條件、投標資格等處充斥疑點。又財政部關務署各類檢查儀購置、簽約、履約、維養本應依法辦理，但多次向該署洽詢，仍無法詳整說明內容，甚至多數資料付之闕如、無法提供。為有效釐清，並為有效瞭解本業務內容，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穎彥 [illegible]

關 56

43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財政部關務署 預算提案

-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 **提案項目：「臺中關 X 光行李檢查儀維護費」**
- **單位預算書頁次：53 頁**
- **項目預算：2,137 千元**
- **□刪減 ■凍結：五分之一**

案由：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關稅業務」項下「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編列「臺中關 X 光行李檢查儀維護費」2,137 千元，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於 106 年度遭揭露海關疑誤放行毒品案，顯示該署執行業務嚴謹有待改進。加之甫決標簽約之「海關建置軌道式貨櫃檢查儀 4 部採購」乙案，其中解約條件、投標資格等處充斥疑點。又財政部關務署各類檢查儀購置、簽約、履約、維養本應依法辦理，但多次向該署洽詢，仍無法詳整說明內容，甚至多數資料付之闕如、無法提供。為有效釐清，並為有效瞭解本業務內容，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賴素美 [illegible] 徐富黎 王幸湧

關57

44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財政部關務署 預算提案

-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 **提案項目：「高雄關 X 光行李檢查儀維護費」**
- **單位預算書頁次：53 頁**
- **項目預算：3,860 千元**
- **□刪減 ■凍結：五分之一**

案由：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關稅業務」項下「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編列「高雄關 X 光行李檢查儀維護費」3,860 千元，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於 106 年度遭揭露海關疑誤放行毒品案，顯示該署執行業務嚴謹有待改進。加之甫決標簽約之「海關建置軌道式貨櫃檢查儀 4 部採購」乙案，其中解約條件、投標資格等處充斥疑點。又財政部關務署各類檢查儀購置、簽約、履約、維養本應依法辦理，但多次向該署洽詢，仍無法詳整說明內容，甚至多數資料付之闕如、無法提供。為有效釐清，並為有效瞭解本業務內容，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賴素美 [illegible] 鍾佳濱 等連

關 58

45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財政部關務署 預算提案

-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 **提案項目：「CSI 半固定式貨櫃檢查儀 2 部維護費」**
- **單位預算書頁次：53 頁**
- **項目預算：3,510 千元**
- **□刪減 ■凍結：五分之一**

案由：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關稅業務」項下「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編列「CSI 半固定式貨櫃檢查儀 2 部維護費」3,510 千元，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於 106 年度遭揭露海關疑誤放行毒品案，顯示該署執行業務嚴謹有待改進。加之甫決標簽約之「海關建置軌道式貨櫃檢查儀 4 部採購」乙案，其中解約條件、投標資格等處充斥疑點。又財政部關務署各類檢查儀購置、簽約、履約、維養本應依法辦理，但多次向該署洽詢，仍無法詳整說明內容，甚至多數資料付之闕如、無法提供。為有效釐清，並為有效瞭解本業務內容，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關 60

46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財政部關務署 預算提案

-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 **提案項目：「機動式貨櫃檢查儀 8 部維護費」**
- **單位預算書頁次：53 頁**
- **項目預算：36,000 千元**
- **□刪減 ■凍結：五分之一**

案由：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關稅業務」項下「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編列「機動式貨櫃檢查儀 8 部維護費」36,000 千元，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於 106 年度遭揭露海關疑誤放行毒品案，顯示該署執行業務嚴謹有待改進。加之甫決標簽約之「海關建置軌道式貨櫃檢查儀 4 部採購」乙案，其中解約條件、投標資格等處充斥疑點。又財政部關務署各類檢查儀購置、簽約、履約、維養本應依法辦理，但多次向該署洽詢，仍無法詳整說明內容，甚至多數資料付之闕如、無法提供。為有效釐清，並為有效瞭解本業務內容，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賴素美

關 61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財政部關務署 預算提案

-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 **提案項目：「機動式貨櫃檢查儀特殊零組件汰換經費」**
- **單位預算書頁次：53 頁**
- **項目預算：7,425 千元**
- **□刪減 ■凍結：五分之一**

案由：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關稅業務」項下「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編列「機動式貨櫃檢查儀特殊零組件汰換經費」~~7,425~~ 2,806 千元，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於 106 年度遭揭露海關疑誤放行毒品案，顯示該署執行業務嚴謹有待改進。加之甫決標簽約之「海關建置軌道式貨櫃檢查儀 4 部採購」乙案，其中解約條件、投標資格等處充斥疑點。又財政部關務署各類檢查儀購置、簽約、履約、維養本應依法辦理，但多次向該署洽詢，仍無法詳整說明內容，甚至多數資料付之闕如、無法提供。為有效釐清，並為有效瞭解本業務內容，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椒華　江永昌

關 62

48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財政部關務署 預算提案

-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 **提案項目：「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單位預算書頁次：56 頁**
- **項目預算：102,477 千元**
- **□刪減 ■凍結：十分之一**

案由：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關稅業務」之「查緝業務」項下編列「房屋建築及設備費」102,477 千元，凍結該項預算十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針對本項業務內容於預算書內僅針對工程費用進行呈現，對於各項工程建置之必要性及相關內容付之闕如，無法完整瞭解本項業務之必要性，為撙節國家支出，凍結該項預算十分之一，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關63

49

刪減預算決議 10-9-6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關稅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查緝業務，編列機械設備費 454,148 千元(p47)；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查緝業務項下機械設備費，共計 1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illegible] [illegible]

關 65

50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財政部關務署 預算提案

-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 **提案項目：「機械設備費」**
- **單位預算書頁次：57 頁**
- **項目預算：447,200 千元**
- **□刪減 ■凍結：五分之一**

案由：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關稅業務」項下編列「機械設備費」447,200 千元，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於 106 年度遭揭露海關疑誤放行毒品案，顯示該署執行業務嚴謹有待改進。加之甫決標簽約之「海關建置軌道式貨櫃檢查儀 4 部採購」乙案，其中解約條件、投標資格等處充斥疑點。又財政部關務署各類檢查儀購置、簽約、履約、維養本應依法辦理，但多次向該署洽詢，仍無法詳整說明內容，甚至多數資料付之闕如、無法提供。為有效釐清，並為有效瞭解本業務內容，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刪減預算決議 10-9-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關稅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查緝業務，於設備及投資項下，編列雜項設備費 65,469 千元；採購能精確辨識貨品之 X 光檢測儀 30 部(2,150 千元 x30 部)；唯此採購數量及金額，應可爭取價格之優惠(p55)；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查緝業務項下設備及投資費之雜項設備費，共計 3,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葛如亮　廖偉翔

關 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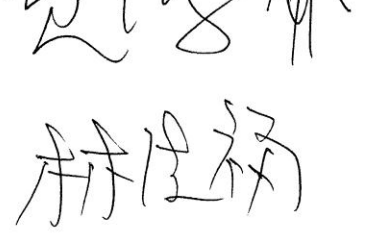
52

刪減預算決議 10-9-7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關稅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查緝業務，編列雜項設備費 65,469 千元(p47)；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查緝業務項下雜項設備費，共計 1,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賴士葆　趙麗雲



關 68

53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財政部關務署 預算提案

-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 **提案項目：「雜項設備費」**
- **單位預算書頁次：55 頁**
- **項目預算：65,469 千元**
- **□刪減 ■凍結：五分之一**

案由：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關稅業務之查緝業務」項下「~~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設備及技術」編列「雜項設備費」65,469千元，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於 106 年度遭揭露海關疑誤放行毒品案，顯示該署執行業務嚴謹有待改進。加之甫決標簽約之「海關建置軌道式貨櫃檢查儀 4 部採購」乙案，其中解約條件、投標資格等處充斥疑點。又財政部關務署各類檢查儀購置、簽約、履約、維養本應依法辦理，但多次向該署洽詢，仍無法詳整說明內容，甚至多數資料付之闕如、無法提供。為有效釐清，並為有效瞭解本業務內容，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椒華　江永昌　徐榛蔚

關 69

54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財政部關務署 預算提案

-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 提案項目：「關稅資料處理」
- 單位預算書頁次：58 頁
- 項目預算：256,162 千元
- □刪減 ■凍結：八分之一

案由：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關稅業務」項下編列「關稅資料處理」256,162 千元，凍結該項預算八分之一。

說明：

財政部關務署針對本項業務內容於預算書內並無呈現相關資料處理、服務之提昇，並為撙節國家支出，爰凍結該項預算八分之一，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玻玉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關 70

55

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關稅業務」項下編列「關稅資料處理」256,162 千元，主要係辦理海關各項業務之電腦化作業等工作。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關務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國產、關務-20171227-25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度預算案，「關稅業務」項下編列「關務服務資源整合」36,900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凍結 10%，待財政部關務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關 72

F-國產、關務-20171227-26

57

立法委員 盧秀燕 提案

八碼日期：	1061225					
提案類別：		院會臨時提案		委員會提案	V	預算提案

案由

本院盧委員秀燕，有鑑於 107 年度關務署單位預算「關稅業務-查緝業務」項下編列「一般事務費」中 3035 萬 5 千元，惟鑑於響應節能減碳，透過電子化有效運用，且現今國家財政困難，撙節支出，爰提案刪除 107 年度關務署單位之預算案中「一般事務費」計 3035 萬 5 千元之五分之一預算，計 600 萬元，以資警惕。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盧秀燕

關52

58

立法委員 盧秀燕 提案

八碼日期：	1061225					
提案類別：		院會臨時提案		委員會提案	V	預算提案

案由

本院盧委員秀燕，有鑑於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單位預算，其中在關稅業務下查緝業務中，關於「業務費」之預算編列了 195,211 千元，經查財政部關務署台北關今(106)年 7 月疑似誤放毒品入關，所屬長官更在立法院指稱，經由Ｘ光機掃描和緝毒犬嗅聞，並無毒品反應和跡象；然而實際狀況卻與說法有出入，案件發生後，海關仍拿不出證據證實機器內沒有海洛因毒品；實屬重大缺失，允應積極檢討改進。爰提案刪除 107 年度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單位預算，關稅業務下查緝業務中「業務費」預算 195,211 千元十分之一預算，共計 19,520 千元以茲警惕。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盧秀燕

關 45

59

立法委員 盧秀燕 提案

八碼日期：	1061225					
提案類別：		院會臨時提案		委員會提案	V	預算提案

案由

本院盧委員秀燕，有鑑於 107 年度關務署單位預算「關稅業務-稽徵業務」項下編列「通訊費」中 1247 萬 8 千元，惟鑑於數位科技發展日漸臻熟，應有效運用，不僅讓資訊傳輸快速便利，更可於現今國家財政困難下，撙節支出，爰提案刪除 107 年度關務署單位之預算案中「通訊費」計 1247 萬 8 千元之五分之一預算，計 240 萬元，以資警惕。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盧秀燕

關 38

60

立法委員 盧秀燕 提案

八碼日期：	1061225					
提案類別：		院會臨時提案		委員會提案	V	預算提案

案由

本院盧委員秀燕，有鑑於關務署編列「一般行政」中「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其中關務署中央空調、水電消防、電梯、高壓電、不斷電設備、中央監控系統、掌型機、電子電話交換機及飲水機等維護費，相較 106 年度法定預算多編列 599 千元，為樽節我國財政，爰此，提案刪除 107 年度關務署預算「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中關務署中央空調、水電消防、電梯、高壓電、不斷電設備、中央監控系統、掌型機、電子電話交換機及飲水機等維護費，計 400 千元整。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盧秀燕

關 20

61

立法委員 盧秀燕 提案

八碼日期：	1061225					
提案類別：		院會臨時提案		委員會提案	V	預算提案

案由

本院盧委員秀燕，有鑑於關務署編列「關稅業務」中「查緝業務」的水電費，相較 106 年度法定預算多編列 187 千元，為樽節我國財政，爰此，提案刪除 107 年度關務署預算「查緝業務」中水電費，計 100 千元整。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盧秀燕

關 48

62

立法委員 盧秀燕 提案

八碼日期：	1061225					
提案類別：		院會臨時提案		委員會提案	V	預算提案

案由

本院盧委員秀燕，有鑑於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單位預算，其中在一般行政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編列於業務費下關於「房屋建築養護費」之預算編列了 12,536 千元，經查關務署及其所屬自有宿舍逾 28%空置或尚待配住，空置情形多年皆未改善，允應積極處理，俾增進資產使用效益，爰提案刪除 107 年度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單位預算關於「房屋建築養護費」預算 12,536 千元十分之一預算，共計 1,250 千元以茲警惕。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盧秀燕

關 17

63

立法委員 盧秀燕 提案

八碼日期：	1061225					
提案類別：		院會臨時提案		委員會提案	V	預算提案

案由

本院盧委員秀燕，有鑑於 107 年度關務署單位預算「關稅業務-查緝業務」項下編列「海運 X 光貨櫃檢查儀汰舊換新計畫」中 5 億 6,428 萬 5 千元，惟鑑於其新建辦公室、電腦及雜項設備等之經費，已超逾所訂之基準數，宜撙節支出，爰提案刪除 107 年度關務署單位之預算案中「海運 X 光貨櫃檢查儀汰舊換新計畫」計 5 億 6,428 萬 5 千元之十分之一預算，計 5000 萬元，以資警惕。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盧秀燕

關 64

64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35
10 款 9 項 1 目 0111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人員維持」—「獎金」

本年度預算數：727,110 千元
【 】歲入—增列
【V】歲出—【】減列：　【v】凍結：20%

案由：

目前關務獎勵金之編列發放並無法律依據及授權，僅以較低位階之行政規則《財政部核發關務獎勵金作業要點》為據，且公務人員依法執行公務，原即職責所在，領取額外獎金，有欠妥適，為撙節國家財政支出，爰將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第 10 款第 9 項第 1 目「一般行政」之「人員維持」項下「獎金」原列 7 億 2,711 萬元，凍結 20%，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進行研擬法制化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江永昌　施義芳

連署人： 陳賴素美

關3

65

107 年度預算凍結提案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35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人員維持-關務獎勵金

本年度預算數：23,000 千元
【 】歲入—增列
【V】歲出—【】減列：千元　【v】凍結：50%

案由：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關務獎勵金編列 23,000 千元，惟有鑑於關務署於10月曾發生疑似誤放毒品且海關未確實押運一案，惟至目前為止，這批疑似夾藏毒品的金屬機具，仍然下落不明， 建請關務署除加強關務業務外，應落實相關標準作業程序，以杜絕相同事件一再發生。予以凍結關務獎勵金 50%，以示警惕。

江永昌．施義芳

陳賴素美

關 4

66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35
10 款 9 項 1 目 0111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人員維持」—「獎金」

本年度預算數：727,110 千元
【 】歲入—增列
【V】歲出—【】減列：　【v】凍結：20%

案由：

關務獎勵金之編列已行之有年，對於邊境把關的關務人員亦有正面效果。然而預算編列應有其法源依據，自 2013 年開始針對關務獎勵金法制化檢討，期間相關費用亦曾數度遭立法院以缺乏法源為由提案刪除，迄今卻未有法制化之具體作為。基於國會監督之立場，應持續督促行政部門早日推動法制化，避免相關獎勵金持續處於違法狀態。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第 1 目「一般行政」之「人員維持」項下「獎金」原列 7 億 2,711 萬元，其中關務獎勵金原列 2,300 萬元，凍結 20%，俟財政部會同相關部會檢討提出獎勵金法制化計畫，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江永昌　施義芳

連署人： 陳賴素美

關 5

67

107 年度預算凍結提案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40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一般事務費~~特別費

本年度預算數：373 千元
【 】歲入—增列
【V】歲出—【】減列：千元　【v】凍結：50%

案由：

財政部關務署 107 年關務獎勵金編列 23,000 千元，惟有鑑於關務署於10月曾發生疑似誤放毒品且海關未確實押運一案，惟至目前為止，這批疑似夾藏毒品的金屬機具，仍然下落不明，但事發當時負責查驗的課長，已先暫時調離至後勤單位，顯見，關務署行政業務督導有重大瑕疵，予以凍結關務署首長特別費 50%，以示警惕。

江永昌 施義芳

陳超明

關 29

68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35

10 款 9 項 1 目 0282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房屋建築養護費」

本年度預算數：12,536 千元

【 】歲入—增列

【V】歲出—【】減列：　【v】凍結：50%

說明：依據關務署八月之自有宿舍明細資料顯示，財政部關務署自有機關宿舍 594 戶，卻有高達 170 戶處於空置狀態，其中包含 40 間因天災或與結構因素無法配住，130 間尚待配住。空置率高達 28%，與 104、105 年度相比並未積極改善，造成資產閒置、養護費用支出高昂之浪費。故建議凍結 50%，俟關務署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江永昌　施義芳

連署人：陳椒華　[illegible]

關 18

69

107 年關務署預算提案

案由：刪減關務署高雄關 107 年關稅業務項下「查緝業務」預算數 1,000 千元。

說明：

一、 依據 105 年審計部總決算審核報告重要審核意見指出：關務署暨所屬各關之機動式貨櫃檢查儀屢因重要零件損壞而停機無法執行儀檢作業，產生儀檢空窗期，預估有超過 2 萬 3 千只貨櫃未能以儀檢查驗方式通關，依最近幾年貨櫃進口、轉運貨櫃經儀器查驗及查緝發現不法貨櫃數量之比率估算，至少有 3,40 只不法貨櫃通關進入國內的風險。

二、 分析基隆關、台中關及高雄關近年進口轉運儀器查驗情形(詳附表)，高雄關表現遠不如其他二關署，核有改善空間。

進口轉運儀器查驗及查緝不法櫃數統計表　　單位：只

年度	關別	進口轉運櫃數 (A)	儀器查驗櫃數 (B)	查緝不法櫃數 (C)	每萬只儀器查驗櫃查緝不法櫃數〔C/(B/10000)〕
合計		9,448,508	634,109	858	13.53
101	基隆關	576,283	48,134	74	15.37
	台中關	247,189	29,931	45	15.03
	高雄關	1,096,826	39,887	37	9.28
102	基隆關	568,259	52,018	47	9.04
	台中關	250,905	31,791	80	25.16
	高雄關	1,081,733	47,742	48	10.05
103	基隆關	607,856	51,064	42	8.22
	台中關	258,734	37,754	75	19.87
	高雄關	1,122,604	55,833	43	7.70
104	基隆關	603,522	38,997	58	14.87
	台中關	246,386	38,922	63	16.19
	高雄關	993,346	49,820	51	10.24
105	基隆關	586,261	38,267	74	19.34
	台中關	249,386	32,978	57	17.28
	高雄關	959,218	40,971	64	15.62

資料來源：審計部 105 年總決算審議報告

提案人：

關 46

主決議

單位名稱：關務署

關務署 107 年度預算案於關稅業務－查緝業務計畫下列「海運X光貨櫃檢查儀汰舊換新計畫」，執行計畫總經費為 6 億 8,736 萬 2 千元，執行年度為 106 年度至 107 年度，經查 106 年度為配合行政院反毒策略提前辦理，故動支第二預備金支應 1 億 2,307 萬 7 千元，106 年 6 月起將同時開始建置 4 部 X 光貨櫃檢查儀，除汰換高雄關 2 部 X 光貨櫃檢查儀外，另於基隆關與台中關增設 2 部，雖符合預算法第 70 條第 3 款之「因應政事臨時必須增加計畫及經費時」之規定，惟據新修正之計畫期程顯示，應分別於 107 年 4 月、6 月、8 月及 10 月設置完成及啟用，該計畫係配合行政院反毒政策辦理，並已動用第二預備金，應加強控管執行時程、加速辦理；鑑於 107 年年末將至，請財政部關務署就「海運X光貨櫃檢查儀汰舊換新計畫」之後續成效於一個月內以書面形式本院財政委員會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關務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42
10 款 9 項 2 目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關稅業務」—「稽徵業務」

本年度預算數：143,209 千元
【 】歲入—增列
【V】歲出—【】減列：　【v】凍結：30%

案由：

面對電子商務新型態貿易模式，財政部應積極推動改善及創新措施，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於「關稅業務」項下編列「稽徵業務」1 億 4,320 萬 9 千元，以辦理進、出口貨物通關及徵稅等業務。為因應態樣繁多的電子商務模式，財政部關務署應精進其進口貨物的通關及稽查稅收方式，以確保稅收如實稽徵。爰將該項預算凍結 30%，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江永昌　施義芳

連署人： 陳超明　[illegible]

關 33

72

107 年關務署預算提案

案由：凍結 107 年各關署稽查組 X 光行李檢查儀維護費 1/10，俟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一、 查 107 年度關務署針對四處關署(基隆關、台北關、台中關、高雄關)共編列 12,018 千元維護費(詳附表)。

二、 復查關務署公有 70 部 X 光檢查儀分別設備於四關口，並預計於明(107)年度汰購 30 部逾年限使用的儀器，新編 64,500 千元經費(每部 2,150 千元)；經詢問關務署會計單位了解每台機器使用年限為 8 年。

三、 關務署針對每部機器的維護費各關署預算金額不一，僅以每月維護金額*12 個月總數呈現，難以分辨其預算支用情形，恐有浮濫。

四、 本年度汰換之舊機器設備是否具回收價值？亦未見編入廢舊物收入科目，難窺詳情。

五、 關務署明年度將有 30 部新購入 X 光檢查儀，維護費是否應減少？卻未能從預算說明中列出，顯有改進空間。

關務署所屬各關署 X 光檢查儀設備設置情形　　單位：台、千元

	台北關	基隆關	台中關	高雄關	合計
設備數量	46	7	5	12	70
107 維護費	3,742	2,279	2,137	3,860	12,018
費用/台	81.3	325.7	427.4	321.6	171.68
106 維護費	5,023	1,621	2,249	4,000	12,893
費用/台	109.2	231.6	449.8	333.3	184.20

提案人：施義芳　陳超明　江永昌　蘇震清

關 59

73

主決議

單位名稱：關務署

經查關務署 107 年度預算案列有自有機關宿舍 594 戶，惟空屋比率逾 28%，除目前首長宿舍 1 戶尚未入住外，該署自有機關宿舍分散於台北市、基隆市、花蓮市、桃園市、台中市及高雄市，截至 106 年 9 月 5 日單房宿舍 229 戶配置 178 戶，尚有 51 戶待配住；多房宿舍 364 戶，目前配住 246 戶，雖有因建築物結構因素而廢止宿舍用途及為處坡地而有安全疑慮而無法配駐外，該署自有機關宿舍空置比率逾 28%，與 104 年及 105 年同期之空置比率 25%及 27%相較，空置情形多年未見改善，該署雖已逐年編列預算辦理修繕，惟宿舍空置比率逐年增加，故請財政部關務署盤點長期空置之未配住宿舍並評估屋況是否正常、是否符合業務需要；因安全疑慮而未配住者，盡速研議修繕之可行性，並就其整理及其後續處置進行規劃，於三個月內向本院財政委員會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關 74

74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人員維持」，其中「其他給與」編列 11,340 千元，卻未於預算書中說明編列理由及細項說明，但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國產 1

F-國產、關務-20171227-1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編列「水電費」18,331 千元。但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國產 2

F-國產、關務-20171227-2

2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編列「臨時人員酬金」3,795 千元，主要係僱用臨時人員協助完成檔案掃描。近年政府部門運用臨時人員、勞動派遣等非典型人力執行業務，有逐年增加的狀況，顯見人力檢討與運用未加以落實，爰提案凍結該項預算 10%，待國有財產署向財委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國產、關務-20171227-3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編列「按日按件計資酬金」，為辦理性別主流化教育編列 42 千元。惟人事行政總處建立 e 等公務園學習網，建置多種線上學習課程，包含性別主流化、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課程，爰提案全數凍結該項預算，待國有財產署向財委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國產、關務-20171227-4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編列「一般事務費」23,224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國產5

F-國產、關務-20171227-5

5

刪減預算決議 10-10-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一般事務費 23,224 千元(p42)；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一般事務費，共計 5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國產6

6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出
（單位預算書「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各項費用彙計表」）
（以下各項僅填寫擬提案部分）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文康活動經費 預算數： 1578 千元
提 案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1578 千元
案由： 考量目前國內經濟景氣係屬緩步恢復期，而當前國家財政狀況未臻復甦，是項預算編列應予以更有效之運用為妥。鑒於此，建議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財委員提出報告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德福

連署人：

7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編列「房屋建築養護費」3,080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國產 8

8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項下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其中「業務費」下編列「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412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刪減預算決議 10-10-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107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雜項設備費 1,858 千元(p43)；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雜項設備費，共計 1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國產 10

10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3

10 款 10 項 1 目 節
【 】歲入—【 】增列
【V】歲出—【】減列【V】凍結：300 千元

案由：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於 107 年度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汰換本署所需之設備」計畫編列~~342~~ 367 千元。查該署自 99 年起，每年皆編列預算汰購冷氣機、冷卻水塔、數位相機及投影機等相關設備；依照常理，該等資訊設備如經正常使用，並不會有每年皆須汰購、汰換等情況，國產署每年編列大筆預算購置相同之資訊設備，顯然於常理不合，有預算編列過於鬆散之虞。有鑒於國家財政困窘，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提案將上開預算凍結 300 千元，俟財政部國有財政署及所屬單位就該署一般行政設備列表、使用年限及狀況一覽表，以及明列汰換或汰購標準，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年度	汰購項目部分項目		
	冷氣機	數位相機	投影機
99	✓	✓	✓
100	✓	✓	✓
101	✓	✓	✓
102	✓	✓	✓
103	✓	✓	
104		✓	
105	✓	✓	✓
106	✓		✓
107	✓		

資料來源：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單位預算書、黃國昌委員國會辦公室整理。

提案人： 黃國昌 江永昌 [illegible] 國昌 11

//

刪減預算決議 10-10-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國有財產署107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有財產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國有財產接收保管，編列一般事務費 5,221 千元(p46)；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1 國有財產接收保管項下一般事務費，共計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國產 14

12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國有財產業務」項下「國有財產接收保管」編列 52,158 千元，其中僱用臨時人員部分為 16,949 千元，佔 32%。近年政府部門運用臨時人員、勞動派遣等非典型人力執行業務，有逐年增加的狀況，顯見人力檢討與運用未加以落實，爰提案凍結該項預算 10%，待國有財產署向財委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國產、關務-20171227-8

國產15

13

刪減預算決議 10-10-4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國有財產署107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有財產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國有財產管理處分，編列通訊費 9,317 千元(p49)；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國有財產管理處分項下通訊費，共計 3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國產16

14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國有財產業務」項下編列「國有財產管理處分」預算，其中「辦理國有非公用財產出租、換約及租金收繳等業務」編列 39,369 千元。惟未知國有非公用財產出租、換約及租金收繳之執行成效，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20%，待國有財產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國產、關務-20171227-9

國產19

15

刪減預算決議 10-10-5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國有財產署107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有財產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國有財產管理處分，編列物品費 8,110 千元(p50)；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國有財產管理處分項下物品費，共計 3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賴士葆

國產20

16

刪減預算決議 10-10-6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國有財產署107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有財產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國有財產管理處分，編列一般事務費 78,014 千元(p50)；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2 國有財產管理處分項下一般事務費，共計 1,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葛如鈞 蕭美琴 林岱樺

國產21

17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國有財產業務」項下編列「國有財產管理處分」預算，其中「被占用國有非公用不動產加強清理計畫」今年度編列 147,516 千元。惟未知被占用國有非公用不動產加強清理之執行成效，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20%，待國有財產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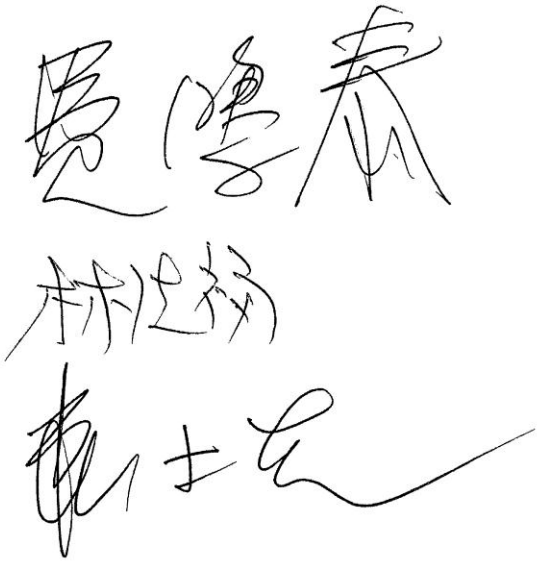
國產22

F-國產、關務-20171227-10

18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國有財產業務」項下編列「國有財產管理處分」預算，其中「辦理國產署管理之國有非公用財產及代處理土地之讓售或標售業務」編列 12,908 千元。惟未知執行成效，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10%，待國有財產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F-國產、關務-20171227-11

國產23

19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國有財產業務」項下編列「國有財產管理處分」預算，其中「辦理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國有不動產估價及標售業務」編列 20,000 千元。惟未知執行成效，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10%，待國有財產署向財委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國產 24

F-國產、關務-20171227-12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國有財產業務」項下「國有財產改良利用」編列 3,213 千元，主要係辦理國有財產改良利用、委託經營、設定地上權及都市更新等業務。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國產25

F-國產、關務-20171227-13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國有財產業務」項下「國有公用財產」編列 3,077 千元，主要係辦理公用財產管理業務。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國有財產業務」項下「國有財產電腦化業務」編列 40,236 千元，主要係辦理國有財產電腦化業務。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撙節使用，以緩減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10%。

提案人：

國產28

F-國產、關務-20171227-15

刪減預算決議 10-10-8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國有財產署107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有財產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5 國有財產電腦化業務，編列資訊服務費 24,922 千元(p59)；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5 國有財產電腦化業務項下資訊服務費，共計 5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趙天麟　[illegible]　[illegible]

國產30

刪減預算決議 10-10-7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財政部國有財產署107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有財產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5 國有財產電腦化業務，編列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692 千元(p59)；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建請刪減上述分支計畫 05 國有財產電腦化業務項下資訊軟硬體設備費，共計 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賴士葆

國產31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

主決議
10 款 10 項 目 節
【 】歲入—【 】增列
【 】歲出—【 】減列【 】凍結

案由：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未保留國有土地所有權，明定面積在 1,650 平方公尺以上土地改以出租、設定地上權等釋出使用權方式。查自 101 年度脫標率達 50%後即逐年下降，迄 105 年度僅 13%，而得標權利金與底價之比率亦由 101 年度之 174.57%，下降至 105 年度之 107.66%。近年公告地價隨土地價格調高，上述數據反映 105 年公告地價大幅上漲對地上權案件推動確有不力影響。次查，國產署之權利金收入內容雖包括委託經營、改良利用等，最主要仍為地上權案件之權利金。如有最近五年度該收入預決算情形觀察，僅 101 年度出現超收，而後陸續幾年迄今皆呈現預決算差距逐年擴大現象，有待覈實編列。為使國家資源有效利用、減少預算虛列歲入之虞，爰提案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允以檢討並覈實編列，就上述問題提出具體改進措施，二個月內於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近年國有非公用土地招標地上權案件概況表　**(單位:公頃；新臺幣千元)**

年度	列標宗數	標脫宗數	脫標率(%)	列標面積	脫標面積	脫標總金額	得標權利金/底價%
101	24	12	50.00	8.2536	3.0800	3,233,462	174.57
102	49	22	44.90	15.2034	4.8494	7,220,367	138.01
103	46	17	39.96	25.0387	5.0779	2,705,556	107.92
104	48	16	33.33	16.5781	3.7798	7,016,469	118.08
105	46	6	13.04	16.7232	2.2954	1,530,898	107.66
106	26	4	15.38	6.8112	0.6464	260,068	113.25

資料來源：立法院預算中心、黃國昌委員國會辦公室整理。

近年國有非公用土地權利金預決算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權利金收入		地上權案件權利金收入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101	2,834,137	2,923,371	2,657,137	2,665,791
102	6,777,000	6,162,065	6,600,000	5,826,839
103	3,181,000	2,380,602	3,000,000	2,050,901
104	3,221,000	2,719,399	3,000,000	2,240,004

國產34½

105	3,303,000	1,561,221	3,000,000	1,100,264
106	3,481,414	575,684	3,000,000	198,749
107	2,309,234	-	2,000,000	-

資料來源：立法院預算中心、黃國昌委員國會辦公室整理。

提案人：

黃國昌　江永昌

國產34 2/2

26 2/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

主決議
10 款 10 項 目 節
【 】歲入—【 】增列
【 】歲出—【 】減列【 】凍結

案由：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107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為「健全國家資產管理，創造資產活化價值」，惟據該署統計，截至 106 年 8 月底國有非公用土地歸屬為建築用地之面積約 8,169 公頃，其中閒置部分約 1,796 公頃，閒置比率 21.98%。有鑒於閒置國有土地如能妥善管理並積極活化，當可有效挹注國庫，爰提案要求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就如何持續推動標租、設定地上權等措施，並建立閒置土地追蹤機制並賡續規劃有效之活化方式，於二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供書面報告，俾盡速去化閒置土地。

提案人：

國產35

27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43
10 款 10 項 1 目 0319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設備及投資」—「雜項設備費」

本年度預算數：1,850 千元
【 】歲入—增列
【V】歲出—【】減列：　【v】凍結：10%

案由：

基於監督國家財政有效率利用之立場，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案於「一般行政」項下「設備及投資」之「雜項設備費」185 萬元，較前一年編列 71 萬增加，且連續兩年汰換冷氣機、投影機、飲水機、指形機等設備，並未敘明理由，有浮濫之虞。爰將該項預算凍結 10%，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雜項設備使用現況暨採購費用增加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江永昌　施義芳

連署人： 陳超明　王定宇　洪孟楷

國產1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產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25

10 款 10 項 2 目「國有財產業務」計畫
【 】歲入—增列：
【V】歲出—【 】減列：　　【V】凍結：1/3

案由：第 10 款第 10 項第 2 目「國有財產業務」，原列 1,063,177 千元，爰建請凍結三分之一，俟國產署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1. 有鑒於國產署之國有土地管理措施要求各機關加速清理活化經營土地，但相關之配套卻欠缺兩公約有關居住權保障之觀點，導致主管機關對所管轄土地上之居民多採取司法途徑強迫拆遷，已於近年衍生許多爭議。
2. 若依目前國有土地的管理型態，或有違反經濟社會文化公約中有關適足居住權之保障的相關規範，2013 年兩公約初次國家報告審查時即曾提出糾正意見，2017 年初第二次國家報告亦已提出相似建議，指出台灣現行體制，過度注重『財產權』的優先性，應在履行國際人權的承諾下，重新定位住房與土地政策。
3. 惟現今相關法令仍未加以修正，非旦有違兩公約之要求及建議，更造成各土地管理機關即便有意願遵照公約要求，仍無可實際執行之法令依據。
4. 綜上所述，爰凍結 107 年度『國有財產業務』編列之經費三分之一，待國產署參採兩公約相關意見，檢討修正各機關經管國有公用被佔用不動產原則、國有非公用不動產被佔用處理要點、國有公用不動產變更為非公用財

國產1/3　1/2

產作業注意事項及國有不動產撥用要點等相關行政法令，
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檢討評估報告，
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許永昌　施義芳
陳超明　蕭燕

國產 13 2

29 2/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產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49

10 款 10 項 2 目「國有財產業務」計畫下之「國有財產管理處分」
【 】歲入—增列：
【V】歲出—【 】減列：　　【V】凍結：1/5

案由：第 10 款第 10 項第 2 目「國有財產業務」計畫下之「國有財產管理處分」內編列之「通訊費」，原列 9,317 千元，爰建請凍結五分之一，俟國產署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1. 有鑒於國家財政應有效利用，預算編列應謹慎評估。然查國產署於 107 年度編列於「國有財產業務」計畫下之「國有財產管理處分」分支計畫內容，其中「通訊費」項目經費為 9,317 千元，相較於 106 年度國產署編列之相同經費項目為 8,745 千元。新增列支經費細項，並未於內容說明中詳列，爰建請凍結 107 年度「通訊費」編列之經費五分之一，待國產署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國產17

30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產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49

10 款 10 項 2 目「國有財產業務」計畫下「國有財產管理處分」分支計畫之「資訊服務費」項

【 】歲入—增列：
【V】歲出—【 】減列：　　【V】凍結：1/5

案由：『國有財產業務』計畫之分支計畫『國有財產管理處分』下『資訊服務費』項，原列 760 千元，爰建請五分之一，待國產署就資訊服務費用增列與國有土地管理績效之相關性，於三個月內向本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評估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有鑒於國家財政應有效利用，預算編列應謹慎評估。然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107 年度預算書編列之資訊服務費，約為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編列之經費 367 千元的兩倍有餘，經費增列之必要性為何，並未能於預算說明中得知。

提案人：江永昌　施義芳
陳超明　趙綺娟
國產18

31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1-10-附 1-11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國有財產業務-國有財產電腦化業務

本年度預算數：16,242 千元(國有財產署本署)
【 】歲入—增列
【 】歲出—【V 】減列：20%　【V】凍結: 30%

案由：

依照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績效評估要點第十三點，各機關年度績效報告及行政院研考會評核意見陳報核定後，除應保密者外，應辦理下列公開事項：(一) 各機關應將年度績效報告及評核意見上網公開。(二) 行政院研考會應利用媒體，使公眾得知各機關年度績效報告及評核意見。

然觀諸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網站中之施政績效報告專區，民國 105 年之施政績效評估報告（行政院綜合意見及評估結果），與施政績效自評報告，均以行政院多項重大施政未及納入為由，未對外公開施政績效報告。此外 104 年之施政績效評估報告以英文繕寫。以致於外界難以知悉、監督國有財產署之施政績效，有違行政院營造高績效政府之目標。為落實政府對外承諾施政目標，落實施政課責，予以刪除該經費 20%，凍結該經費 30%，待國有財產署針對上述情狀提出具體工作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江永昌. 施義芳

連署人： 陳超明 李德維

國產29

32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產署北區分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附 2-14
科目名稱：「國有財產業務」計畫下「國有公用財產」項

【 】歲入—增列：
【V】歲出—【 】減列：　　【V】凍結：1/3

案由：北區分署於「國有財產業務」計畫下「國有公用財產」項，原列 574 千元，爰建請凍結二分之一，俟國產署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有鑒於『國有財產業務』計畫之內容，為確保國有財產之有效管理與利用，避免業務交接有誤，影響業務內容辦理之延續性，相關分支計畫應以正式人員專職為之，然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 107 年度預算編列之臨時人員酬金經費 42 萬 1 千元，即為該計畫『國有公用財產』項編列之經費 57 萬 4 千元的 7 成以上，除人事費用占總經費比例過高外，可推論該項業務幾乎僅交由臨時人員為之，人員之輪替或將影響該項業務之延續性，為避免疑義，爰建請凍結 107 年度『國有財產業務』編列之經費三分之一，待國產署檢討改善後，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主決議

單位名稱：國有財產署

103 年 12 月修正之「都市更新事業範圍內國有土地處理原則」，首次明訂都市更新單元範圍內之國有土地，應就更新後可分回之國有非公用房地，優先依序評估作為中央機關辦公廳舍使用；國有財產署近年雖已調配多處都更案房舍作為中央機關辦公室，惟 107 年度各機關所編國內租金預算仍逾 10 億元，而未定用途之預計分回大坪數都更房舍亦超過 60 戶，國產署雖已調配勞動部、工程會及經濟部投資業務處等機關進駐都更案預計分回房舍，但目前都更計畫大多尚在規劃，實際進駐時程難以預估，致仍需耗費高額租金以租用辦公廳舍，允應加強管制都更案辦理時程，故請國產署於就本案檢討規畫並於三個月內向本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江永昌．施義芳

連署人：

國產．37

34

主決議

單位名稱：國產署

國產署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國有非公用土地總面積達 21 萬 8,905 公頃，總價值約為 9,320.66 億元，經查國產署 107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為「健全國家資產管理，創造資產活化價值」，但閒置可用之建築用地面積卻高達 1,796 公頃，占總建築用地之比率逾 20%，96 年度國有非公用土地總面積只有 1 萬 506 公頃，105 年 6 月底增加為 3 萬 9,170 公頃，10 年間增加之面積超過 2 倍，其中位於雙北市之閒置建築用地面積約 161.49 公頃，相當於 6 個大安森林公園之面積，請財政部國產署就閒置土地追蹤機制並規畫有效之活化方式進行規畫檢討，並於一個月內以書面向財政委員會報告。

附表 1：近 10 年國有非公用土地閒置情形概況表

單位：公頃；%

年度	總面積	閒置情形	
		閒置面積	閒置面積占總面積比率
96	233,582	10,506	4.50
97	228,028	10,967	4.81
98	222,067	13,304	5.99
99	219,576	15,912	7.25
100	216,972	21,167	9.76
101	216,044	25,353	11.74
102	217,496	30,635	14.09
103	218,104	35,679	16.36
104	217,981	38,280	17.56
105 年 6 月	218,436	39,170	17.93
105 年	218,179	20,012	9.17
106 年 8 月	218,905	19,082	8.72

※註：1. 資料來源，財政部網站及國產署提供，各年度為年底數據。

提案人：

連署人：

國產 36

35

主決議

單位名稱:國產署

經查國產署 107 年度預算案賡續於「國有財產業務-國有財產改良利用」計畫下，編列辦理國有土地參與都市更新業務經費 53 萬 8 千元，用以辦理都市更新權利價值及財務計畫專業審查、現場勘查與相關行政作業。然國有非公用土地參與都更後總價值雖大幅提升 163 億元，惟目前待處理之房舍達 139 戶，占已分回房舍比率 75%以上，且近 3 年度繳納之水電費及管理費達 1,400 餘萬元，恐未能適時挹注國庫收入，反增加額外支出，請財政部國產署就研擬標售之外之處置對策，，於一個月內以書面形式本院財政委員會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國產 33

36

主決議

單位名稱：國有財產署

經查國有財產署 107 年度預算案權利金收入編列 23 億 0,923 萬 4 千元，近年地上權案件標脫率及標脫面積逐年降低，具國產署提供國有非公用土地地上權之案件統計，自 101 年度標脫率達 50%後即逐年下降，到 105 年度僅 13%，得標權利金與底價之比率由 101 年度之 174.57%下降至 105 年度之 107.66%；托標面積自 101 年 3.08 公頃，到 106 年度 8 月僅剩 0.64 公頃，脫標總金額自 101 年度 30 億餘元下降至 106 年度 8 月之 2.6 億元，而收入預算情形僅 101 年度超收，106 年度 8 月底只有 5 億餘元，預決算差距逐年擴大，雖因 105 年全國公告地價平均漲幅高達三成，導致標脫之地上權案件減少，亦有 4 件地上權案件辦理提前解約，然預算金未減列致使二者差距愈加擴大，恐有虛列歲入之虞，國產署 107 年度預算案權利金收入雖較上年度減少 11 億餘元，但應再檢討，故請國產署於就本案檢討規畫並於三個月內向本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附表 1：近年國有非公用土地招標地上權案件概況表

單位：公頃；新台幣千元

年度	列標宗數	標脫宗數	標脫率%	列標面積	標脫面積	標脫總金額	得標權利金/底價%
101	24	12	50.00	8.2536	3.0800	3,233,462	174.57
102	49	22	44.90	15.2034	4.8494	7,220,367	138.01
103	46	17	36.96	25.0387	5.0779	2,705,556	107.92
104	48	16	33.33	16.5781	3.7798	7,016,469	118.08

國產32 1/2

105	46	6	13.04	16.7232	2.2954	1,530,898	107.66
106	26	4	15.38	6.8112	0.6464	260,068	113.25

※註：1.資料來源，國產署提供，106 年為截至 8 月底數據。

附表 2：近年國有非公用土地權利金預決算概況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權利金收入		地上權案件權利金收入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101	2,834,137	2,923,371	2,657,137	2,665,791
102	6,777,000	6,162,065	6,600,000	5,826,839
103	3,181,000	2,380,602	3,000,000	2,050,901
104	3,221,000	2,719,399	3,000,000	2,240,004
105	3,303,000	1,561,221	3,000,000	1,100,263
106	3,481,414	575,684	3,000,000	198,479
107	2,309,234	-	2,000,000	-

※註：1.資料來源，國產署提供，106 年度決算數為截至 8 月底數據，107 年度為預算案數。

附表 3：地上權案件提前解約概況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訂約年度	解約年度	標案名稱	得標權利金	解約原因
102	105	台北市大安區金華段四小段 205-2 地號等 5 筆	767,890	未依契約約定期限取得建造執照並開工，經限期改善仍未改善。
102	106	屏東縣屏東市香揚段一小段 25 地號	61,200	
103	106	台北市中正區臨沂段二小段 42 地號	414,000	
104	106	台北市中正區臨沂段四小段 117 地號等 3 筆	686,660	

※註：1.資料來源，國產署提供。

提案人：江永昌、范雅清

連署人：陳歐珀

國產 32 2

37 2

休息（14 時 25 分）

立法院第 9 屆第 4 會期財政委員會第 24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繼續開會

時　　間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28 日（星期四）9 時 5 分至 13 時 13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9 樓大禮堂

主　　席　費委員鴻泰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繼續審查中華民國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入部分，有關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收支部分、融資財源調度部分。

現在進行協商。

（進行協商）

主席：各位同仁，今天有 3 本資料，我昨天已公開向財政部說明我們的三個原則：第一、如果同意，我們就通過；第二、不同意但可以調整的部分，比如刪減預算變成凍結或刪減得比較少，就直接說出來，免得耽誤時間；第三、有意見的部分就開始討論，但因為案子太多，所以我們儘量節省時間，所以現在先討論一遍。

先討論第 1 本財政部的部分，現在處理提案第 1 案，有關增加課稅部分，增加 2 兆 574 億元，這部分是指催領嗎？賴委員有一點建議，就是提案的倒數第 2 行，調高新台幣 500 億元。有沒有意見？

許部長虞哲：跟委員報告，107 年編列中央政府稅課收入 1 兆 5,575 億元，而 105 年的實徵數為 1 兆 5,338 億元，我們多了 237 億元，比上一年度（106 年度）的預算數多了 882 億元，所以 500 億元的部分我們真的沒有辦法。

主席：你們對外說明，媒體也在說你們一年都超徵一千多億元。

許部長虞哲：現在造成每年超徵，對預算編列而言不是很好。

主席：這個案子先保留，等賴委員來。

處理第 2 案，有關菸酒公司紅利繳庫部分，菸酒公司有沒有意見？

增加 3 億元部分，菸酒公司有沒有問題？沒有意見嗎？

吳董事長容輝：不是的，有意見。報告委員，明年因為菸的市場下降，跌 25%左右，營收是減少的，獲利一定也是減少的，所以如果要增加 3 億元，等於我們的營收要增加 25 億元。但我們市場都在衰退，怎麼可能再增加 25 億元營收？

主席：你要有企圖心啊！

吳董事長容輝：企圖心要有限度。

主席：做生意就要有企圖心，做生意沒有企圖心的話，誰來當都可以。這個提案先等賴委員來，先暫時保留。

處理第 3 案。

阮署長清華：第 3 案部分，我們接受。

主席：增列非營業基金部分。

阮署長清華：增列 1,000 萬元，我們接受。

主席：好，通過。

處理第 4 案，增列投資股利 1 億元，有沒有問題？

阮署長清華：這部分還需要股東會決議。

主席：1 億元很少，你們有這麼多的事業單位，施委員已經很夠意思了。

阮署長清華：因為最近剛好碰到一些特殊的事件。

主席：請施委員發言。

施委員義芳：看多少錢？

阮署長清華：是不是可以減半？因為最近剛好碰到一些比較……

施委員義芳：減半？好。

阮署長清華：股利分配部分，原則上……

主席：施委員，可以嗎？

施委員義芳：可以。

主席：修正為 5,000 萬元，修正通過。

處理第 5 案。

阮署長清華：接受。

主席：好，通過。

處理第 6 案，這是我的提案，減列 10%可以嗎？

鍾處長振芳：依照行政院規定編列休假補助費。

主席：好，先保留。

處理第 7 案。

張處長玉燕：報告委員，第 7 案有關一般行政其他基本運作需求，委員提案減列 10%，這部分屬於財政部經常性、例行性的行政支出，這一億多元，因為我們明年要搬遷，需要增加搬遷費和保全、清潔及水電這些……

主席：先等一下，麻煩各黨黨團的秘書、助理通知提案的委員都要到場，如果提案委員沒有在場，沒有人可以幫他們回答。另外，因為委員很多，後面的桌子也借我們使用，可能不需要一長排，讓委員有位子坐。

本案因為羅委員不在場，所以先保留。

郭委員正亮：主席，本席建議 10 時以後提案委員還不來，案子就不予處理了。

主席：我們共同來處理。所以提案委員 10 時還沒到的話，我們就共同處理提案，幫他決定。

處理第 8 案。

張處長玉燕：第 8 案也是屬於一般行政，我剛才有報告，這些都是財政部經常性及例行性的經費，如果扣除因為搬遷而增加的費用一千多萬元，事實上我們一般行政的費用比上年度已減編近

10%，並且這部分牽涉財政部基本運作，包括水電、瓦斯、清潔、維護等等，除了法定義務、人事費以外，所有的經常運作費用，這部分有關於公股管理部分，我們會努力加強，但是這部分是財政部基本維持經費因為後面還有很多提案都屬於一般行政部分，所以減列 10%對我們來說是非常不利的，請委員多支持。

主席：請黃委員發言。

黃委員國昌：針對財政部加強公股管理的這件事，在去年審預算時，當時發生了兆豐金的案子，我已經聽過非常多次，今年出現的事情更大條，你們或許會說，獵雷艦的聯貸案可能是更之前發生的事情，但不要忘記了！2017 年 1 月所有的公股行庫還同意退 5.5 億元的備存擔保給慶富造船公司，其他的我不說，光是退 5.5 億元的部分就損失這麼高的金額。而你們每年都在這邊說空話，說你們會強化公股的管理，但從我到財政委員會至目前為止，我完全看不到，每次問你們，你們就說只負責股權管理，其他都不關你們的事，納稅人要討公道都討不到，你們如果不同意，也沒有關係，這案先保留。

主席：好，先保留。

王委員榮璋：待會再討論？

黃委員國昌：我都可以。要保留送院會表決的話，我也沒有問題。

主席：按照我的意思來處理，這樣效率比較高。這案先保留，我們先很快地走一遍。

處理第 9 案。

張處長玉燕：第 9 案也是屬於一般行政的資訊服務費，都是經常性系統維護。

主席：總共是 1,500 萬元，刪 100 萬元的話，有意見嗎？

張處長玉燕：這部分與上年度相比，我們已先減列 30 萬 5,000 元，剛才我有跟委員報告。

主席：我先跟大家建議，不可能一毛不刪！

張處長玉燕：了解。是不是可以把一般行政所有的案子看一遍？因為現在都是一般行政的。

主席：先保留。

處理第 10 案。

施委員義芳：撤案。

主席：撤案？好。

處理第 11 案。

黃委員國昌：這案是通案。

主席：通案，所以是通過了？

黃委員國昌：通案指的是跟其他的單位……

主席：意思是我們就把它送出去了。

第 12 案是通案。

處理第 13 案。

張處長玉燕：報告委員，我們搬到景美新大樓後，需要環境清潔維護，增加一些委外清潔人力的費用，請委員支持。因為我們搬到新大樓後，面積擴大，而且明年的搬遷不是馬上進駐新大樓，

而是有一些緩衝時間是兩邊都需要兼顧。

主席：請提案委員黃國昌委員發言。

黃委員國昌：保留。

主席：先保留。

處理第 14 案。

張處長玉燕：這也是新大樓，我們要增聘保全，因為新大樓那邊……

黃委員國昌：這只是凍結而已，你確定連這個都要這樣嗎？

張處長玉燕：涉及環境的安全，這是凍結案子，可是……

主席：可以吧！就通過了！

張處長玉燕：我們能否提出書面報告？

黃委員國昌：我提案就是這樣寫，今天審預算你到底有沒有看過提案？

張處長玉燕：對不起。

黃委員國昌：如果沒有看過提案就在這裡說明這些，不是浪費大家時間嗎？

主席：好。處理第 15 案。

先講清楚，財政委員會不是你們的財務局，可以嗎？

在場人員：報告委員，第 15 案部分是部裡面一些英文稿件，包括租稅協定、參加會議的英文報告以及稅法的英譯等……

主席：請問從今年到目前為止，你們有多少的英文稿？

在場人員：英文稿的件數是沒有統計。

主席：沒有統計？

在場人員：今年這筆預算是 85 萬 7,000 元，目前幾乎快執行完畢了，因為這幾年稅法修正得很頻繁，而且這幾年國際租稅的議題很多，我們都需要用到英文稿件……

主席：能否舉 1、2 個例子給我們聽？

在場人員：我這邊有實例可以提供……

郭委員正亮：FTA 的海關稅則就需要翻譯。

主席：我請他們說明，好不好？

在場人員：我這邊有實例，可以提供給委員參考。像最近歐盟檢視我們是否違反有害租稅競爭，我們就需要做很多 defence 的文件，這些文件一定要英文。

主席：改為凍結，通過。

處理第 16 案。

在場人員：可以改書面報告嗎？

主席：我已經跟你們說了兩天！請你們回去看。第 16 案可以吧！凍結。

在場人員：好。

主席：通過，第 16 案按照提案上的文字。

第 15 案凍結十分之一，並提出專案報告。

第 17 案是凍結案，提出專案報告，本案通過。

第 18 案是凍結案，通過。

第 19 案是減列。

鍾處長振芳：第 19 案部分，因為是法定義務支出的精算，9 萬 5,000 元的價格已經壓得很低了，能否免予減列？

主席：你們到現在還是一毛都不讓人刪？這案先保留。

處理第 20 案，你們來說明。

聶處長繼榮：報告委員，這是一般項下購置文具、事務、防護等用品，現在的執行率已經超過，我們當然還是會撙節，但能否請委員稍微酌減？因為刪了 25 萬元還是比較高。

黃委員國昌：比你們去年多？好，你們自己說多少錢，這個數字沒有很多。

聶處長繼榮：我們儘量撙節，能否 10 萬元就可以？

黃委員國昌：15 萬元。

主席：150 千元，亦即 257 千元改為 150 千元，通過。

處理第 21 案。

聶處長繼榮：跟委員報告，第 21 案及第 22 案是一起的，編列了兩筆，當初是為了處理財政部的檔案，我們全部聘用委外的人員，原本聘用 10 個人，後來精簡人員，所以現在只有 9 個人，而且希望逐年減少，我們總共 44 個人，現在變為 42 個人。由於他們過去的薪水是不一致的，有 2 萬 5,000 元的，也有 2 萬元的，有 8 個，而我們希望在人員減少不補的原則之下可以調薪，上次有 8 位同仁已調薪到 2 萬 3,500 元，就缺了 1 個人沒有補，變成 43 個人，而目前是 42 個人。假若刪除，我們不但沒有辦法調薪，而且也會讓我們用人的人數減少。因此是不是請委員再考慮？

主席：確實是人事費嗎？

聶處長繼榮：是，它也不能算人事費，它是委外。

主席：委外的人事費？

聶處長繼榮：對的。

主席：好，這兩案都撤案。

聶處長繼榮：謝謝。

處理第 23 案。

聶處長繼榮：第 23 案跟剛才的案子一樣，我們分為文書及檔案。這部分是 34 個人，目前減為 33 個人，也是空了一個名額出來希望可以調薪，在此特地向委員報告。

主席：好，本案保留。

處理第 24 案。

在場人員：報告委員，第 24 案和第 25 案是同一個案由，第 24 案是減列 20 萬元，凍結二分之一，第 25 案則是全數凍結。這筆預算主要包括兩個部分……

主席：我們先講完一輪，第 24 案可以刪多少？

在場人員：是不是可以建議凍結一部分？

郭委員正亮：費委員，我們審金管會的時候，「大陸地區旅費」都是全部凍結、隨案隨支的，所以建議採同一模式。

主席：沒關係，我們比較喜歡金管會，這樣可以嗎？我的答覆你能不能接受？所以要刪多少？

在場人員：委員，是不是可以刪 3 萬元左右？因為這一筆除了跟大陸……

主席：總共編列 37 萬元，我這輩子還沒刪過那麼少的，不然就刪個 5 萬元好了。

在場人員：委員，可不可以刪了 5 萬元以後再凍結二分之一？

主席：刪 5 萬元之後就不凍結了。

在場人員：謝謝委員。

主席：第 24 案與第 25 案合併刪 5 萬元不凍結。

處理第 26 案。

在場人員：第 26 案也是出國旅費……

賴委員士葆：凍結案……

主席：難道凍結案你們也有意見嗎？我真的要拜託你們，可以過的就趕快讓它過好嗎？凍結還會有什麼問題嗎？

在場人員：好，我們就提報告。

主席：這案就通過了好嗎？

在場人員：因為我們今年是……

主席：凍結之後有兩種方式處理，其一是提書面報告，另一是專案報告。提專案報告的話就是一次全部解決，這樣也需要在意嗎？麻煩你們不要浪費大家時間。

在場人員：我們提報告。

主席：本案通過。

處理第 27 案，第 27 案與第 28 案一樣。

聶處長繼榮：委員是不是可以先凍結，我們再提專案報告？

黃委員國昌：費委員，第 27 案不是您的嗎？

主席：兩個案一樣，是一個案子。

黃委員國昌：第 27 案和第 28 案凍結 20 萬元，我同意費委員要求的，提專案報告，就併到……

主席：第 27 案與第 28 案併案提專案報告，沒有減列只有凍結，凍結 20%。

郭委員正亮：是不是凍結 20%，提專案報告？

主席：對，兩案併案。

處理第 29 案。

聶處長繼榮：第 29 案是關於跑馬燈的部分，我們的跑馬燈和一般的檳榔攤不太一樣，財政部的前後門都有做，這是有招標的，不是我們隨便編的，所以麻煩委員支持這個數字。因為我們政策宣導……

黃委員國昌：就保留吧！如果連這麼小的金額都要爭執的話，就保留吧！

聶處長繼榮：謝謝。

主席：各位，我們現在是第 9 屆，這個案是第 7 屆有位民進黨同仁提的，所以第 29 案暫時保留。

處理第 30 案。

聶處長繼榮：昨天已就第 30 案向盧委員報告過了，盧委員也同意撤案。

主席：確定嗎？

聶處長繼榮：確定。

主席：如果沒有的話，後面就再多加一個零，你們可要確定啊！

聶處長繼榮：確定。

主席：處理第 31 案。

黃委員國昌：第 31 案是通案。

主席：處理第 32 案。

在場人員：第 32 案是關於「水電費」的部分，因為財政人員訓練所於 107（明）年 1 月就要啟用新建的學員宿舍大樓，我們這裡新編的「水電費」就是全都要用在那裡的……

主席：黃委員，明年的電費會不會漲價？

在場人員：可能還不夠，因為我們只增編了 60 萬 5,000 元，但事實上，我們一個月的基本費就要將近 10 萬元，還請各位委員支持，這部分可能沒有辦法刪。

黃委員國昌：保留吧！

主席：好，保留。

處理第 33 案。

在場人員：第 33 案也是財訓所的「資訊服務費」……

賴委員士葆：我提醒財政部的長官，如果你們的每一項都不給我們刪，我們就全都保留到院會處理好不好？

在場人員：了解，謝謝委員。

賴委員士葆：每一項都不能刪的話，我們就到院會去，現在統統都不處理，全都在那邊問，然後再表決。

在場人員：了解。

主席：我們不可能一毛都不刪，麻煩許部長自己要判斷，如果每個單位都不要刪……

在場人員：不好意思……

主席：3,800 萬元刪 23 萬元，還有意見嗎？

在場人員：沒有什麼……

主席：好，那就保留。

處理第 34 案。

在場人員：第 34 案是關於租金的費用，這與 106 年其實是一樣的，只是科目不同。

主席：所以你們是同意還是不同意？

在場人員：我們是希望不要刪。

主席：好，保留。

處理第 35 案。

在場人員：第 35 案主要是講師的鐘點費，這個部分……

主席：請問去年花了多少錢？

在場人員：是今年嗎？

主席：去年花多少錢？今年花多少錢？今年因為還沒有結束……

在場人員：今年到目前為止花了 970 萬元。

主席：好，凍結，請提專案報告。

在場人員：好，謝謝。

主席：處理第 36 案。

在場人員：第 36 案是學員的物品費，裡面包括教學的教材、印刷品等費用，其實是教學所必需……

主席：凍結，提專案報告。

處理第 37 案。

在場人員：第 37 案到第 42 案都是我們……

主席：第 37 案到第 42 案有我的提案，還有委員賴士葆、黃國昌、施義芳及盧秀燕的提案。

在場人員：與去年相較委員都質疑為什麼會增加那麼多，這部分主要是增加在新建學員宿舍大樓的環保清潔費用，以及保全的費用，主要就是增加這兩項。

主席：賴委員、黃委員、施委員要不要表示意見？這個案子既然有那麼多委員提，我建議讓我們刪一些。

在場人員：是。

黃委員國昌：可是他們都沒有要刪，既然沒有要刪的話就保留。

在場人員：我們可不可以建議刪個 20 萬元？

主席：刪 20 萬元，請問三位委員有沒有意見？

賴委員士葆：刪 30 萬元，反正都沒有刪。

施委員義芳：同意。

主席：第 37 案到第 42 案併案刪 30 萬元。

在場人員：報告委員，刪的這 30 萬元是不是可以讓我們統一統籌，前面保留的提案可不可以一起處理，我們就不保留了。

主席：等之後回來再說。

在場人員：好，謝謝。

主席：第 37 案到第 42 案併案刪 30 萬元，科目讓你們自行調整。

在場人員：謝謝。

主席：處理第 43 案。

在場人員：第 43 案是關於金擘獎與列管的案子，委員建議刪 100 萬元，我們建議刪 20 萬元，因為

金擘獎自 91 年開始辦理已獎勵了 141 個民間團隊以及 104 個政府機關和 15 個顧問團隊。金擘獎在促參方面，確實需要讓民間知道政府、民間以及顧問團隊三方合作的績效，所以這部分是不是可以刪減 20 萬元？

主席：請賴委員士葆發言。

賴委員士葆：第 44 案呢？我提了第 43 案和第 44 案。

在場人員：第 44 案是關於補助的部分。

賴委員士葆：應該不需補助那麼多，編了二千多萬元，我才刪 50 萬元而已。

在場人員：不是，那是另外一個案子。第 44 案和第 45 案才是補助的案子。

賴委員士葆：我知道，但是也是同樣的意思。

在場人員：第 44 案和第 45 案是在補助中央和地方政府，由於現行的促參法規定，辦理所有公共建設案件之前，一定要做可行性評估，我們是按照財力等級去做的，所以第 44 案和第 45 案是不是可以不要刪，畢竟這些都是補助中央和地方，而且是按其財力等級來做的。目前第 44 案補助的案子……

賴委員士葆：並非都是補助，難道全都是給地方政府的嗎？

在場人員：中央和地方都有，第 43 案是金擘獎和一般列管的案子，兩個類別是不一樣的。

賴委員士葆：反正第 43 案你要給我刪就對了。

在場人員：第 43 案就是刪 20 萬元。

賴委員士葆：刪 50 萬元。

在場人員：刪 50 萬元太多了。

賴委員士葆：你編 1,000 萬元的話，我的第 45 案就不刪了。

在場人員：科目可不可以自行調整？

賴委員士葆：代表你們錢很多，你要調整到哪裡？

施委員義芳：目前 BOT 的部分確實須要鼓勵，因為前幾年國內大型的 BOT 案，像台北市的那些案子，很多 BOT 案現在都已經很難辦理了，再加上……

主席：我來做個和事佬，賴委員，不然就刪 30 萬元好不好？

賴委員士葆：等等，這個因為……

主席：我講的話就不只 20 萬元了。

賴委員士葆：第 43 案的金擘獎是頒給外面的，所以錢是可大可小，編 1,000 萬元刪 30 萬元真的太少。

在場人員：金擘獎只有 360 萬元，不是……

主席：先刪完再說可以嗎？

賴委員士葆：我的第 44 案和第 45 案都撤案了。

主席：好，先保留。

賴委員士葆：如果第 43 案刪 50 萬元，我的第 44 案和第 45 案就撤案。

在場人員：好。

主席：真是差勁，我發現你們實在太惡劣，浪費我們的時間，不夠意思。

第 43 案刪 50 萬元，第 44 案和第 45 案撤案。

處理第 46 案。

在場人員：建議第 46 案凍結……

主席：第 46 案是凍結，麻煩就讓它通過可以嗎？

在場人員：好。

主席：處理第 47 案。

在場人員：第 47 案也是費委員的凍結案，就通過。

主席：我幫你改一下，凍結五分之一可以嗎？

在場人員：好，謝謝。

主席：處理第 48 案。

在場人員：我們同意……

主席：也是凍結，有意見嗎？

在場人員：沒有意見。

主席：好，通過。

在場人員：第 49 案的資訊系統是從 95 年建置……

主席：我建議只要是凍結案你們就跟我們講是不是要凍結少一點，除此之外就不要再作解釋了好嗎？

在場人員：因為這個案子已減列 100 萬元，凍結 100 萬元了，這裡之所以會增加 300 萬元，是因為我們的系統從 95 年建置到現在，當初的功能有限……

主席：這是哪個單位的？

在場人員：促參司的。

黃委員國昌：這是資訊系統的預算，我不可能不刪，凍結是 OK，就看你們願意刪多少。

主席：是不是全部 320 萬元？

在場人員：現在是 300 萬元，我們要新增一個系統，在這個新增的系統裡，光是作業的子系統就有 11 個。

黃委員國昌：沒關係，就保留。

主席：好，保留。

處理第 50 案。

聶處長繼榮：第 50 案可不可以一起討論，因為前面的部分跟辦公室的搬遷都有關係。在 1 億 4,000 萬元裡包括了裝潢、辦公室傢俱及會議室設備等……

主席：這是國庫署的預算嗎？

聶處長繼榮：這是我們財政部的。

主席：部本部的嗎？

聶處長繼榮：是，搬遷大樓整個加起來是核定一億四千多萬元，前面已有案子分別講到搬遷費和設

備費的問題了……

主席：好，先保留。

處理第 51 案及第 52 案。兩案是同一科目的案子，我的案子是刪減 10%，原編列 1 億 4,000 萬元，黃委員是凍結 20%，請問這筆預算要做什麼？

聶處長繼榮：要整個搬到新大樓……

主席：這樣好了，我建議刪 100 萬元，1 億 4,000 萬元刪 100 萬元，不到 0.7%，這邊就刪多一點。

黃委員國昌：我贊成刪，但是他們的錢是怎麼花的？是不是先凍一下，讓他們提報告來好嗎？

主席：我覺得要刪一點，否則到現在都還沒有刪到。

黃委員國昌：我贊成刪，只是除了刪以外，還有該凍結的部分，因為我要他們提報告。

主席：1 億 4,000 萬元刪 100 萬元好嗎？

郭委員正亮：刪 100 萬元就好了嗎？刪了 100 萬元後還要凍結嗎？

主席：第 51 案及第 52 案併案刪 100 萬元，凍結五分之一，亦即先減 100 萬元後，再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53 案。

阮署長清華：我們同意。不過，是不是可以和財政部的第 69 案及第 70 案併案辦理？

主席：你說什麼？

阮署長清華：和第 69 案及第 70 案併案……

主席：第 53 案要和第 69 案併案，要跳這麼快嗎？

阮署長清華：因為是同一個東西。

郭委員正亮：用臨時提案或主決議……

阮署長清華：我們接受主決議。

主席：77 億元凍結 1 億元，真是太客氣了，本案通過。

處理第 54 案。

阮署長清華：第 54 案是不是跟……

主席：是不是凍結？

阮署長清華：是。

主席：凍結的話就改成五分之一。

阮署長清華：第 54 案和第 55 案兩案都是凍結，所以是不是可以用第 55 案凍結 1 億元？

主席：什麼意思？

阮署長清華：第 54 案是凍結三分之一，第 55 案是凍結 1 億元……

主席：我真的很佩服你們，第 54 案和第 55 案併案通過，凍結五分之一，施委員可以嗎？

施委員義芳：可以。

主席：處理第 56 案。

阮署長清華：第 56 案與國際承諾有關，我們建議不要刪，因為很多承諾文件都送出去了，這是關於亞銀歷次增資的……

主席：我們就凍結五分之一。

阮署長清華：本來是提案全部凍結……

主席：請提專案報告。

阮署長清華：第 57 案也是對亞洲開發銀行捐助的國際承諾。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請提專案報告。

阮署長清華：接受。

主席：處理第 58 案。

郭委員正亮：只是主決議而已。

阮署長清華：這部分是研議，涉及我們會計單位……

主席：好，通過。

處理第 59 案。

吳董事長容輝：第 59 案是不是可以和第 2 案合併？

主席：是第 59 案和第 60 案嗎？

吳董事長容輝：是和剛剛賴委員的第 2 案。

主席：既然處理到這裡了……

賴委員士葆：他們來找我之後，我們在這方面已經有共識了，我說要繳庫 3 億元，他們說做不到，所以就降為 8,000 萬元。

主席：降為 8,000 萬元可以吧？要有企圖心嘛！第 2 案降為 8,000 萬元，本案通過。

第 2 案與第 59 案合併，「本項提案衍生之稅前淨利調整數得與該公司 107 年度預算審查決議衍生之稅前淨利調整數擇高計算」。我建議文字以後要打逗號，把這段文字唸完，氣都快斷掉了，一句那麼長！不過意思是合理的。如果我的學生論文寫成這樣子，我一定給他退件。第 59 案及第 2 案按照剛才的協商增加 8,000 萬元，再加上文字的修正。

處理第 60 案。

賴委員士葆：只是「建請」而已，沒有關係。

主席：沒有問題吧？好。

在場人員：謝謝主席。

主席：好，第 60 案通過。

處理第 61 案。這也是建請案，通過。

處理第 62 案。這也是建請案，通過。

阮署長清華：第 63 案我們也接受。

主席：針對第 62 案，你們有沒有意見？

阮署長清華：等於將來通過以後，我們再寫報告。

主席：好。處理第 63 案。

阮署長清華：接受。

主席：第 63 案通過。

阮署長清華：第 64 案、第 65 案及第 66 案全部都接受。

主席：這些統統都是建議案。

阮署長清華：對，第 68 案我們接受。

主席：第 66 案也可以。

處理第 67 案。

阮署長清華：第 67 案接受。對不起，第 67 案是部裡的案子。

主席：可不可以？

阮署長清華：對不起，我跳得太快了。

賴委員士葆：第 67 案沒問題啊！避免閒置有什麼問題？提的很好啊！

主席：可以？好。

處理第 68 案。

阮署長清華：第 68 案接受。

主席：OK。

處理第 69 案。

阮署長清華：接受。

主席：處理第 70 案。

阮署長清華：接受。

主席：處理第 71 案。

阮署長清華：接受。

主席：處理第 72 案。

阮署長清華：第 72 案也接受，我們就來研議看看。

主席：好，只是來報告。

阮署長清華：是。

主席：處理第 73 案。

阮署長清華：接受。

主席：處理第 74 案。

阮署長清華：接受。

主席：這樣很好，速度快。處理第 75 案。

阮署長清華：接受。

主席：好。處理第 76 案。

阮署長清華：接受。

主席：處理第 77 案。

阮署長清華：接受。

主席：處理第 78 案。

李署長慶華：第 78 案我們也接受，但是因為委員的提案要求我們要邀集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召開

會議，是不是可以不拘形式？這是王榮璋委員的提案。我們已經在研議、也處理了，但是我們不是用開會的方式處理。

主席：王榮璋委員，可不可以？

李署長慶華：可不可以就改成「爰要求財政部會商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然後把「召開會議」這幾個字刪掉就好了？

主席：要改第幾行？

李署長慶華：倒數第 5 行改成「爰要求財政部會商……」，然後後面的「召開會議」4 個字刪掉。

主席：把「邀集」改成「會商」，是不是？

李署長慶華：對，還有後面「召開會議」4 個字刪除。

主席：改成「爰要求財政部會商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召開會議」4 個字就劃掉。

李署長慶華：對，刪除。

主席：王榮璋委員，意思到了，可以吧？

王委員榮璋：好。

主席：第 78 案修正通過。

處理第 79 案。

李署長慶華：第 79 案我們原則上接受，但是倒數第 2 行提到「應於一週內更新稅收損失金額」，因為可能需要一點時間，我們上次有跟王委員報告，是不是可以將「一週內」改成「一個月內」？

主席：「一週」改成「一個月」，好，第 79 案修正通過。

處理第 80 案。

陳主任泉錫：我們同意配合。

主席：各位對第 80 案有沒有意見？

陳主任泉錫：沒意見。

王委員榮璋：通過。

主席：好，第 80 案通過。

處理第 81 案。這只是提書面報告。

李署長慶華：OK。

主席：OK，第 81 案通過。

處理第 82 案。

李署長慶華：OK，接受。

主席：第 82 案通過。

處理第 83 案。

阮署長清華：跟各位委員報告，目前我們改革的對象只有國營事業，所以我們建議做文字修正，將「泛公股銀行」全部都改為「國營銀行」，其他民營化的……

主席：「泛公股銀行」改成什麼？

阮署長清華：「國營銀行」。

賴委員士葆：等一下，泛公股銀行的董事長是你們派的，怎麼不能說明？董事長、總經理是你們派的，為什麼不可以呢？你們這樣子就像 chicken、怕死！

阮署長清華：不是……

主席：可以啦，泛公股銀行可以啦，OK，通過！

賴委員士葆：可以啦，沒什麼了不起！這個提案只是要你們跟員工溝通而已，又沒有要討論什麼，跟他們講一講、聊一聊就是啦！

主席：OK，第 83 案照案通過。

處理第 84 案。

在場人員：遵照辦理。

主席：第 84 案通過。

處理第 85 案。

賴委員士葆：針對第 84 案，講一下好嗎？對不起，主席，針對第 84 案，我講一下。我特別提醒你們，因為你們原來都沒有購買有版權的作業系統，你們 5 區國稅局都這樣做，結果就跟外面都不相容，省了這筆錢卻浪費另外的錢，我只是提醒你們這一點，好不好？特別是資訊系統。這是國稅局基層的員工跟我爆料，拜託，他們真的疲於奔命，就因為你們要省版權的錢，所以就使用一個 open 的東西，亂搞一通，跟外面的格式都不能相容，很痛苦。

陳主任錫泉：了解。委員，我們最近會來處理，不過也希望委員能支持我們的經費。

主席：第 85 案通過……

李署長慶華：第 84 案通過。

主席：第 84 案不是早就通過了嗎？

李署長慶華：剛才因為賴委員補充說明。

主席：好，針對第 85 案說明一下。

李署長慶華：第 85 案我們原則上接受，但是賴委員的提案有講到從 107 年度就開始要處理，像臺北市的話，如果我們明年要在臺北市舉辦路跑活動，今年就要先申請路權，所以我們 107 年度的路跑都已經規劃完畢，是不是可以建議把「於 107 年度，」這幾個字刪除，但是我們會督促國稅局未來一定要按照這個規定來處理，委員，這樣可不可以？

主席：賴士葆委員？

賴委員士葆：我來自中正區，我收到很多中正區里長抱怨你們都在那裡路跑，「拉一堆雞屎」，所以他們在抗議這個。

李署長慶華：我們已經要求國稅局 108 年以後要改變路線。

賴委員士葆：107 年有什麼關係呢？

李署長慶華：因為臺北市的路跑都要先申請路權，臺北市是很嚴格的，在哪裡路跑都要先申請路權，我們的路權已經先申請了。

賴委員士葆：申請路權要在前一年？

李署長慶華：對，他們非常嚴格，我們都要先申請。

賴委員士葆：所以又要繼續「拉雞屎」拉一年？

李署長慶華：沒有，而且我們已經……

賴委員士葆：但是每年都在那邊跑啊！

李署長慶華：委員，我報告一下，我們已經請臺北國稅局去中正區附近的村里、里長都溝通過了，里長都同意了，所以建議是不是可以把「於 107 年度，」這幾個字刪除？就是把那個年度刪除，這樣我們就可以辦理。謝謝委員。

主席：就把「於 107 年度，」這幾個字劃掉，好嗎？OK，第 85 案修正通過。

現在處理國庫署的部分，處理第 1 案。

阮署長清華：第 1 案是通案。

主席：第 1 案是通案，通過。

處理第 2 案。

阮署長清華：第 2 案是國旅的休假補助費，這個也是通案……

主席：好，保留一下。

阮署長清華：這個應該是通案嘛？

主席：這是通案嗎？這不是通案，麻煩不要亂講，好不好？

阮署長清華：是。

主席：這不是通案。第 2 案先保留一下。

處理第 3 案。

阮署長清華：第 3 案減列的標準是以我們國庫署扣掉人事費後所有的經費來算，我們沒那麼大的空間，後面還有很多案子跟這個案子的科目都是一樣的，都是「一般行政」……

主席：好，先保留。

處理第 4 案。

阮署長清華：我建議第 4 案、第 5 案、第 7 案及第 8 案併案處理，因為都是針對同一個科目，這個都是一般的行政事務費，比如像清潔、保全、管理、承攬的人力、水電費、物品、通信費、電話費等等相關一般行政的費用，而且這筆預算已經比去年減列 149 萬元，也比 105 年度的決算數減少 209 萬元……

主席：等一下，你說第 4 案到第 8 案都是……

賴委員士葆：沒有。

阮署長清華：第 4 案、第 5 案、第 7 案及第 8 案都是屬於一般行政的預算。

主席：第 6 案沒有？

阮署長清華：是。

賴委員士葆：不一樣哦！第 4 案是一個 lump sum 哦！第 5 案、第 6 案、第 7 案是個別的，不一樣哦！

阮署長清華：它是包在一起……

賴委員士葆：不要這樣，一案、一案來，好不好？

阮署長清華：好，可以。

賴委員士葆：現在處理第 4 案，不要糊弄我們。

主席：麻煩不要講我們聽不懂的話。處理第 4 案。

阮署長清華：第 4 案是一般的行政費用，剛才我也報告過，就是像清潔、保全、管理或委外承攬的人力，都是覈實編列的。

主席：好，先保留。

處理第 5 案。

阮署長清華：第 5 案也是一樣……

賴委員士葆：署長，我跟你講，針對國庫署，我只有提這個案子刪減，其他的案子都沒有刪，如果你再囉嗦，對不起，我統統給你保留，我只刪你們 70 幾萬元。

阮署長清華：70 萬元，是嗎？

賴委員士葆：對，70 萬元。其他的案子都沒有刪減，只有這個案子而已，只有刪 70 萬元。不然就刪 60 萬元好了，可以嗎？

主席：700 多萬元刪……。這樣好了，如果同意的話，第 4 案及第 5 案併案處理，好不好？

賴委員士葆：第 4 案不處理。

阮署長清華：那科目讓我們……

賴委員士葆：不然就 total 刪 70 萬元，讓你們去處理。

阮署長清華：好，刪 70 萬元。

主席：好，第 4 案及第 5 案併案，科目自行調整，好不好？

阮署長清華：好，同意。

主席：第 4 案及第 5 案併案刪減 7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阮署長清華：是，謝謝委員。

主席：處理第 6 案。

阮署長清華：第 6 案是通案。

主席：好。處理第 7 案。

阮署長清華：第 7 案是一般的行政費用，比如我們配合部裡辦理標竿學習、分攤相關的費用、保全等等，這些都是屬於一般的基本維持費用，比 106 年度減列了大概 49 萬元，比 105 年的決算數也減少了 79 萬元，所以這部分是不是可以儘量讓我們用？因為前面已經減列了，再加上這些是基本的行政維持費用，都是分攤財政部相關的費用等等，而且……

黃委員國昌：前面賴委員也是刪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主席：對，一樣。

黃委員國昌：賴委員，我的第 7 案併到你前面的案子，可以嗎？

主席：好，第 7 案跟第 4 案及第 5 案併案，好不好？

阮署長清華：是，謝謝委員。

主席：第 7 案跟第 4 案及第 5 案併案刪減 70 萬元。

阮署長清華：是，謝謝委員。

主席：處理第 8 案。我建議本案凍結五分之一，好不好？

阮署長清華：好。

主席：黃國昌委員，可以嗎？

黃委員國昌：好。

阮署長清華：接受。

主席：第 8 案凍結五分之一，通過。

處理第 9 案。這個案子是要求提出專案報告，就統一處理。

阮署長清華：關於第 9 案，我跟委員解釋一下，我們去年參加美洲開發銀行舉辦理事會的地點是在華盛頓，明年則是在阿根廷，所以經費會稍微高一點。

黃委員國昌：好，我撤案。

阮署長清華：謝謝委員。

主席：第 9 案撤案。

處理第 10 案，凍結通過。

處理第 11 案。

阮署長清華：第 11 案也是通案編列，老實講，這部分基本上都是給同仁的紅白帖，不會用在我自己個人身上，我建議是不是可以凍結 10%？因為委員提案全部減列，這個其實都是給同仁的……

黃委員國昌：凍結 20%，提專案報告。

阮署長清華：好。

主席：好，第 11 案凍結五分之一，修正通過。

阮署長清華：接受。

主席：還要提專案報告。我建議統一統統專案報告，就是召開一場專案報告就全部結束，好不好？不要書面報告等等，全部都提出專案報告。

阮署長清華：是。

主席：各位委員，我的建議可不可以接受？就是全部改成專案報告，他們只要來一次就全部結束，好不好？

施委員義芳：好。

主席：前面委員有意見的案子統統改成提出專案報告，好不好？好，感謝。

處理第 12 案。

阮署長清華：這個通案處理。

主席：好，通案就不講了。

阮署長清華：對。

主席：處理第 13 案。

阮署長清華：施委員提案凍結十分之一，我們接受。

主席：這是凍結案，還有意見嗎？

阮署長清華：就凍結。

主席：凍結多少？

阮署長清華：十分之一。

主席：改成凍結五分之一，我們就統一規定，好不好？十分之一與五分之一都是一樣的，好不好？

阮署長清華：財政部的第 77 案是不是也併在一起？

主席：後面再說，好不好？

阮署長清華：好。

主席：待會回來再說。

阮署長清華：是，謝謝。

主席：處理第 14 案。

阮署長清華：這是外包 5 名承攬人力的經費，我們真的都是覈實編列，如果一定要減的話……

主席：好，撤案。

阮署長清華：謝謝委員。

主席：各位委員，現在是 10 點，如果處理提案時提案委員不到場，我們就直接幫他處理，好不好？

施委員義芳：好。

主席：處理第 15 案。

阮署長清華：這個是凍結案，我們就……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通過。

處理第 16 案。

阮署長清華：第 16 案是小額公債發行的宣導費用，我們建議第 16 案及第 17 案併案處理，因為是同一個標的，我們同意減列 25.5 萬元，但是不要凍結。

主席：第 16 案減列 25 萬元，是不是？

阮署長清華：直接減列 25.5 萬元，不要凍結。

主席：為了好記，減列 25 萬元，好不好？黃國昌委員，減列 25 萬元，好不好？

黃委員國昌：好，可以。

主席：第 16 案及第 17 案併案刪減 25 萬元，就不凍結了。

處理第 18 案。

阮署長清華：關於第 18 案及第 19 案，我簡單說明一下。第一，明年第一金控、兆豐金控及台企銀要改選，所以我們要編列委託書的相關預算，這筆委託書的預算是根據過去的歷史資料來編列的。第二，我們與台新之間的訴訟現在正在最高法院訴訟當中。

主席：好，我的提案就撤案。

阮署長清華：感謝委員，這筆預算真的是需要的，因為是為了維護公務權益。

主席：黃國昌委員？

黃委員國昌：我的提案不是只有凍結嗎？你現在在討論第 19 案嗎？我的案子只是凍結而已。

主席：好，第 18 案及第 19 案併案凍結五分之一，以第 19 案為主，通過。

處理第 20 案。

阮署長清華：第 20 案也是整個國庫業務的大項，後面還有一些細項……

主席：好，修正為凍結五分之一，通過。

處理第 21 案。

阮署長清華：第 21 案的預算是我們要推動菸酒認證的制度，這個制度對於飲酒的安全、食安很重要，所以請委員儘量給我們支持。

主席：請賴委員士葆發言。

賴委員士葆：這筆錢是你們在用的，對不對？

阮署長清華：不是，我們是委外、委託……

賴委員士葆：是啊！既然是委託，就可以砍啊！

阮署長清華：不是，那個是食品工業研究所……

賴委員士葆：給它砍一點有什麼關係？2,500 萬元的預算，我才砍 100 萬元而已，是不是？

主席：建議刪減 50 萬元，可以嗎？

阮署長清華：好。

主席：第 21 案刪減 50 萬元，通過。

處理第 22 案。

阮署長清華：關於第 22 案，跟委員報告，這是明年我們的工作重點之一，我們希望優良的酒品有一個管道，比如今年我們推薦到國外去參展、比賽拿到 3 金 1 銀，就是希望幫助他們能夠行銷。另外，我們還組成專家輔導團，讓中小型的業者能夠升級，因為過去我們對菸酒管的比較多，輔導比較少，現在我們希望從輔導的角度能夠提升他們的知名度……

賴委員士葆：這筆錢也是別人在用？

阮署長清華：這筆錢是我們自己用。

賴委員士葆：800 多萬元，可以砍一點。

阮署長清華：委員，只有 130 萬元而已，這是我們明年的工作重點，我覺得這是在輔導業者……

賴委員士葆：好啦，好啦，撤案！

阮署長清華：感謝委員。

主席：第 23 案凍結通過，我們改為五分之一好了，施委員，可以嗎？

施委員義芳：沒有意見。

主席：我們統一處理。

阮署長清華：還是凍結五分之一嗎？

主席：都一樣啦！我剛才就講了，凍結一塊錢跟凍結五分之一都是一樣啦！我們統一處理嘛，我們很夠意思了！

阮署長清華：是，接受。

主席：處理第 24 案。凍結五分之一，好不好？

阮署長清華：這跟前面……

主席：跟第幾案？第 23 案和第 24 案併案。

阮署長清華：我對第 24 案解釋一下……

黃委員國昌：等一下，對於你們的查驗作業，如果你們多要錢是為了辦進口輻射檢測，這部分我沒有意見，我可以贊成，所以我們並沒有刪減，只是凍結。

阮署長清華：我解釋一下，因為……

主席：第 2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4 案凍結五分之一，通過。

處理第 25 案。

黃委員國昌：剛才賴委員已經對 130 萬元的部分給你們善意了，此案你們要透過電視、電台與報章雜誌等適時宣導，俾益於菸酒管理業務之推展，這部分又編 50 萬元，這到底在做什麼啊？

阮署長清華：這是兩件事情，前面的 130 萬元是用於輔導優良酒品的中小廠商……

黃委員國昌：沒有關係，我這個案子改為凍結 30 萬元，你們將去年及今年打算在什麼媒體刊登什麼樣的廣告拿來給我看看，因為我很難想像你們的菸酒管理要透過電視、電台、網路媒體去打廣告，你們究竟要打什麼廣告？請給我看具體的內容，因為我完全看不懂這裡的文字描述。

阮署長清華：因為這個是……

主席：好啦，可以吧？凍結 30 萬元，並將……

黃委員國昌：你們認為做這樣的廣告真的會有效益嗎？這是在消化預算還是真的會有什麼功能？

阮署長清華：那是對菸酒的部分，其實金額小……

黃委員國昌：沒有關係，先凍結啦！我跟你承諾，我用我個人的臉書和我可以影響的社群媒體，我來幫你們宣傳，然後讓全國人民來評判，花這種錢登這種垃圾廣告，到底有沒有好好善用納稅人的錢？

阮署長清華：我們會儘量精進。

主席：凍結 30 萬元，提書面報告給財委會每位委員，請把你們 106 年的作法儘快讓我們知道，好不好？

阮署長清華：是。

主席：我覺得沒有錯，這部分做跟不做是一樣的，真的是在消化預算，但是既然你們要做宣傳，麻煩把層次提高一點，好不好？

阮署長清華：謝謝委員。

主席：處理第 26 案。

阮署長清華：這是菸酒的查緝獎金，是根據菸酒管理法第四十三條之二的授權，是給各查緝機關的相關人員，這已經比去年減列了。

黃委員國昌：凍 20%啦，我本來是全部凍結，現在先凍五分之一，你們還有五分之四可以用，給你們時間提報告。

主席：凍五分之一，提專案報告。

處理第 27 案。

阮署長清華：現在國庫有十大項的資訊軟體……

主席：本人撤案。

阮署長清華：感謝委員。

主席：處理第 28 案。

阮署長清華：跟前面是同樣的內容，因為是大項的……

主席：這很少，2,300 萬……

賴委員士葆：刪 10 萬就刪啦，有 2,000 多萬，你們就不要講話了！

阮署長清華：好，接受。

主席：通過。

處理第 29 案。

阮署長清華：這也是查緝經費和給檢舉人的獎金。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不刪了。

阮署長清華：謝謝。

主席：處理第 30 案。

阮署長清華：第 30 案也是一樣……

賴委員士葆：就刪了啦！5,000 多萬才刪不到 1%！

主席：好，通過。

阮署長清華：向委員報告，這是同一個科目，同一個東西，也都是給查緝機關的查緝經費跟檢舉人獎金，是一樣的東西啦！

賴委員士葆：不一樣啦！這是分支計畫 07，前面是 06，不一樣，不要糊弄喔！

主席：刪 50 萬可以啦，通過。

阮署長清華：科目是否讓我們自行調整？

主席：可以。刪 50 萬，科目讓你們自行調整。

阮署長清華：謝謝委員。

主席：處理第 31 案。

阮署長清華：這也是宣導費用，我覺得不能只靠查緝，也要宣導。

主席：這兩個是一樣的，第 30 案和第 31 案不是一樣嗎？

阮署長清華：一個是菸捐，一個是酒。

主席：我建議第 30 案和第 31 案併案。

黃委員國昌：剛才第 30 案刪多少？

主席：50 萬。

黃委員國昌：OK。

阮署長清華：科目請讓我們調整。

主席：第 30 案和第 31 案併案，刪 50 萬，科目自行調整。

阮署長清華：謝謝。

主席：處理第 32 案。

阮署長清華：這是委外辦理菸酒查緝的相關費用，都是勞務承攬費用，都是按照規定的標準編列，我們是按照實際的人數……

賴委員士葆：不，要講清楚，它不是人事費用，是外包費用，整包包給人家，這裡面也有賺管理費，也有賺什麼費，如果是勞工派遣或者是 part time 的，我們不會有意見，但這是整包包給一個公司來做，那就可以少一點啦！

阮署長清華：不是，這都已經核實，我們是按照標準來編，我們擔心到年底萬一少了……

主席：第 32 案跟第 30 案很類似，我們都已經刪了。第 30 案、第 31 案及第 32 案併案，刪 50 萬，科目自行調整。

阮署長清華：謝謝委員。

主席：處理第 33 案。

阮署長清華：第 33 案也是一樣，這些經費都是要給……

主席：好啦，只有凍結。黃委員，你是全數凍結，凍五分之一，好不好？

黃委員國昌：可以。

主席：好，通過。

阮署長清華：謝謝。

主席：處理第 34 案。

阮署長清華：同意。

主席：第 34 案通過。

處理第 35 案。

阮署長清華：這部分因為都是……

主席：改為凍結五分之一，好不好？

阮署長清華：好。

主席：通過。

處理第 36 案。

阮署長清華：同意。

主席：原本凍結二分之一，改為凍結五分之一，通過。

阮署長清華：謝謝。

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就統一凍結五分之一啦！

處理第 37 案，本案是決議案，可以吧？

阮署長清華：同意。

主席：通過。

處理第 38 案，也是決議案。

阮署長清華：同意。

主席：通過。

處理第 39 案。

阮署長清華：同意。

主席：通過。

處理第 40 案。

阮署長清華：同意。

主席：通過。

處理第 41 案。

阮署長清華：接受。

主席：通過。

處理第 42 案。

阮署長清華：本案是否可以做文字修正？國庫署沒有那麼大，請將最後一項第一行「爰要求財政部國庫署……」修正為「爰要求財政部會商衛生福利部及地方政府……」

主席：好，修正通過。

處理第 43 案。

阮署長清華：接受。

主席：通過。對，接受就對了，而且要欣然接受！

處理第 44 案，主決議，這沒什麼問題吧？

阮署長清華：是不是可以回頭看一下第 21 案？

主席：不要，稍後再回來，跳來跳去太麻煩了。

第 44 案可以吧？欣然接受！

賴委員士葆：請國庫署算一下，到現在我們總共刪了多少預算？有沒有 200 萬元？請跟我們講一下。

在場人員：2250。

賴委員士葆：你們提多少預算？

在場人員：……

主席：我們不會回頭，可以休息一下。

繼續處理財政部資訊中心部分，處理第 1 案。

陳主任泉錫：第 1 案是通案。

主席：好，通過。

處理第 2 案。

陳主任泉錫：第 2 案也是通案。

主席：不是，這哪是通案？亂講嘛！不要糊弄我喔！

陳主任泉錫：國民旅遊卡……

王委員榮璋：第 2 案是不是國旅卡的錢？

陳主任泉錫：是。

王委員榮璋：如果是國旅卡的錢，在這裡做處理……

主席：我們歸成通案好了。

陳主任泉錫：是。

主席：剛才有通過嗎？

王委員榮璋：有關國旅卡這個部分，要就統一處理，要不然就……

主席：前面還沒有處理嘛，是不是？

王委員榮璋：還沒有處理。

主席：先保留，這邊把它變成通案，稍後回到前面再處理。

處理第 3 案。

陳主任泉錫：第 3 案減了很多，減了 4,000 多萬。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

陳主任泉錫：謝謝。

主席：已經超過 10 點了，提案委員不在場的案子，我們就處理掉了。

處理第 4 案。

陳主任泉錫：這是一般例行的處理，請委員刪減金額少一點，否則包括清潔、保全人員的薪水都會……

主席：可以減多少？

陳主任泉錫：是不是減 20 萬？

主席：那就減 30 萬，可以啦！通過。

王委員榮璋：主席，這部分是委外勞務人事的費用。

主席：好，減 20 萬好了。

陳主任泉錫：科目請讓我們自行調整。

主席：王委員，欠我們一杯咖啡喔！反正後面一定要刪，那就這邊先刪，減 20 萬。

陳主任泉錫：感謝。

主席：第 5 案可以減多少？

陳主任泉錫：第 5 案是通案。

主席：處理第 6 案。

陳主任泉錫：第 6 案是文康活動經費，也是通案。

主席：確定？好，處理第 7 案。

陳主任泉錫：第 7 案是有關冰水主機跟……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

陳主任泉錫：謝謝。

主席：處理第 8 案。

陳主任泉錫：第 8 案是通案。

黃委員國昌：這是三節慰問金？

陳主任泉錫：是。

黃委員國昌：通案。

主席：處理第 9 案。

陳主任泉錫：第 9 案是通訊費，因為……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

陳主任泉錫：感謝。

主席：處理第 10 案。

陳主任泉錫：這部分是委員減我們的差旅費，減了有點傷，是否能少減一點？

主席：余委員認為呢？

余委員宛如：撤案。

主席：第 10 案撤案。

陳主任泉錫：感謝。

主席：處理第 11 案。

陳主任泉錫：第 11 案是我們的財政雲和賦稅雲，本案是減 100 萬，是否能少減一點？減列 50 萬就好？

賴委員士葆：第 11 案和第 12 案有什麼不一樣？

陳主任泉錫：我建議第 11 案和第 12 案併案，是同一件事情。

賴委員士葆：那就兩案加起來刪 100 萬。

主席：第 11 案、第 12 案及第 13 案併案，刪 100 萬，你們自行調整，可以吧？

陳主任泉錫：是　。

主席：處理第 14 案。

陳主任泉錫：這是我們續階計畫……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好不好？

陳主任泉錫：感謝。黃委員是減 10 萬，凍 20 萬，能不能只要凍就好，但不要減，因為這是我們的基本業務費。

黃委員國昌：可以。

陳主任泉錫：感謝、感謝！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不刪了，通過。

處理第 16 案。

陳主任泉錫：我們照辦。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17 案。

陳主任泉錫：第 17 案也是類似的性質，是不同的科目，委員減我們的業務費和差旅費，對我們比較傷大一點，是不是用凍結的方式？

主席：余委員，要刪一點點啦，要留下……

余委員宛如：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通過。

處理第 18 案。

陳主任泉錫：這是有關我們電子發票服務躍升計畫，能不能少砍一點，不要減 100 萬，減 50 萬就好了？

賴委員士葆：總共有 1 億多，我砍 100 萬還不到 1%，好意思這樣講嗎？

主席：好，建議刪 50 萬。

賴委員士葆：主席都這樣講了，主席比較大，就聽主席好了。

陳主任泉錫：感謝，感謝委員。

主席：處理第 19 案。就凍結五分之一，好不好？

陳賴委員素美：我有意見，我改刪 100 萬，不凍結了。

陳主任泉錫：能不能凍結就好？不要刪 100 萬，100 萬滿傷的。

陳賴委員素美：我都沒有刪過你們的預算，就刪 100 萬，不凍結。

主席：刪一點好了。

陳主任泉錫：刪 50 萬，好不好？

主席：請問總預算是多少？

陳主任泉錫：4,700 萬。

主席：4,700 萬，刪 50 萬，好不好？

施委員義芳：第 18 案和第 19 案是一樣嗎？

陳主任泉錫：第 19 案、第 20 案和第 21 案這 3 案都是我們網路報稅的案子，這是人民關心的部分。

主席：好，併案。

施委員義芳：這 3 案併案啦！

主席：等一下，第 18 案和第 19 案是併案，可不可以兩案併案刪 50 萬？

陳賴委員素美：好。

主席：第 20 案和第 21 案是一個案子還是分開的？

陳主任泉錫：第 21 案也是一樣的……

主席：好啦，第 20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21 案。

陳主任泉錫：是不是也是用凍結的方式？

主席：第 21 案修正為凍結五分之一。

陳主任泉錫：是。

主席：處理第 22 案。

陳主任泉錫：希望不要刪，用凍結的方式。

主席：好啦，不刪了，凍五分之一。

陳主任泉錫：感謝。

主席：處理第 23 案。

陳主任泉錫：第 23 案、第 24 案和第 25 案都是電子發票服務躍升計畫的案子，這 3 案的性質一樣。

主席：第 23 案、第 24 案和第 25 案……

賴委員士葆：等一下，為什麼同樣是雲端會出現這麼多次？錢編了這麼多，一次都是幾千萬、幾千萬……

主席：他們資訊中心絕大部分都是委外案，否則……

賴委員士葆：委外刪一點啦！委外本來就……

陳賴委員素美：不好意思！主席，我想請旁邊的聲音小聲一點。

主席：好，請在場的朋友放低聲量，說話讓兩個人聽到就可以了，不要影響到審查。

還有我看在場有很多金融單位的代表，請問跟今天審查的預算有什麼關係？是你們財政部把他們找來的嗎？

在場人員：繳庫。

主席：好，那稍等一下。

麻煩各位聲音小一點。

陳賴委員素美：如果要聊天，請到外面聊天。

主席：不是聊天啦，有要交換意見的人可以到外面或後面，拜託一下。

陳主任泉錫：是不是建議第 23 案、第 24 案、第 25 案併案減 50 萬？

賴委員士葆：不行啦！現在已經快兩億才減 50 萬，不行啦！兩億的 1 趴就 200 萬啦！

陳主任泉錫：是。委員，那減 100 萬呢？

賴委員士葆：減 100 萬啦！

主席：好，第 23 案、第 24 案、第 25 案併案刪減 1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陳主任泉錫：是，感謝。

主席：處理第 26 案。

陳主任泉錫：第 26 案、第 27 案建議併案。

主席：請賴委員發言。

賴委員士葆：我跟各位報告，我們到現在為止才砍不到 300 萬，他們來找我的時候表示可以讓我們砍 800 萬左右。

主席：好，你說刪多少？

賴委員士葆：所以第 27 案要砍 100 萬。

主席：第 26 案、第 27 案併案刪 1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處理第 28 案，余委員的案子。

余委員宛如：就直接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好，第 28 案凍結五分之一，通過。

處理第 29 案。

陳主任泉錫：第 29 案、第 30 案是賦稅再造的案子，拜託不要砍。

賴委員士葆：不行，第 30 案要砍，第 30 案預算有兩億八，快要三億，你居然教我們一毛不能砍，我們怎麼出門啊？

陳主任泉錫：這一點容我解釋一下，因為這是額度內的經費，簡單講就是廠商的合約數，這個案子的合約是兩億九千多，現在預算只剩兩億八千多，我們已經跟廠商切了一千萬左右，再減下去對我們非常傷，而且會降低廠商的服務品質，這已經很嚴重了。

賴委員士葆：這話我聽不懂，這樣子啦，這我就砍不到 1%，就減 200 萬，自己調整。

主席：第 29 案、第 30 案併案……

江委員永昌：主席，不好意思！請問你們那個合約從什麼時候開始到現在？

陳主任泉錫：從去年開始，要到 109 年。

主席：好，第 29 案、第 30 案併案刪減 2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處理第 31 案。

陳主任泉錫：照辦。

主席：改成凍結五分之一，通過。

陳主任泉錫：是，謝謝。

主席：處理第 32 案。

陳主任泉錫：這個案子我要特別解釋一下，第 32 案是我們當初解僱的人員……

賴委員士葆：好啦，剛才我已經刪了 200 萬，這個案子我撤案。

陳主任泉錫：感謝！

主席：第 32 案撤案。

處理第 33 案。

陳主任泉錫：第 33 案我們建議作文字修正，上回也跟王委員報告過，是否把「每年應定期」改為「於 107 年 4 月」提出檢討報告？

主席：第 33 案修正通過。

陳主任泉錫：接下來的第 34 案、第 35 案、第 36 案，我們都照辦。

主席：第 34 案、第 35 案、第 36 案通過。

休息 10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問各位，對於央行歲入部分有沒有意見？因為沒有提案，如果各位沒有意見，那就請央行的人員先回去。

麻煩各位若要討論事情，第一、儘量小聲；第二、如果聲音沒有辦法降低，就請到門外去，謝謝。

現在進行賦稅署部分提案，處理第 1 案。

李署長慶華：報告委員，第 1 案和第 3 案都是針對稅務獎勵金，是否可以依照黃委員的意見凍結 20%？

主席：可以嗎？

黃委員國昌：可以。

主席：第 1 案和第 3 案併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2 案。

李署長慶華：這個案子黃委員建議凍結 20 萬元，其實我們這筆……

主席：好，不講了，凍結五分之一，好不好？

李署長慶華：可是其實這個經費中只有 8 萬 8,000 元是跟性別有關。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李署長慶華：好，欣然接受。

主席：錢不夠的話，跟你們部長要他的特支費。

李署長慶華：好，謝謝。

主席：處理第 4 案。

李署長慶華：第 4 案是通案。

主席：第 4 案通過。

處理第 5 案。

李署長慶華：第 5 案就是國旅卡的費用，剛才都是保留，沒有處理。

主席：現在可以處理了，這是什麼東西啊？

李署長慶華：就是不休假獎金的國旅卡費用。

主席：我們現在從本案討論到前面，待會回過頭來就按照這個標準處理，請問各位有什麼意見？

王委員榮璋：這不是財政部獨有，所有公務人員都適用。

主席：換句話說是通案。好，第 5 案併入通案。待會回頭處理前面的保留案時就按照這個原則，併入通案。

處理第 6 案。

李署長慶華：第 6 案是水電費……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可以吧！

李署長慶華：好，欣然接受。

主席：第 7 案也凍結五分之一。

李署長慶華：好，謝謝。

主席：反正就是統一標準，只要是凍結案，就是五分之一。處理第 8 案。

李署長慶華：第 8 案只有 2 萬 2,000 元，金額非常小，而且……

主席：好，撤案。

李署長慶華：謝謝委員。

主席：第 9 案也是凍結五分之一。

李署長慶華：謝謝。

主席：處理第 10 案。

李署長慶華：第 10 案是賴委員的提案，但是第 9 案、第 10 案、第 11 案應該是一起的，是不是可以一併……

主席：我尊重賴委員，由他決定。

賴委員士葆：賦稅署到現在沒有砍一毛錢耶！

李署長慶華：後面一定會有刪減的項目。

主席：好，第 9 案、第 10 案及第 11 案……

李署長慶華：不好意思，第 11 案不是，第 11 案是通案。

主席：第 9 案、第 10 案合併處理，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11 案。

李署長慶華：第 11 案是文康活動費，屬於通案。

主席：處理第 12 案。

李署長慶華：第 12 案黃委員建議刪減國外旅費 27 萬元，但是黃委員提案提供的數據其實不是我們賦稅署的資料，我們賦稅署編的都是參加國際租稅會議或是參加 OECD 的訓練費用，都是一個科目一個科目的支用，而我們保留這些經費，因為有些會議可能今年沒有舉辦，延到明年再辦，所以建議經費部分是不是可以保留……

黃委員國昌：可以啊！我改凍結。

李署長慶華：謝謝委員，凍結五分之一。

黃委員國昌：但是你去開什麼會的報告，都要提供給我們。

李署長慶華：好，沒問題。

主席：第 12 案改凍結五分之一。第 13 案是通案。

處理第 14 案。

李署長慶華：這個案子我們同意，欣然接受。

主席：同意，好，欣然接受，進步很快！

處理第 15 案。

李署長慶華：本案可不可以少凍一點，就是凍五分之一就好？因為這部分經費總共才 97 萬元。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16 案。

李署長慶華：這個部分因為我們有個委外研究經費，主要是做……

主席：這也是凍結案，是不是？那就凍結五分之一。

李署長慶華：跟委員報告，第 16 案、第 17 案是一起的，是不是就併案處理？

主席：第 16 案、第 17 案併案處理，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18 案。

李署長慶華：第 18 案是盧委員的提案，有關「物品費」部分，委員原提案是希望刪減預算，是不是也可以用凍結五分之一來處理？

賴委員士葆：刪一點吧！你們到現在一塊錢都沒有……

李署長慶華：不是！因為這部分費用真的很小，才 105 萬元，而且「物品費」包涵……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李署長慶華：謝謝委員。

主席：我們後面再刪多一點。

處理第 19 案。

李署長慶華：第 18 案和第 19 案一樣，是不是併案處理？

主席：第 18 案、第 19 案併案處理，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20 案。

李署長慶華：第 20 案和第 21 案一樣，是有關大陸旅費部分，今年我們之所以會編列大陸旅費部分，主要是因為……

主席：好，第 20 案、第 21 案均撤案。

李署長慶華：謝謝委員。

主席：處理第 22 案。

賴委員士葆：這邊是出國參加什麼稅制改善，我想出國去玩還差不多！否則為什麼編列那麼多錢，有 137 萬元耶！

李署長慶華：報告委員，這其實跟第 12 案一樣，剛才沒有跟第 12 案併案處理，這部分就是剛才說明的出國參加國際租稅會議及國際訓練的費用，我們完全沒有出國……

賴委員士葆：那怎麼會兩邊都編錢呢？

李署長慶華：沒有！沒有！其實是同一案，就是和第 12 案一樣，剛才第 12 案凍結五分之一，黃委員要求我們把所有出國報告送給委員們參考。

主席：好，第 22 案和第 12 案併案處理，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23 案。

李署長慶華：第 23 案、第 24 案、第 25 案、第 26 案、第 27 案 5 個案子是一樣的案子，是不是請主席一併處理？

賴委員士葆：不一樣！怎麼會一樣呢！第 27 案跟這個有什麼關係？

主席：署長，我建議你，從第 23 案以後全部統統都一樣，這樣不就更快了嗎？

李署長慶華：不是！因為這個科目就是一樣的經費。

主席：真的嗎？

賴委員士葆：署長，賦稅署就統刪 1%，其他你們自己調整，好不好？

李署長慶華：不是！委員，我們後面會讓你刪……

賴委員士葆：到現在為止都不給我們刪，連一塊錢……

主席：這樣好了，還是一個案子一個案子來。第 23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24 案。

李署長慶華：這個也是同樣科目，原來委員是要凍結 20 萬元……

主席：第 24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5 案也是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26 案。

李署長慶華：第 26 案盧委員的提案同樣是在這 132 萬 8,000 元經費裡，建議刪除 26 萬元，是不是也是凍結五分之一？因為都是同一個科目。

主席：署長，我要提醒你，到第 26 案沒有刪一毛錢！

李署長慶華：是。

主席：第 26 案怎麼樣？

李署長慶華：第 26 案其實就是跟前面一樣的案子，委員可以看經費都是 153 萬 6,000 元。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李署長慶華：好，謝謝委員。

主席：處理第 27 案。

李署長慶華：第 27 案賴委員建議刪減 20 萬元……

賴委員士葆：我是這樣看啦！我不知道你們租稅教育與宣傳及健全風紀經費要編那麼多，是不是代表你們賦稅署裡貪污很多，所以要編列那麼多錢？

主席：不是這樣，這個不能這樣講。憑良心講，賦稅署十多年來的風紀還是不錯的。

賴委員士葆：那為什麼要編列那麼多錢？

李署長慶華：沒有，這個其實是全部，因為要進行政風方面的宣導及稅務風紀的宣導……

賴委員士葆：那就砍一點嘛！

李署長慶華：我真的很誠實跟委員們報告，因為這跟前面的案子真的都是同一個科目，前面都是凍結五分之一，這個案子是不是也一樣先凍結，至於賴委員的部分，因為後面會有一些科目要刪減，我們是同意……

賴委員士葆：好，這個不刪，但後面我堅持要刪。

李署長慶華：謝謝委員，有些科目我們一定會讓你刪。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李署長慶華：委員，謝謝。

主席：處理第 28 案。

李署長慶華：第 28 案也是凍結……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

李署長慶華：凍結五分之一，謝謝。

主席：第 28 案凍結五分之一，通過。

處理第 29 案。

李署長慶華：關於第 29 案，請委員看看我們這筆經費，我說明一下，這是國稅局處理複核案件的稽核組的經費，賴委員建議要刪減 20 萬元，可不可以少刪一點，刪減 10 萬元可以嗎？

賴委員士葆：刪 30 萬元。

李署長慶華：委員原來的提案只有刪減 20 萬元。

賴委員士葆：我跟各位委員報告，我們真的走不出去，賦稅署到現在為止 1 塊錢都沒有刪……

主席：你放心，我建議刪 10 萬元，好不好？

李署長慶華：減列 10 萬元，謝謝。

主席：處理第 30 案……

李署長慶華：科目讓我們自行調整，可以嗎？

主席：可以。

李署長慶華：謝謝。

主席：處理第 30 案。

李署長慶華：關於第 30 案，余委員的提案認為我們的旅費有重複編列，那天我們有跟委員報告，其實我們每個項目都是單獨獨立的作業項目及獨立的任務項目，余委員，不知道這個案子是不是可以……

余委員宛如：你可以刪多少？

李署長慶華：可不可以也用凍結的方式處理？可以嗎？因為這個其實都是……

主席：全部的預算有多少錢？

李署長慶華：很少，40 萬元加上 70 幾萬元，總共大概 111 多萬元左右，這個是稽核組同仁出差的旅費，以及我們去國稅局、各地方稅捐機關做稽徵業務考核的旅費，還有就是……

主席：余委員，怎麼樣？

余委員宛如：這筆預算差不多 100 多萬元，我就刪十分之一好了，好不好？

主席：好，刪 10 萬元，可以啦……

王委員榮璋：先凍結，只有 100 多萬元而已。

李署長慶華：我們這筆費用真的不多。

主席：我們尊重每個提案委員，好不好？

李署長慶華：委員，還是要刪 10 萬元，是嗎？

主席：他前面還沒有刪過你們的預算。

余委員宛如：我前面都沒有刪過耶。

主席：可以啦，第 30 案刪 10 萬元，通過。

處理第 31 案……

施委員義芳：科目自行調整。

李署長慶華：好，我們刪 1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謝謝委員。

主席：好，第 30 案刪 1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31 案通過……

李署長慶華：委員，剛才那是第 30 案。

主席：我現在講第 31 案。

李署長慶華：第 31 案是凍結，好，謝謝。

主席：處理第 32 案。

李署長慶華：關於第 32 案，賴委員要刪我們 100 萬元，我們欣然接受。

主席：好。

賴委員士葆：這樣以後案子就比較好處理。

主席：很好。

處理第 33 案。

李署長慶華：第 33 案就跟前面一樣，盧委員建議刪減 50 萬元，但是我們剛才已經講了要刪 100 萬元，所以就刪 100 萬元。

主席：好，第 33 案併到第 32 案刪 100 萬元。

李署長慶華：對。然後第 34 案也是併到第 32 案。

主席：真的嗎？這也是併案嗎？

李署長慶華：這都是我們防制菸品稅捐逃漏經費……

主席：好。第 32 案、第 33 案、第 34 案併案刪 100 萬元……

李署長慶華：對不起，委員，還有第 35 案也是。

主席：第 35 案……

李署長慶華：也是那個經費。

主席：好，第 32 案、第 33 案、第 34 案、第 35 案併案，黃國昌委員，可以哦？好，併案刪減 100 萬元。

李署長慶華：好，謝謝委員。

主席：處理第 36 案。這是統一發票……

李署長慶華：第 36 案是統一發票的經費，我們都是按照營業稅法第五十八條規定要提列 3%，所以羅委員的提案要減列十分之一……

主席：好，第 36 案撤案。

處理第 37 案。本案只有凍結。

李署長慶華：第 37 案是全數凍結，是不是只可以……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

李署長慶華：好，謝謝委員。

主席：第 38 案也是凍結，對不對？

李署長慶華：第 38 案也是跟前案一樣。

主席：好，第 38 案及第 37 案併案凍結五分之一。

李署長慶華：是。還有，第 39 案也是跟前面一樣。

主席：好，余委員？

余委員宛如：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李署長慶華：但是余委員把那個經費誤以為是 7 億元的經費，其實只有 400 萬元而已。

主席：好啦，第 37 案、第 38 案、第 39 案併案凍結五分之一。

李署長慶華：是，謝謝委員。

主席：處理第 40 案。這也是凍結案。

李署長慶華：關於第 40 案，我可不可以說明一下？因為這是……

賴委員士葆：不要講了，凍結就好了。

主席：凍結還需要講啊？

李署長慶華：這是要買一個設備，因為要買電腦，所以……

主席：我跟你講，今天的會議預計在 1 點多要結束，麻煩凍結案就不要講了。

李署長慶華：好，謝謝。

主席：好，第 40 案凍結五分之一。

李署長慶華：謝謝委員。

主席：處理第 41 案。

賴委員士葆：關於第 41 案，你要解釋一下，我沒有刪你們的獎金。你們推動統一發票編了 2 億 6,000 多萬元，我要刪你們的一般事務費、就是行政費用，很多錢是可以省的。我原來提案刪減 5,000 萬元，現在就少一個零，改成刪 500 萬元，可以嗎？

李署長慶華：委員，我說明一下……

賴委員士葆：不要說明了，你就趕快……

李署長慶華：關於第 41 案及第 42 案，因為第 40 案費委員也是針對同樣的統一發票經費……

主席：按照賴委員的講法，好不好？這兩個案子併案處理，但是以賴委員的意思……

賴委員士葆：那就乾脆以費委員的案子為主好了……，2 億元的十分之一就是 2,000 多萬元……

李署長慶華：是不是可以少刪一點？300 萬元，好！欣然接受！

主席：賴委員，你剛才講的意思代表我是壞人，你是好人，是不是？

賴委員士葆：到現在為止我都是做壞人。

主席：好，第 41 案及第 42 案刪 300 萬元，併案處理……

李署長慶華：科目可以也讓我們自行調整嗎？

主席：就不凍結了，好不好？

李署長慶華：在這個項下的科目可以自行調整嗎？

主席：可以。

李署長慶華：謝謝。

主席：處理第 43 案。

李署長慶華：第 43 案欣然接受。

主席：好。

處理第 44 案。

李署長慶華：第 44 案也欣然接受。

主席：處理第 45 案。

李署長慶華：第 45 案也欣然接受。

主席：處理第 46 案。

李署長慶華：欣然接受。

主席：現在表現的很好。處理第 47 案。

李署長慶華：關於第 47 案，麻煩施義芳委員，我們說明過了，這個案子其實都已經執行完畢了。

施委員義芳：撤案。

李署長慶華：謝謝委員，我們賦稅署的預算已經審理完畢了，謝謝。

主席：現在處理臺北國稅局的預算。針對臺北國稅局，我有一個新的提案，我先跟大家報告。現在跨境電商的業務統統都集中在臺北國稅局，舉例來說，像 Uber、Google、Amazon、Facebook 這些……

余委員宛如：Agoda。

主席：所以我覺得應該增加他們的預算，因為現在統統歸在臺北國稅局，但是你們並沒有增加營所稅的預算。等到處理臺北國稅局第 4 案、第 5 案及第 6 案的時候再討論這個案子好了。

處理第 1 案。這是針對規費收入，是要增加預算嗎？減列哦！好，這個撤案。

處理第 2 案。

許局長慈美：同意，欣然接受。

主席：第 2 案通過。

處理第 3 案。委員提案增列預算。

賴委員士葆：可以啦。

許局長慈美：是不是建議委員撤案？

主席：增列 1 億元。

施委員義芳：撤案。

主席：好，第 3 案撤案。

處理第 4 案。這個案子就是我剛才講的，你們編了 165 億元……

許局長慈美：報告委員，這個是營所稅的部分。

主席：1,650 億元，我提案增加多少？

許局長慈美：3%。

主席：可不可以？

許局長慈美：報告委員，因為營所稅的部分涉及租稅協定，如果適用租稅協定，我們就不能課了。很多境外電商像 Uber 或 Agoda 都是荷商，會變成我們沒有辦法課稅，也就是雖然它的銷售額很大，但是沒有辦法課到它的稅，而且也涉及貢獻度的問題，所以可以增加的稅收非常有限。

主席：局長，請教一下，為什麼課不到他們的稅？

許局長慈美：因為有租稅協定。

主席：Uber 也包括在裡面？

許局長慈美：對，它是荷商。我們與荷蘭有簽訂租稅協定。

賴委員士葆：我建議，主席的用意很好，你們能不能根據這個精神寫一個主決議，把你剛才講的事情寫成一份報告，就是我們要求你們提出報告，好不好？

許局長慈美：好，可以。

賴委員士葆：你們趕快去寫一個決議給我們。

許局長慈美：是。

賴委員士葆：根據主席的提案，你們要寫一個主決議的提案，讓我們簽字通過，好不好？你趕快去寫一個主決議。

許局長慈美：好，謝謝。

主席：這個案子就改成主決議，請你們來做專案報告，好不好？

許局長慈美：是。

主席：我跟你講，像 Google、Facebook，我們也沒辦法課到他們的稅嗎？

許局長慈美：對，如果他們登記的國家是屬於跟我們有租稅協定的……

主席：等一下，我跟各位委員報告，現在廣告的費用是一個大餅，但是很大一塊都被他們搶走了，相對地，像我們 local 的電視、雜誌、報紙的廣告預算就減少了，我覺得這個實在是沒有道理。請黃委員國昌。

黃委員國昌：我呼籲一下主席講的，部長應該記得 fb 的事情，我上次曾經質詢過，當時部長曾答應大家要怎麼做，你們會提出一個具體的方案，所以是不是會同上次部長面對質詢所作的公開承諾，並按照費委員鴻泰的意思寫一個主決議出來，因為這件事情我們一定要追，要不然不僅是稅損，也對我們國內的廠商完全不公平，只會讓他們處於一個完全不公平競爭的狀態。

許部長虞哲：他們匯款是直接到外面……

黃委員國昌：你們可以去問清楚，fb 透過我們國內代理商的營業額，我可以直接跟你說，只是冰山一角，零頭的，他們大部分都不是透過國內代理商在做，而是直接跟他們那邊在進行交易，這件事情我已經去問過了，所以上次我才跟部長講，你們要把事實搞清楚，你們才會知道要怎麼解決這件事情。

主席：據我了解，你們跟有些國家簽有租稅協議，大概有多少國家？請問其中有很多在維京群島註冊，我們跟他也有簽訂租稅協議嗎？

許局長慈美：但是這些境外電商都是在大國家登記的，

郭委員正亮：他剛才說是荷商。

主席：我記得荷商是有的，但他們有的公司是擺在維京群島。

許局長慈美：但是他登記公司名稱……

主席：這些是明擺著開賣的，這些我們還能跟他們有租稅協議嗎？

許局長慈美：不會，但是……

許部長虞哲：跟委員報告，跨境電商目前沒有從維京群島來的，都是來自比較大的國家，那是可以

公布的資料。

許局長慈美：也有瑞士商。

許部長虞哲：總共有 71 家。

主席：我們台灣很多媒體，有的快要倒了，就是被他們這些人搞的。

許局長慈美：我們等一下再提供委員我們所有租稅協定國家部分的相關資料。

主席：好。處理第 4 案、第 5 案、第 6 案。

賴委員士葆：等一下寫主決議就是以費委員鴻泰的提案精神，並包括黃委員國昌的質詢，針對這些跨境電商、國際大廠，他們在台灣銷售，可是我們卻課不到他的消費稅、營所稅，針對這些情況，你們可以寫有些是因為租稅協議問題，所以我們建請財政部針對這種情況要求提出專案報告。

主席：先描述情況，然後最後結論是做一個專案報告。部長，這個問題必須解決，我們每年在這裡流失太多的錢。

許局長慈美：報告委員，這部分我們有蒐集這些金流的資料，現在準備去做後續的查核，進行歸戶。

賴委員士葆：你們有沒有算過，如果抓到，大概可以增加多少稅收？

許局長慈美：這部分沒有做核計數，因為目前資料是一期一期進來，所以我們規劃的作業方式還在作業當中……

主席：也許本席講的數據還不是那麼精確，但所有廣告的餅，一年大約有 500 億元，被他們那些人拿走的將近有 150 億元，這不是一筆小數字，這 150 億元被拿走，因此這些廣告商就不會在我們的電視、報紙、雜誌上刊登廣告，而台灣的網路廠商，他們拿到的也很少，絕大部分都給他們拿走，他們拿走 30%將近 150 億元，數據實在很大。

黃委員國昌：我再補充一下，費委員剛剛講的那個數字，我心算了一下，應該是不會錯，我上次跟部長講過，我從市場上問來的資訊，光 fb，每年在台灣做的生意就破百億了。第二個，fb 全球的營業利潤率，我上次也跟部長講過，他們自己公布的財報高達 45%，這不是開玩笑的事情，所以你們現在除了要追營業稅以外，另外一個很重要的部分，就是營所稅，千萬不要放掉。

主席：第 4、5、6 案合併成一個主決議，麻煩你們來寫一下，。

處理第 7 案，凍結稅務獎勵金。

許局長慈美：是否以通案處理，跟賦稅署一樣？

主席：好，本案撤案。

處理第 8 案，請黃委員國昌。

黃委員國昌：這個案子只凍 20%，要他們提報告而已，因為上次我們在問他們的稅務獎勵金到底是怎麼發的、怎麼分配的？事實上引發了相當大的關注，這跟你們當初在設置這件事時的立法意旨是否相符？

許局長慈美：這案我們欣然接受。

主席：好，接受。

處理第 9 案。

許局長慈美：這案屬於通案部分。

主席：好，通案。

處理第 10 案。

許局長慈美：也是通案。

主席：通案。

處理第 11 案。

許局長慈美：報告委員，這個案子是不是容許我們……

主席：好，改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12 案。

許局長慈美：盧委員秀燕同意撤案。

主席：好，撤案。

處理第 13 案。請賴委員士葆。

賴委員士葆：可以刪減吧？

許局長慈美：報告委員，因為我們的預算數已經比 106 年的預算數……

賴委員士葆：總共四千多萬元，我才砍 20 萬元而已，你還好意思說嗎？

許局長慈美：因為我們的租約主要是跟市政府承租，所以是固定的，而且租約是 3 年。

賴委員士葆：光租約就要四千五百多萬元嗎？

許局長慈美：是。

賴委員士葆：四千多萬嗎？拿給我看，我不相信。

許局長慈美：是，是否可以讓我們科目自行協調？

賴委員士葆：好。

主席：好，通過，科目自行調整。

處理第 14 案。

許局長慈美：是，同意。請委員不要全數凍結，可否凍五分之一？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15 案。

許局長慈美：是否同意科目自行調整。

主席：好。

處理第 16 案。

許局長慈美：第 16 案跟第 15 案是一樣的。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17 案。

許局長慈美：是全國一致的通案。

主席：通案。

處理第 18 案。

許局長慈美：第 18 案，是不是可以改為凍結？

主席：好，改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19 案。

許局長慈美：第 19 案，是全國一致的通案。

主席：好，通案。

處理第 20 案，本案凍結五分之一，好不好？

許局長慈美：好，欣然接受。

主席：不管我們寫多少，通通改五分之一。

處理第 21 案。

許局長慈美：第 21 案，可否凍五分之一？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黃委員國昌可以嗎？

黃委員國昌：可以。

主席：處理第 22 案。

許局長慈美：好，欣然接受。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23 案。

許局長慈美：科目自行調整，可以嗎？

主席：好，刪 3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處理第 24 案。

許局長慈美：這案是否比照賦稅署，可以撤案？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好不好？

許局長慈美：這是大陸的……

主席：好，撤案。

處理第 25 案。

許局長慈美：科目自行調整。

主席：好，科目自行調整。現在已經刪減多少，要累計一下。

處理第 26 案，凍結五分之一。

許局長慈美：欣然接受。

主席：處理第 27 案，請賴委員士葆發言。

賴委員士葆：可以，刪減 10 萬元。

主席：刪 1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許局長慈美：謝謝。

主席：處理第 28 案，凍結五分之一，好不好？

許局長慈美：可以，但建議做文字修正，在第 5 行「如何鼓勵更多跨境電商業者」中將「鼓勵」改為「輔導」。

主席：好，「鼓勵」改為「輔導」，修正通過。

處理第 29 案。

許局長慈美：這案可否併第 30 案？

主席：好，第 29、30 案併案，修正通過，科目自行調整。

許局長慈美：好。

主席：處理第 31 案。

許局長慈美：可以科目自行調整嗎？

主席：第 31 案，科目自行調整。

處理第 32 案，凍結五分之一。台北國稅局刪了多少？140 萬元。好。

接著處理高雄國稅局部分，請問高雄國稅局與台北國稅局的預算差多少？

洪局長吉山：差很多吧？我們才 15 億元，他們有 20 幾億元。

主席：台北國稅局的總數有多少？

許局長慈美：有 23 億元。

主席：你們是多少？

洪局長吉山：15 億元。

主席：委員們，這邊的目標刪 80、90 萬元，按照比例處理，好嗎？

洪局長吉山：謝謝。

主席：沒關係，不會讓你們覺得我們喜歡或討厭哪一個。歲入沒意見吧？

洪局長吉山：對。

主席：列入剛才的主決議。

處理第 2 案。這是什麼？

洪局長吉山：這是稅務獎勵金的部分。

主席：第 2 案撤案。

處理第 3 案。

洪局長吉山：這也是稅務獎勵金的部分，就是 20%……

黃委員國昌：一樣，凍結 20%。

主席：按照剛才台北國稅局的方式處理，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4 案。

洪局長吉山：這是年終慰問金的部分，這是通案。

主席：好，通案。

處理第 5 案。

洪局長吉山：這是國旅卡休假補助部分，也是通案。

主席：報告各位。我們希望這本審完後能夠休息 15 分鐘吃個中飯，好嗎？

處理第 6 案。

洪局長吉山：這是水電費的部分，可不可以……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

洪局長吉山：謝謝。

主席：處理第 7 案。

洪局長吉山：盧委員同意撤案。

主席：好，撤案。都要講真的，不要回過頭來有問題，這樣就不好了。

處理第 8 案。

洪局長吉山：這是不是可以改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9 案。

洪局長吉山：我們欣然接受。

主席：好。處理第 10 案。

洪局長吉山：這是一般事務費，我們建議是否可以改凍結五分之一？因為這筆經費主要是清潔人員、保全人員……

主席：我建議一筆刪完，後面就不處理。全部刪 8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好不好？

洪局長吉山：好。

主席：所以第 9 案、第 10 案、第 11 案、第 12 案、第 13 案及第 14 案併案，通通凍結五分之一。

洪局長吉山：第 9 案我們是欣然接受。

主席：第 10 案、第 11 案、第 12 案、第 13 案、第 14 案及第 15 案……

黃委員國昌：第 12 案是通案。

主席：還有黃委員的第 15 案也通通併案刪 80 萬元。

黃委員國昌：可以。

主席：還有第 17 案。

洪局長吉山：第 16 案是通案。

主席：第 17 案是通案？

洪局長吉山：第 17 案不是通案。

黃委員國昌：我等一下要去經濟委員會質詢，我可以跳過去先問一下你們對第 26 案的意見為何？

洪局長吉山：第 26 案的電子設備因為局裡的電腦設備……

黃委員國昌：沒有關係，你直接講結論就好。

洪局長吉山：就改凍結。

黃委員國昌：刪 20 萬元，凍結 30 萬元，好不好？

洪局長吉山：好。

賴委員士葆：減 20 萬元。

黃委員國昌：主席，不好意思。

洪局長吉山：科目自行調整？

主席：還沒處理到。

郭委員正亮：減 20 萬元？

洪局長吉山：減 20 萬元。

黃委員國昌：對，第 26 案減 20 萬元。

洪局長吉山：科目自行調整。

主席：先處理第 26 案，刪減 20 萬元。

處理第 18 案，凍結五分之一。

洪局長吉山：好。

賴委員士葆：第 17 案還沒處理，刪減 30 萬元，可以吧？

主席：已經刪減 80 萬元了。

賴委員士葆：80 萬元砍不到這裡。

主席：我們全部刪減 80 萬元。

洪局長吉山：剛剛講過全部刪減 80 萬元。

賴委員士葆：那這樣要刪減 100 萬元，不能刪不到 100 萬元。

洪局長吉山：這兩個加起來就 100 萬元了。

主席：好，我來處理。因為台北刪減 140 萬元，你們這邊就刪減 90 萬元，好不好？

在場人員：高雄已經刪減 100 萬元了。

主席：現在只有刪減 80 萬元。

洪局長吉山：已經刪減 100 萬元了。

主席：那就刪減 10 萬元。已經刪減 100 萬元了？

洪局長吉山：對。

主席：第 17 案呢？併案處理。

賴委員士葆：併案就是原先的 80 萬元再加黃國昌的 20 萬元，就是刪減 100 萬元。

洪局長吉山：對。

主席：好。第 18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9 案併案；第 20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1 案併案；第 22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3 案併案；第 24 案凍結五分之一。

賴委員士葆：第 23 案要併哪個案？

主席：併那個刪減 80 萬元的部分。

處理第 25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北區國稅局部分提案。局長，你們的總預算有多少？

王局長綉忠：25 億元。

主席：跟台北國稅局差不多。

王局長綉忠：是。

主席：台北國稅局剛才刪減 140 萬元，你們自己講刪減 150 萬元。你們的預算比他們的多一點。

王局長綉忠：北區範圍很大，加上有三重的搬遷及為民服務的強化綜所稅申報，過去廠商的設備在我們這邊，所以真的很困難。

主席：好，就跟台北國稅局一樣刪減 140 萬元。

第 1 案併主決議；第 2 案撤案；第 3 案……

王局長綉忠：這是通案。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

賴委員士葆：主席，我覺得就來個通案，這樣不好，對大家都不好，因為通案給人的感覺就是大家不負責任，這樣就沒有意義。先說好就刪減 140 萬元，前面大家算帳，這個過，那個過，然後加加已經 140 萬元，其他就不要了。

主席：好，第 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4 案通案。

處理第 5 案。

王局長綉忠：通案。

主席：第 5 案通案。

處理第 6 案。

王局長綉忠：欣然接受。

主席：第 6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7 案。

王局長綉忠：欣然接受，也是凍結 20%。

主席：第 7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8 案。

賴委員士葆：現在就開始算起，就是 140 萬元減掉這個。

王局長綉忠：好。就是第 8 案、第 9 案、第 10 案、第 11 案及第 12 案是基本維護的部分。

賴委員士葆：這些都一樣。

施委員義芳：科目自行調整。

王局長綉忠：對。

主席：第 8 案、第 9 案、第 10 案、第 11 案及第 12 案併案刪減 4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賴委員士葆：第 10 案通案處理。

主席：第 10 案撤案，這樣比較快一點。

賴委員士葆：要撤案，其他地方都……

主席：第 10 案通案處理。

處理第 13 案。

賴委員士葆：第 10 案通案處理。

主席：第 10 案撤案，這樣比較快一點。

賴委員士葆：不能撤案！他們其他地方……

主席：好，第 10 案通案處理。

處理第 13 案。

賴委員士葆：第 13 案通過。

王局長綉忠：第 13 案也是一樣的……

主席：第 13 案通過。

王局長綉忠：對，放在裡面的。

主席：第幾案跟第幾案一樣？

賴委員士葆：就加在 140 萬元裡面。

主席：好，第 13 案通過。

處理第 14 案。

王局長綉忠：第 14 案也是通案，三節慰問金的部分。

主席：第 14 案通案。

處理第 15 案。

王局長綉忠：第 15 案、第 16 案是一起的。

主席：第 15 案通過；第 16 案凍結五分之一，好不好？

王局長綉忠：好。

主席：處理第 17 案。

賴委員士葆：第 17 案通過。

主席：第 17 案通過。

王局長綉忠：好。

主席：第 18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19 案。

賴委員士葆：第 19 案通過。

主席：第 19 案通過。

第 20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21 案。

賴委員士葆：第 21 案通過；我的其他案都撤案，沒有關係！

王局長綉忠：通過，反正科目自行調整，謝謝。

主席：第 21 案通過。

第 22 案、第 23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24 案併案。

賴委員士葆：就改凍結。

主席：併在……

王局長綉忠：併在第 26 案的凍結裡面。

主席：第 24 案撤案，這樣比較簡單且好處理。

王局長綉忠：其實第 24 案、第 25 案及第 26 案是一起的。

主席：好，撤案。

王局長綉忠：謝謝。

主席：第 25 案撤案。

賴委員士葆：第 25 案改凍結。

主席：好，第 25 案改凍結五分之一。

王局長綉忠：好。

主席：第 26 案凍結五分之一。

王局長綉忠：是一起的；重點是科目自行調整。

主席：好，科目自行調整。

王局長綉忠：謝謝委員。

主席：現在處理中區國稅局的部分。中區國稅局預算總共 22 億元，也是一樣刪 140 萬元……

好，你們少一點，刪 130 萬元。

蔡局長碧珍：如果照比例，大概 110 萬元左右啦！

賴委員士葆：不用計較那個啦！

主席：其實是臺北市國稅局委屈一點，他們是 23 億元；北區國稅局是 25 億元，大家接受他們剛才講的一個理由，因為其幅員較大；中區國稅局是 22 億元。

蔡局長碧珍：我們很多鄉下地方。

主席：130 萬，開始。

第 1 案併主決議。

第 2 案撤案。

第 3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4 案通案。

第 5 案通案。

第 6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7 案改凍結五分之一。

第 8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9 案。

賴委員士葆：第 9 案通過。

蔡局長碧珍：自行調整？

主席：等一下我最後再宣布。

蔡局長碧珍：謝謝。

主席：第 9 案通過。

第 10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11 案。

郭委員正亮：通案。

主席：第 11 案通案。

第 12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13 案通過，科目自行調整。

蔡局長碧珍：好，謝謝。

主席：處理第 14 案。有沒有要併案的？

蔡局長碧珍：第 14 案、第 15 案併案。

主席：第 14 案、第 15 案併案，是要刪多少？

蔡局長碧珍：10 萬元，好不好？

主席：第 14 案、第 15 案併案刪減 4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第 16 案通案。

第 17 案改凍結五分之一。

第 18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19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20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21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22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23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24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25 案撤案。

第 26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27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28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29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30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31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32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33 案凍結五分之一。

蔡局長碧珍：謝謝各位委員。

賴委員士葆：跟我們講一下，你們是哪一項 total 加到 130 萬……

主席：科目自行調整，好不好？

蔡局長碧珍：好。

賴委員士葆：唸一下剛才刪的部分。

蔡局長碧珍：第 9 案是 20 萬元，第 13 案是 70 萬元，第 14 案、第 15 案併案刪減 40 萬元，合計 130 萬元。

主席：現在處理南區國稅局的部分。南區國稅局的預算是 17 億元，比前面少了很多，我們的目標是刪 100 萬元，可以嗎？

盧局長貞秀：好，100 萬元可以接受。謝謝。

郭委員正亮：剛才第 24 案跟第 25 案是一樣的，你說第 24 案是凍結五分之一；第 25 案是撤案。

主席：好，第 24 案是凍結五分之一；第 25 案是撤案。

郭委員正亮：都是撤案。

主席：OK。

南區國稅局的部分就由大家輪流，由王委員榮璋先來說吧！

第 1 案主決議。

剛才第 24 案是撤案……

賴委員士葆：統統凍結，不能撤案啦！因為那是大陸旅費，是要統一處理的。

主席：前面撤案了。

賴委員士葆：可是對其他的局不公平啊？

主席：沒關係啦！一個是凍結五分之一，另一個撤案。

南區國稅局的部分，第 1 案是主決議。

處理第 2 案。

盧局長貞秀：第 2 案比照賦稅署跟北區。

主席：第 2 案撤案。

第 3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4 案通案。

第 5 案通案。

處理第 6 案。

盧局長貞秀：本案有跟羅委員說明過。

主席：羅委員在後面。第 6 案怎麼處理？

盧局長貞秀：凍結五分之一，欣然接受。

主席：第 6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7 案。

盧局長貞秀：也是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第 7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8 案。

盧局長貞秀：第 8 案，盧委員同意撤案。

主席：第 8 案撤案。

處理第 9 案。

盧局長貞秀：第 9 案，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第 9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10 案。

盧局長貞秀：第 10 案是否可以跟第 11 案併案，減列 50 萬元，科目自調？

主席：好，減列 50 萬元，科目自調。

處理第 11 案。

盧局長貞秀：第 11 案是通案。

主席：通過。

處理第 18 案。

盧局長貞秀：第 18 案可不可以減列 10 萬，科目自調？

賴委員士葆：好。

主席：減列 1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盧局長貞秀：謝謝委員。

主席：處理第 13 案。

盧局長貞秀：可以減列 20 萬，科目自調。

主席：文康費是不是通案啊？

賴委員士葆：文康費是通案，不能處理。

主席：第 12 案是通案，不能處理。

盧局長貞秀：第 12 案是通案。

主席：處理第 13 案。

盧局長貞秀：第 13 案減列 10 萬，科目自調。

賴委員士葆：現在多少了？

盧局長貞秀：現在 60 萬。

主席：剛才賴委員刪減的 20 萬，是通案？

郭委員正亮：併案減 50 萬。

主席：不是，刪 80 萬了。

賴委員士葆：刪多少了？

主席：第 13 案減 10 萬元。

第 14 案減 20 萬元。

盧局長貞秀：OK，謝謝委員，科目自調。

主席：降 100 萬了。

第 15 案凍結五分之一。

盧局長貞秀：好，謝謝。

主席：第 16 案凍結五分之一。

盧局長貞秀：謝謝。

主席：第 17 案凍結五分之一。

盧局長貞秀：謝謝。

主席：第 18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19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20 案凍結五分之一。

盧局長貞秀：謝謝。

主席：第 21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22 案是什麼案？

盧局長貞秀：大陸旅費。

王委員榮璋：第 17 案是通案。

主席：更正，第 17 案是通案。

盧局長貞秀：對。

主席：第 22 案呢？

盧局長貞秀：撤案，這是大陸旅費。

主席：撤案。

處理第 23 案。

盧局長貞秀：欣然接受。

主席：你們已經超過了。

賴委員士葆：沒有。

王委員榮璋：剛好 100 萬。

盧局長貞秀：再減 10 萬。

主席：處理第 24 案。

盧局長貞秀：欣然接受。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

第 25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26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27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28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29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30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31 案凍結五分之一。

盧局長貞秀：好，謝謝。

主席：麻煩各位去整理一下，算一算多少錢。

賴委員士葆：你們算一下是不是 100 萬。

盧局長貞秀：剛好 100 萬。

主席：刪了 110 萬元。

賴委員士葆：不是 110，100 啦！

主席：好，你們要來跟我們 check 一下。

盧局長貞秀：好。

主席：最後一個 10 萬元改凍結，大家整理一下資料，休息 15 分鐘用餐。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繼續開會。我先向各位委員報告，關務署第 1 個提案與賴士葆委員在第一本的主決議是一樣的，現在統一做個處理，剛才許部長離開之前，我向各位報告過了，歲入部分增加 200 億元，科目讓他們自行調整，因此，第 1 個提案增加關務署歲入部分預算 10 億元併入上述主決議處理。

歲入部分調高 200 億元，科目可以自行調整，例如營業稅、營所稅等科目可自行調整，關務署第 1 案併入主決議。

請教一下，關務署的預算多少錢？

廖署長超祥：65 億多元，人事費用是 47 億多元。

主席：關務署的全部預算是 47 億元，大家心裡有一個譜。

廖署長超祥：報告委員，全部是 65 億多元，要扣除人事費用 47 億多元。

主席：沒關係啦！大家心裡都知道。

剛才賴委員還沒到，我們全部做一個主決議增加歲入 200 億元，科目自行調整。

處理第 2 案，歲入部分併入主決議，科目自行調整。

處理第 3 案。

廖署長超祥：第 3 案至第 5 案都涉及通案的獎勵金部分。

主席：江委員要不要表示意見？

廖署長超祥：我們建議以第 5 案凍結關務獎勵金 2,300 萬元的五分之一。

主席：好，第 3 案至第 5 案合併，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6 案。

廖署長超祥：這是屬於通案的國旅卡部分。

主席：第 6 案通案。

處理第 7 案。

廖署長超祥：第 7 案是屬於操作 X 光機業務，有些需要輻安證照，所以這些人員需到外面受訓。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陳賴委員素美：好，凍結五分之一。

廖署長超祥：同意。

主席：麻煩如果可以的話就不要講話，或講「同意」，最好講「欣然同意、接受」。

處理第 8 案。

廖署長超祥：欣然接受。

主席：處理第 9 案。

廖署長超祥：這案屬於保費調漲，比去年增加 14 萬元。

主席：全部是多少？

廖署長超祥：這次編列 44 萬 3,000 元。

陳賴委員素美：辦公大樓保險費增列至 44 萬 3,000 元。

廖署長超祥：對。

陳賴委員素美：為什麼會增加這麼多？

廖署長超祥：因為保費調漲。

陳賴委員素美：為什麼保費調漲？

廖署長超祥：這應該是……

主席：好，我建議凍結五分之一。陳賴委員，我們刪後面的。

陳賴委員素美：好啦！

主席：處理第 10 案，可以刪一點吧？

廖署長超祥：這是屬於聘請講師的鐘點費。

陳賴委員素美：這一案撤案。

主席：好，撤案。處理第 11 案。

陳賴委員素美：第 11 案也撤案。

主席：處理第 12 案，凍結五分之一。

廖署長超祥：謝謝。

主席：處理第 13 案，可以刪一點吧？

在向各位報告，總而言之，關務署的預算是 63 億 5,000 萬元。

廖署長超祥：報告委員，我們已經自行減編 900 多萬元。

主席：我剛才是刪 1,000 萬元，現在目標刪 500 萬元，好不好？本案 3,500 萬元，刪 1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處理第 14 案，刪 50 萬。

賴委員士葆：通過。

主席：處理第 15 案，凍結五分之一，通過。

處理第 16 案。

廖署長超祥：第 16 案是通案。

主席：現在總共刪減 150 萬元。

處理第 17 案。

廖署長超祥：是否第 17 案至第 19 案併案處理？

主席：請問陳賴委員，要刪多少？

陳賴委員素美：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不是，這 3 個案子合併讓你來刪嘛！

陳賴委員素美：我主張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好，3 個案子併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20 案。

賴委員士葆：第 20 案通過。

主席：通過，現在刪減 190 萬元。

廖署長超祥：科目要自行調整？

主席：處理第 21 案，剛才黃委員跟我講，他跟你們談好了，這個案子你們的主張是什麼？

廖署長超祥：他同意凍結。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22 案。

陳賴委員素美：你們的主張是什麼？

廖署長超祥：這是屬於國內差旅費，同仁赴小三通的費用，這個部分比較不能刪。

陳賴委員素美：那就凍結好了。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23 案。

廖署長超祥：第 22 案及第 23 案是一樣的。

主席：第 22 案及第 23 案併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24 案。

廖署長超祥：這是到大陸進行反傾銷調查之費用。

主席：他剛剛怎麼跟你們講的？

廖署長超祥：他同意這個部分不減列。

主席：好，撤案。

處理第 25 案。

廖署長超祥：這是一樣。

主席：撤案。處理第 26 案。

廖署長超祥：一樣。

主席：撤案。處理第 27 案。

廖署長超祥：也一樣。

主席：好，撤案。

陳賴委員素美：剛剛不是都凍五分之一嗎？

主席：向大家報告，從第 24 案至第 27 案統統改成撤案。

處理第 28 案。

廖署長超祥：這是到其他國家進行反傾銷調查，這種案子愈來愈多，黃委員也同意……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

廖署長超祥：好。

主席：這是其他國家，跟前面不一樣。

處理第 29 案。江委員的意見呢？

江委員永昌：撤案。

主席：好，撤案。

廖署長超祥：謝謝。

主席：處理第 30 案。減 100 萬元。

廖署長超祥：是否這裡凍結？

主席：科目可以自行調整。

處理第 31 案。

陳賴委員素美：這一案，你們自己講要刪多少錢？

主席：我建議刪 5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好不好？

陳賴委員素美：刪 100 萬元。

主席：好，刪 1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處理第 32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33 案。

廖署長超祥：是否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34 案，凍結五分之一。

廖署長超祥：第 35 案也一樣。

主席：處理第 35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36 案，凍結五分之一。

陳賴委員素美：好。

主席：處理第 37 案，凍結五分之一。

陳賴委員素美：好。

主席：處理第 38 案。

廖署長超祥：與第 37 案一樣。

主席：第 37 案及第 38 案一樣。陳賴委員的意見呢？

陳賴委員素美：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好，第 37 案及第 38 案併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39 案，凍結五分之一。

陳賴委員素美：好。

主席：處理第 40 案。

賴委員士葆：第 40 案就通過吧！刪減 30 萬元。

主席：好，通過。

處理第 41 案。

陳賴委員素美：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處理第 42 案，通過。現在總共刪減 470 萬元。

處理第 43 案。

郭委員正亮：前面的國內旅費已經刪過了。

陳賴委員素美：這是凍結啊！

主席：第 43 案凍結五分之一。

陳賴委員素美：好。

主席：處理第 44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45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46 案，施委員？

施委員義芳：高雄關進口貨櫃稅最多，檢驗的貨櫃數最少，稽核不法的貨櫃數也最少。

主席：我建議刪 3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處理第 47 案，凍結五分之一。

陳賴委員素美：等一下，你們自己講要刪多少？

郭委員正亮：總額度已經滿了。

陳賴委員素美：已經滿了，所以只能凍結？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賴委員士葆：我覺得有些項目可以多刪一點。

主席：處理第 48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49 案，凍結五分之一。

廖署長超祥：報告召委，第 49 案，剛剛黃委員同意減列 15 萬元。

主席：這樣你們就超過了，我沒意見喔！

廖署長超祥：是否前面的部分……

主席：不可以啊！不可以回頭了。

第 48 案及第 49 案併案，減列 15 萬元。

處理第 50 案。

陳賴委員素美：撤案。

主席：處理第 51 案。

陳賴委員素美：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處理第 52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53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54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55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56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57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58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59 案，施委員的意見呢？

施委員義芳：再凍。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60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61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62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63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64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65 案。賴委員，凍結五分之一嗎？

賴委員士葆：這要不要寫一個主決議？外界對於設備，尤其是核食方面。本來我一定要刪的，現在就不要刪，所以請你寫一個主決議，關於如何加強，特別是核安食品進口的檢查。

主席：第 65 案請關務署幫我們起草一個主決議，預算不刪減，也不凍結。

賴委員士葆：要凍結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第 65 案凍結五分之一，加上一個主決議。

處理第 66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67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68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69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70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71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72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73 案，主決議，通過。

處理第 74 案，主決議，通過。

關務署的部分已經結束，麻煩寫一個主決議。

接下來，處理國產署預算。

曾署長國基：總預算為 18.8 億元，扣掉應繳的地價稅及人事費用，只剩下 3.18 億元。

主席：這裡的額度 100 萬元。

曾署長國基：謝謝委員。

主席：第 1 案為通案。

處理第 2 案。是不是可以刪一點？

曾署長國基：這個凍結啦！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3 案。

曾署長國基：也是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處理第 4 案。

曾署長國基：凍結五分之一。但跟委員報告，在第二行編列「按日計酬」要刪除掉。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5 案。

曾署長國基：第 5 案及第 6 案是一樣的。

主席：好，第 5 案及第 6 案刪減 50 萬元？

曾署長國基：刪減 30 萬元。

主席：好，第 5 案及第 6 案刪減 3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處理第 7 案。

曾署長國基：通案。

主席：處理第 8 案。

曾署長國基：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處理第 9 案。

曾署長國基：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處理第 10 案。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處理第 11 案。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科目自行調整。

主席：第 11 案，你們跟黃委員怎麼講的？

曾署長國基：第 11 案，在文字上面的第二行「本署」要加上「及其所署」。

主席：「本署及其所署」，因為還有很多分署。

曾署長國基：對，其他的就是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處理第 12 案。

曾署長國基：第 12 案，委員的金額有誤繕，第三行 185 萬元後面要加 8,000 元。

主席：好，第 12 案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13 案。

曾署長國基：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處理第 14 案。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處理第 15 案。減 40 萬元。

曾署長國基：沒有啦！後面還有。

賴委員士葆：減 20 萬元。

主席：好，刪減 20 萬元。

曾署長國基：委員，這是雇用臨時人員，不要減這一項啦！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處理第 16 案

第 16 案刪減 20 萬元？

曾署長國基：報告委員，後面再減啦！因為很多工作人員上高山工作，需要這一筆通信費……

主席：第 16 案凍結五分之一，科目自行調整。

第 17 案……

曾署長國基：第 16 案、第 17 案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第 18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9 案……

曾署長國基：凍結五分之一。

主席：第 19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0 案？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第 21 案減列 10 萬元。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第 22 案凍結五分之一。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第 23 案凍結五分之一。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第 24 案凍結五分之一。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第 25 案凍結五分之一。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第 26 案凍結五分之一。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第 27 案凍結五分之一。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第 28 案凍結五分之一。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第 29 案凍結五分之一。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第 30 案凍結五分之一。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第 31 案凍結五分之一。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第 32 案通過。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第 33 案通過。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第 34 案通過。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第 35 案通過。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第 36 案通過。

曾署長國基：第 36 案與第 35 案一樣，併案欣然接受。

主席：第 37 案通過。

曾署長國基：欣然接受。

主席：回頭處理第 1 案財政部及所屬增加歲入 200 億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2 案通過，第 3 案通過。保留部分第 6 案凍結五分之一。

施委員義芳：第 20 案和第 6 案併案處理，有關影印費部分，上次請他們印資料，都說沒有紙張，無法印製，如果再刪減 10 萬元，就都沒有文具、紙張費用。

賴委員士葆：第 6 案指的是國旅卡，與你說的沒有關係。

主席：第 6 案是通案。第 7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8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9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9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0 案減列 15 萬元……

施委員義芳：對啦！這個是紙張文具費用都沒有了……

賴委員士葆：科目可以自行調整。

主席：就刪減 15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23 案……

賴委員士葆：第 23 案至少減列 1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王委員榮璋：如果減 30 萬元，人事費就會少一個人，我們沒辦法加薪，然後這裡……

賴委員士葆：這裡不是人事費，一共有 1,200 萬元的預算，連 10 萬元都不能減列？

主席：刪別的地方？

賴委員士葆：科目可以自行調整啊！

陳賴委員素美：等一下，你們是說薪水發不出？要好好講。

賴委員士葆：這 1,200 萬元是用來發薪水的嗎？拿來給我看，這部分先不要處理。

主席：原則上凍結五分之一，請將資料送給賴委員。

繼續處理第 29 案。

在場人員：跑馬燈的部分是新大樓要蓋的……

賴委員士葆：他要減 21 萬元，就讓人家減 20 萬嘛！科目自行調整就好了。

王委員榮璋：說實在的，你們國債鐘的跑馬燈……

賴委員士葆：尊重一下，減 20 萬嘛！

郭委員正亮：總額也沒多少錢……

賴委員士葆：對啦！人家也砍你一點點……

王委員榮璋：總額 40 萬元，砍了 21 萬元。

郭委員正亮：他砍一半了！

賴委員士葆：其他大項，人家不砍都不講！

陳賴委員素美：這樣講好了，你們是覺得砍太多，是嗎？那你們自己講一下要怎樣決定嘛！可以刪多少？

王委員榮璋：凍結五分之一，你們再跟黃委員……

陳賴委員素美：用凍結是嗎？你要講出來，我們委員才方便給你，用凍結五分之一的方式啦！

聶處長繼榮：這是標案，確實標案的數字。

賴委員士葆：請教一下，財政部部本部的預算多少？

在場人員：284 億啦！

賴委員士葆：到現在為止，砍了多少？你告訴我！

聶處長繼榮：因為去年才砍 50 萬……

賴委員士葆：現在呢？

聶處長繼榮：已經 200 多萬了……

王委員榮璋：而且他們今年已經被刪了……

聶處長繼榮：絕對不會隨便編……

王委員榮璋：他們自己就已經又刪了，所以加起來已經超過了。

聶處長繼榮：因為這個部分是針對國債鐘的部分……

賴委員士葆：你這樣講，我們都不要刪就好了！

王委員榮璋：因為他們已經刪了 200 萬了，去年才刪 50 萬元。

主席：200 多億！

王委員榮璋：不是，200 多億不是他的……

陳賴委員素美：這樣啦！可以建議凍結五分之一嗎？

賴委員士葆：如果是 200 多億，按照北國，北國是 20 幾億就砍了 100 多萬了，你們 200 多億，當然加一個零，應該是 1,000 多萬……

王委員榮璋：不一樣啦！那個是法定支出，不是業務費。

賴委員士葆：不能這樣講，北國也都是法定支出，哪一個單位沒有法定支出？

主席：第 29 案，刪減 2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現在處理第 32 案。

樓所長美鐘：報告委員，第 32 案、第 33 案及第 34 案都是黃國昌委員的提案，剛剛有跟委員報告過，他同意 3 個案子總刪 5 萬元，科目由我們自行調整。

主席：好吧！

郭委員正亮：好，刪 5 萬啦！

主席：第 32 案、第 33 案及第 34 案減列 5 萬元。

樓所長美鐘：謝謝。科目自行調整？

主席：麻煩待會千萬不要告訴我只刪 5,000 元，如果刪 5,000 元，我來付啦！很丟人！

現在處理第 49 案。

施委員義芳：有關第 49 案，因為一般鼓勵促參，我是建議把它凍結，不要減列，因為整個促參的……

主席：好，凍結五分之一。

第 50 案、第 51 案及第 52 案，刪除 100 萬元，再凍結五分之一，好不好？

現在處理國庫署的預算。先處理第 2 案。請問國庫署總共有多少預算？

阮署長清華：我們自己可以用的就是 9,000 多萬而已。

主席：1,260 億元？

阮署長清華：對，但是那些都是債息，還有給地方政府的……

主席：扣掉利息，還剩下多少錢？

阮署長清華：我們自己可以用的就是 9,000 多萬元。

主席：利息是 1,153 億元？

阮署長清華：對，幾乎都是給別人……

主席：所以 1,153 億元，剩下 11 億……

阮署長清華：還要給地方政府，還有……

主席：了解。

阮署長清華：第 2 案是通案。第 3 案，我剛才有跟羅委員報告過，他同意撤案。

主席：凍結五分之一啦！好不好？

王委員榮璋：他已經答應撤案了。

主席：好，撤案。你不能……

阮署長清華：我跟他講過了。

主席：第 4 案，第 4 案已經處理了。

現在處理資訊中心預算第 2 案，這是通案嘛！

麻煩各位等個 10 分鐘，讓他們整理一下。

國庫署的主決議要寫出來。剛才有關跨境電商的部分，也要交給他們。歲入的主決議都要寫。

（協商結束）

主席：請問各位，對協商結論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現在請議事人員宣讀協商結論。

協商結論

財政部：

第 1 案調高預算數為 2 兆 0,574 億 9,500 萬元，協商結果，委員增提一個提案，內容如下：「鑒於財政部統計至 106 年 11 月底為止，稅收實徵淨額已達 2 兆 1,247 億元，創下歷年同期最高；也可預期 106 年政府稅收，可連續四年超收千億。這不但是全體賦稅同仁共同努力的成果，背後也隱含著多年來稅收預算數低編之事實。根據十一月底的統計資料分析；營利事業所得稅為 5,015 億元，預估全年可達 5,470 億元，較 107 年預算數 4,654 億元，超收 800 餘億元；營業稅為 3,798 億元，預估全年可達 4,193 億元，較 107 年度預算數 2,216 億元，超收 300 億元。有鑑於此，爰提議 107 年度歲入之全國稅課收入，調高新臺幣 200 億元。」所以財政部稅課收入調增 200 億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2 案、第 59 案併案增列 8,000 萬元，加入以下文字說明：「本項提案衍生之稅前淨利調整數，得以該公司 107 年度預算審查決議衍生之稅前淨利調整數擇高計算」；第 3 案照案通過；第 4 案增列 5,000 萬元；第 5 案照案通過；第 6 案通案處理；第 7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8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9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0 案撤案；第 11 案通案處理；第 12 案通案處理；第 1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4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5 案凍結五分之一；

第 16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7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8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9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0 案刪減 15 萬，科目自行調整；第 21 案撤案；第 22 案撤案；第 2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4 案、第 25 案併案刪減 5 萬元；第 26 案通過；第 27 案、第 28 案併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9 案刪減 2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30 案撤案；第 31 案通案處理；第 32 案、第 33 案、第 34 案併案刪減 5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35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36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37 案、第 38 案、第 39 案、第 40 案、第 41 案、第 42 案併案刪減 3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43 案刪減 50 萬元；第 44 案撤案；第 45 案撤案；第 46 案通過；第 47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48 案通過；第 49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50 案、第 51 案、第 52 案併案處理，刪減 100 萬元，凍結五分之一；第 53 案通過；第 54 案、第 55 案併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56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57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58 案照案通過；第 60 案、第 61 案、第 62 案、第 63 案、第 64 案、第 65 案、第 66 案、第 67 案、第 68 案、第 69 案、第 70 案、第 71 案、第 72 案、第 73 案、第 74 案、第 75 案、第 76 案、第 77 案均照案通過；第 78 案修正通過，將倒數第 5 行「爰要求財政部邀集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召開會議」修正為「爰要求財政部會商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其餘照案通過；第 79 案修正通過，將倒數第 2 行「一週內」修正為「一個月內」，其餘照案通過；第 80 案、第 81 案、第 82 案、第 83 案、第 84 案照案通過；第 85 案修正通過，將倒數第 3 行「於 107 年度，」等字刪除，其餘照案通過。

國庫署：

第 1 案通案處理；第 2 案通案處理；第 3 案撤案；第 4 案、第 5 案、第 7 案併案刪減 7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6 案通案處理；第 8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9 案撤案；第 10 案照案通過；第 11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2 案通案處理；第 1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4 案撤案；第 15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6 案、第 17 案合併刪減 25 萬元；第 18 案、第 19 案併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0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1 案刪減 50 萬元；第 22 案撤案；第 2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4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5 案凍結 30 萬元，提書面報告；第 26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7 案撤案；第 28 案照案通過；第 29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30 案、第 31 案、第 32 案併案刪減 5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3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34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35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36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37 案、第 38 案、第 39 案、第 40 案、第 41 案照案通過；第 42 案修正通過，將倒數第 6 行「爰要求財政部國庫署修正『公益彩券盈餘運用情形公告辦法』」修正為「爰要求財政部會商衛生福利部及地方政府修正『公益彩券盈餘運用情形公告辦法』」，其餘照案通過；第 43 案照案通過；第 44 案照案通過。

財政資訊中心：第 1 案通案處理；第 2 案通案處理；第 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4 案刪減 20 萬元；第 5 案通案處理；第 6 案通案處理；第 7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8 案通案處理；第 9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0 案撤案；第 11 案、第 12 案、第 13 案併案刪減 1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14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5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6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7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8 案、第 19 案併案刪減 50 萬元；第 20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1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2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3 案、第 24 案、第 25 案併案刪減 1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26 案、第 27 案

併案刪減 1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28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9 案、第 30 案併案刪減 2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31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32 撤案；第 33 案修正通過，將倒數第 2 行「另每年應定期」修正為「另於 107 年 4 月」，其餘照案通過；第 34 案、第 35 案、第 36 案均照案通過。

賦稅署：

第 1 案、第 3 案併案處理，凍結五分之一；第 2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4 案通案處理；第 5 案通案處理；第 6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7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8 案撤案；第 9 案、第 10 案合併凍結五分之一；第 11 案通案處理；第 12 案、第 22 案併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3 案通案處理；第 14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5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6 案、第 17 案併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8 案、第 19 案併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0 案撤案；第 21 案撤案；第 2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4 案、第 25 案、第 26 案、第 27 案、第 28 案均凍結五分之一；第 29 案刪減 1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30 案刪減 1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31 案照案通過；第 32 案、第 33 案、第 34 案、第 35 案併案刪減 100 萬元；第 36 案撤案；第 37 案、第 38 案、第 39 案併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40 案照案通過；第 41 案、第 42 案併案刪減 3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43 案、第 44 案、第 45 案、第 46 案均照案通過；第 47 案撤案。

臺北國稅局：

第 1 案撤案；第 2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3 案撤案；第 4 案、第 5 案、第 6 案併案合列為一項主決議，內容如下：「我國今年已開始課徵跨境電商營業稅，目前已有 71 家跨境電商辦理稅籍登記。隨著個人利用網路跨境購買電子勞務日益頻繁，為掌握稅源，健全稅制，財政部刻研擬建立跨境電商營利事業所得稅繳納方案，鑑於實施課徵電商所得稅可能面臨適用租稅協定情事，且我國營利事業委託境外電商購買廣告者甚為普遍，其稅源有無掌握，請財政部針對跨境電商課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及適用租稅協定情形，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臺北國稅局第 7 案撤案；第 8 案照案通過；第 9 案通案處理；第 10 案通案處理；第 11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2 案撤案；第 13 案照案通過，科目自行調整；第 14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5 案照案通過，科目自行調整；第 16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7 案通案處理；第 18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9 案通案處理；第 20 案、第 21 案、第 22 案均凍結五分之一；第 23 案照案通過，科目自行調整；第 24 案撤案；第 25 案通過，科目自行調整；第 26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7 案通過，科目自行調整；第 28 案凍結五分之一，並修正文字，將倒數第 3 行「如何鼓勵」修正為「如何輔導」；第 29 案、第 30 案併案刪減 1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31 案通過，科目自行調整；第 32 案凍結五分之一。

高雄國稅局：

第 1 案併入主決議處理；第 2 案撤案；第 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4 案通案處理；第 5 案通案處理；第 6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7 案撤案；第 8 案、第 9 案均凍結五分之一；第 10 案、第 11 案、第 13 案、第 14 案、第 15 案、第 17 案併案處理，刪減 8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12 案通案處理；第 16 案通案處理；第 18 案、第 19 案併案處理，凍結五分之一；第 20 案、第 21 案併

案處理，凍結五分之一；第 22 案、第 23 案併案處理，凍結五分之一；第 24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5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6 案刪減 20 萬元；第 27 案凍結五分之一。

北區國稅局：

第 1 案併主決議處理；第 2 案撤案；第 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4 案通案處理；第 5 案通案處理；第 6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7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8 案、第 9 案、第 11 案、第 12 案併案處理，刪減 4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10 案通案處理；第 13 案通過，科目自行調整；第 14 案通案處理；第 15 案通過，科目自行調整；第 16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7 案通過，科目自行調整；第 18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9 案通過，科目自行調整；第 20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1 案通過，科目自行調整；第 22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4 案撤案；第 25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6 案凍結五分之一。

中區國稅局：

第 1 案併主決議處理；第 2 案撤案；第 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4 案通案處理；第 5 案通案處理；第 6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7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8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9 案通過，科目自行調整；第 10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1 案通案處理；第 12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3 案刪減 7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14 案、第 15 案併案刪減 4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16 案通案處理；第 17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8 案、第 19 案、第 20 案、第 21 案、第 22 案、第 23 案、第 24 案均凍結五分之一；第 25 案撤案；第 26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7 案、第 28 案、第 29 案、第 30 案、第 31 案、第 32 案、第 33 案均凍結五分之一。

南區國稅局：

第 1 案併主決議處理；第 2 案撤案；第 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4 案通案處理；第 5 案通案處理；第 6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7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8 案撤案；第 9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0 案刪減 5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11 案通過；第 12 案通案處理；第 13 案刪減 1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14 案刪減 2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15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6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7 案通案處理；第 18 案、第 19 案、第 20 案、第 21 案均凍結五分之一；第 22 案撤案；第 2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4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5 案、第 26 案、第 27 案、第 28 案、第 29 案、第 30 案、第 31 案均凍結五分之一。

關務署及所屬：

第 1 案併主決議處理；第 2 案併主決議處理；第 3 案、第 4 案、第 5 案併案處理，凍結五分之一；第 6 案通案處理；第 7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8 案照案通過；第 9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0 案撤案；第 11 案撤案；第 12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3 案刪減 1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14 案照案通過；第 15 案照案通過；第 16 案通案處理；第 17 案、第 18 案、第 19 案併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0 案通過，科目自行調整；第 21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2 案、第 23 案併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4 案撤案；第 25 案撤案；第 26 案撤案；第 27 案撤案；第 28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29 案撤案；第 30 案刪減 1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31 案刪減 1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32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3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34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35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36

案照案通過；第 37 案、第 38 案併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39 案照案通過；第 40 案照案通過；第 41 案照案通過；第 42 案照案通過；第 43 案照案通過；第 44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45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46 案刪減 3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第 47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48 案、第 49 案併案刪減 15 萬元；第 50 案撤案；第 51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52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5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54 案、第 55 案、第 56 案、第 57 案、第 58 案、第 59 案、第 60 案、第 61 案、第 62 案、第 63 案、第 64 案均凍結五分之一；第 65 案凍結五分之一，並加以下決議，決議如下：「一、有關於財務部關務署針對來自日本核災地區食品，提高抽驗比例。二、利用輻射增減設備，輔助檢查，例如高雄關大港倡議計畫之門市輻射偵測儀及基隆關、台中關之手持式輻射偵測儀，以達阻絕核災食品於境外，確保民眾食的安全。」第 66 案、第 67 案、第 68 案、第 69 案、第 70 案、第 71 案、第 72 案均凍結五分之一；第 73 案照案通過；第 74 案照案通過。

國有財產署：

第 10 案通案處理；第 2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4 案凍結五分之一，並將第二行「按日按件計日酬金」刪除；第 5 案、第 6 案併案刪減 30 萬元；第 7 案通案處理；第 8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9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0 案通過；第 11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2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3 案凍結五分之一；第 14 案照案通過；第 15 案、第 16 案、第 17 案、第 18 案、第 19 案均凍結五分之一；第 20 案照案通過；第 21 案刪減 10 萬元；第 22 案、第 23 案、第 24 案、第 25 案、第 26 案、第 27 案、第 28 案、第 29 案、第 30 案、第 31 案均凍結五分之一；第 32 案照案通過；第 33 案照案通過；第 34 案照案通過；第 35 案、第 36 案、第 37 案均照案通過。

有關國庫署第 18 案併入第 19 案，凍結五分之一。

有關於國產署被刪減之金額，科目均自行調整。

郭委員正亮：所有單位預算被刪減的部分，科目均自行調整？

主席：今天審查各單位預算，預算刪減部分，科目均自行調整。

請問各位，對上述協商結論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照協商結論修正通過。

針對今日審查的機關單位預算案，作如下之審查結果及決議：一、審查結果：審查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行政院歲入預算之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台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資訊中心收支預算，除照協商結論外，其餘部分均照列；另有關政事別歲出預算隨同以上機關別審查結果調整，融資財源調度部分均暫照列，俟總預算案歲入、歲出審議結果，再行調整。

決議：本委員會負責審查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公務預算部分均已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報院會，併入審查總報告討論。院會討論前，須交團協；院會討論時本席出席說明。

請問各位委員，對以上審查結果及決議，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本次會議議程已進行完畢，本次會議議事錄由主席核定後，即擬具審查報告。現在散會，謝謝各位。

散會（13 時 13 分）

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table>
<tr><td colspan="2">立法院第9屆第4會期財政委員會第24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td></tr>
<tr><td colspan="2">一、審查中華民國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歲入預算有關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部分；二、審查中華民國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收支部分。融資財源調度；三、繼續審查中華民國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財政部、國庫署、財政資訊中心、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收支部分
（頁次：1－352）</td></tr>
<tr><td>發　言　者</td><td>費鴻泰（主席）、黃國昌、吳秉叡、賴士葆、林德福、盧秀燕、余宛如、施義芳、王榮璋、陳賴素美、曾銘宗、羅明才、江永昌、郭正亮</td></tr>
</table>

立法院第9屆第4會期財政委員會第24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繼續審查中華民國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入部分，有關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收支部分、融資財源調度部分 （頁次：３５３－４１８）	
發　言　者	費鴻泰（主席）、施義芳、郭正亮、黃國昌、王榮璋、賴士葆、余宛如、陳賴素美、江永昌

本期冊別　第三冊（全三冊）
本期期數　4539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8 日（星期四）
發　　行　立法院公報處
地　　址　臺北市中山南路一號
電　　話　(02)23585127 (02)23585858 轉 1367、1344
網　　址　http://lci.ly.gov.tw